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五矿证券

MINMETALS SECURITIES

2020年6月

声明及提示

一、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承诺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本次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项目，本次债券募投项目法人单位及建设单位为贵州义龙云大数据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三级全资子公司。

本次债券偿债资金来源由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益及发行人经营收益构成。

本次债券采用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的担保方式，发行人以其合法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次债券提供抵押担保，用于抵押的 30 宗土地面积共计 1,139,630.80 平方米，评估价值合计 207,369.85 万元。

二、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发行人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发行人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声明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部门负责人保证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四、主承销商勤勉尽职声明

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有关要求，对本次债券发行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了充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五、投资提示

凡欲认购本次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主管部门对本次债券发行所作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债券风险做出实质性判断。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为同意本次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中的安排。

本次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评价本次债券时，应认真考虑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各种风险。

六、其他重大事项或风险提示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七、信用承诺

发行人、主承销商、会计师事务所、评级机构及律师事务所均按要求出具了信用承诺书，承诺将依据《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企业债券管理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自愿接受惩戒。

八、本次债券基本要素

（一）债券名称：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0兴安债”）。

(二) 发行总额：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为人民币 9.00 亿元。

(三) 债券期限：本次债券期限为 7 年期，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从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开始，逐年分别按照发行总额 20%、20%、20%、20%和 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四) 债券利率：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为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Shibor 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 5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本次债券的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五) 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自本次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起至第 7 年末止，分别偿还本次债券本金金额的 20%、20%、20%、20%、20%，本次债券存续期后 5 年的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六) 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七) 发行价格和认购单位：本次债券面值 100 元人民币，平价发行，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 1,000 元。

(八) 发行方式：本次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

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九）发行对象及范围：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次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及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十一）发行期限：2 个工作日，自 2020 年 6 月 22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23 日止。

（十二）发行首日：本次债券发行期限的第一日，即 2020 年 6 月 22 日。

（十三）担保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的担保方式，发行人以其合法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次债券提供抵押担保，用于抵押的 30 宗土地面积共计 1,139,630.80 平方米，评估价值合计 207,369.85 万元。

（十四）增信情况：以发行人自身持有账面价值合计约为 20.74 亿元的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担保。

（十五）信用级别：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十六）资金监管银行/债权代理人：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十七）认购及托管方式：投资者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认购的本

次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托管记载。投资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认购的本次债券由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十八) 上市或交易流通安排：本次债券发行结束1个月内，发行人将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目录

释义.....	1
第一条 债券发行依据.....	5
第二条 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6
第三条 发行概要.....	11
第四条 认购与托管.....	14
第五条 债券发行网点.....	16
第六条 认购人承诺.....	17
第七条 债券本息兑付办法.....	19
第八条 发行人基本情况.....	20
第九条 发行人业务情况.....	42
第十条 发行人财务情况.....	66
第十一条 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	118
第十二条 募集资金用途.....	121
第十三条 偿债保障措施.....	134
第十四条 投资者保护条款.....	153
第十五条 风险揭示.....	162
第十六条 信用评级.....	171
第十七条 法律意见.....	175
第十八条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177
第十九条 备查文件.....	178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规定，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发行人/兴安开投	指	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发行人发行总规模为人民币 9.00 亿元的 2020 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0 兴安债）。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2020 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托管机构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指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债券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指	主承销商与发行人签署的《2019 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	指	主承销商与承销团其他成员签署的《2019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承销团协议》。
余额包销	指	承销团成员按承销团协议所规定的各自承销本次债券的份额承担债券发行的风险，在发行期结束后，将各自未售出的债券全部买入。
簿记建档	指	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确定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簿记建档区间，投资者直接向簿记管理人发出申购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本次债券的最终发行利率的过程。
申购配售说明	指	簿记管理人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
募集款项账户	指	发行人在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开立的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的账户。
债券持有人/抵押权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
监管银行/账户监管人/ 抵押资产监管人/债权人 代理人/抵押权代理人	指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2019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权代理协议》	指	《2019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协议》	指	《2019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协议》。
《抵押资产监管协议》	指	《2019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抵押资产监管协议》。
《企业债券管理条例》	指	国务院于1993年8月2日颁布的《企业债券管理条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抵押人/义龙集团	指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指	指发行人、抵押人通过适当的法律程序将其部分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资产进行抵押，以保障债券本息按照约定如期兑付。
抵押比率	指	指抵押资产的价值与本次债券未偿还本金及一年利息的比率。
市政府	指	黔西南州人民政府。
黔西南州国资委	指	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评级机构/中证鹏元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首善律师事务所。
年度付息款项	指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用于支付本次债券每个计息年度利息的款项（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除外）。
计息年度	指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每一个起息日起至下一个起息日前一个自然日止的期间。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北京市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条 债券发行依据

本次债券业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9]175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本次债券业经黔西南州国资委于2018年11月9日出具《关于同意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企业债券》（州国资[2018]118号）批准申请公开发行。

本次债券的申请发行经由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申请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公司债券。

第二条 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黔西南州义龙新区顶效镇开发东路38号

法定代表人：邓辉

联系人：纪鹏

联系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州义龙新区顶效镇开发东路38号

联系电话：0859-2219198

传真：0859-2219198

邮政编码：562409

二、承销团

（一）主承销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47层01单元

法定代表人：黄海洲

联系人：陈亮、叶芳青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47层01单元

联系电话：0755-82545517

传真：0755-82545500

邮政编码：518033

（二）分销商

1、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陶云

联系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联系电话：0531-68889292

传真：0531-68889292

邮政编码：250001

2、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联系人：高棋亮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35楼

联系电话：021-60963939

传真：021-60963985

邮政编码：200120

三、托管人

（一）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0号

法定代表人：水汝庆

联系人：李皓、毕远哲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0号

联系电话：010-88170745、010-88170731

传真：010-66061875

邮政编码：100033

(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法定代表人：聂燕

负责人：王博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联系电话：021-68870172

传真：021-38874800

邮政编码：200120

四、交易所发行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总经理：黄红元

联系人：李刚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联系电话：021-68802562

传真：021-68807177

邮政编码：200120

五、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法定代表人：姚庚春

联系人：谢新华

联系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武宁路 423 号 1 号楼 8 楼 803-804

联系电话：13818698724

传真：021-62122673

邮政编码：200063

六、信用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3楼

法定代表人：张剑文

联系人：赵娜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3楼

联系电话：010-66216006

传真：010-66212002

邮政编码：100005

七、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首善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五号凤凰置地广场F座906

负责人：孙久涛

联系人：刘昭彦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五号凤凰置地广场F座906

联系电话：186106141888

传真：010-84855280

邮政编码：100026

八、监管银行/债权代理人/抵押资产监管人/抵押权代理人：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住所：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瑞金大道澳城小区1-2楼

负责人：周龙

联系人：杨菊祥

联系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瑞金大道澳城小区 1-2 楼

联系电话：15885956080

传真：0859-3333047

邮政编码：562400

九、抵押资产评估公司：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 21 号八层 8-1-3

负责人：曹丰良

联系人：谭清增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 21 号中关村知识产权大厦 B 座 8 层

联系电话：18610945335

传真：010-51095615

邮政编码：100080

第三条 发行概要

一、**发行人：**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0兴安债”）。

三、**发行总额：**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为人民币9.00亿元。

四、**债券期限：**本次债券期限为7年期，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从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开始，逐年分别按照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五、**债券利率：**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Shibor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Shibor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5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本次债券的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六、**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自本次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起至第7年末止，分别偿还本次债券本金金额的20%、20%、20%、20%、20%，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七、**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人民币，平价发行，以1,000元为一

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 1,000 元。

八、发行方式：本次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人。

九、发行范围及对象：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的公开发行人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给开户的中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上市安排：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十一、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次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及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十二、簿记建档日：本次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 2020 年 6 月 19 日。

十三、发行期限：2 个工作日，自 2020 年 6 月 22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23 日止。

十四、发行首日：2020 年 6 月 22 日。

十五、起息日：2020 年 6 月 22 日，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6 月 22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六、计息期限：自 2020 年 6 月 22 日至 2027 年 6 月 21 日止。

十七、付息日：2021年至2027年每年的6月22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1个工作日）。

十八、兑付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6月22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1个工作日）。

十九、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次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二十、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五矿证券有限公司担任主承销商并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二十一、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分销商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二十二、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9.00亿元，全部用于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

二十三、债券担保：本次债券采用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的担保方式，发行人以其合法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次债券提供抵押担保，用于抵押的30宗土地面积共计1,139,630.80平方米，评估价值合计207,369.85万元。

二十四、增信情况：以发行人自身持有账面价值合计约为20.74亿元的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担保。

二十五、监管银行/抵押资产监管人/债权代理人/抵押权代理人：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二十六、信用级别：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

二十七、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第四条 认购与托管

一、本次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人。

投资者参与本次债券的簿记、配售的具体办法和要求请参见《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中的规定。

二、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法人机构须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次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非法人机构须凭加盖其公章的有效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次债券。如法律法规对本条所述另有规定，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机构投资者，在发行期间与本次债券承销团成员联系，并须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认购本次债券。

三、本次债券由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托管的具体手续，按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的《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登记和托管业务规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查阅或在本次债券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索取。

本次债券由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的具体手续，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登记、托管

与结算业务细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站（www.chinaclear.cn）查阅或在本次债券承销团设置的发行网点索取。

四、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时，不需要缴纳任何附加费用；在办理登记和托管手续时，须遵循债券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五、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投资者可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债券的转让和质押。

第五条 债券发行网点

本次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

一、本次债券通过承销团设置的发行网点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公开发行的部分，具体发行网点见附表一。

二、本次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部分，具体发行网点见附表一中标注“▲”的发行网点。

第六条 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次债券的初始购买人、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通过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的投资者，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同意本次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接受《债权代理协议》、《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对本次债券各项权利义务之安排；

三、本次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四、本次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抵质押代理人/监管银行/抵押资产监管人发生合法变更，在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并依法就变更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五、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次债券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六、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限内，若发行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将其在本次债券项下的债务转让给新债务人承继时，则在下列各项条件全部满足的前提下，投资者在此不可撤销地事先同意并接受这种债务转让：

（一）本次债券发行与上市交易（如已上市交易）的批准部门对本次债券项下的债务变更无异议；

（二）就新债务人承继本次债券项下的债务，有资格的评级机构对本次债券出具不次于原债券信用级别的评级报告；

(三)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取得必要的内部授权后正式签署债务转让承继协议，新债务人承诺将按照本次债券原定条款和条件履行债务；

(四)如债务转让同时变更抵押资产的，相关事宜须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并经有关主管机关审核批准；

(五)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按照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就债务转让承继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

七、投资者同意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作为债权代理人、抵押权代理人、账户监管人和抵押资产监管人。同意发行人/债权代理人，抵押人/抵押资产监管人，发行人/抵押资产监管人，账户监管人/发行人及相关方签订的本次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议》、《抵押资产监管协议》和《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等文件，接受该等文件对本次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八、本次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抵质押代理人/账户监管人/抵押资产监管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第七条 债券本息兑付办法

一、利息的支付

(一) 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次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起至第7年末止，分别偿还本次债券本金金额的20%、20%、20%、20%、20%，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7年每年的6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本次债券工作日）。

(二) 未上市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托管人办理；已上市或交易流通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相关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偿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三)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本金的兑付

(一) 本次债券设置本金提前还款条款。在债券存续期内的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兑付日为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6月22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二) 未上市债券本金的兑付由债券托管人办理；已上市或交易流通债券本金的兑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相关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第八条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4月28日

住所：贵州省黔西南州义龙新区顶效镇开发东路38号

法定代表人：邓辉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委托，集中管理经营开发区国有资产，对区内企业及项目投融资，土地收购储备，承担区内基础设施建设营运）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494,972.93万元，负债总额2,364,919.12万元，股东权益合计1,130,053.81万元；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9,763.93万元，利润总额11,207.29万元，净利润8,222.44万元；2017-2019年三年平均净利润为12,220.20万元。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1）公司设立

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为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开发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成立于2005年4月28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

其中货币资本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100%。根据贵州仁信会计师事务所黔西南分所于 2005 年 4 月 18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黔仁会验字[2005]第 4-40 号），截止 2005 年 4 月 15 日止，注册资金为 50 万元，其中，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投资 46 万，占注册资本的 92%，顶效镇乡镇企业总公司投资 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上述出资均为货币资金。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委托，集中管理经济开发区国有资产、对区内企业及项目投资、土地开发、储备、土地使用权转让。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发行人设立时股东情况表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实缴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46.00	46.00	92.00%
顶效镇乡镇企业总公司	4.00	4.00	8.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2）2015 年 7 月注册资本金变更

2005 年 7 月 6 日，公司 2005 年第二次股东会议决议：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金，资本金由原来的 50 万元变更为 1,000 万元，并对公司章程第四章第八条进行修改。2005 年 7 月 8 日，贵州仁信会计师事务所黔西南分所出具（黔仁会验字[2005]第 4-128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5 年 7 月 8 日止，公司已实际收到两位股东缴纳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950 万元，均为货币资金。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后，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累计货币出资 990 万元，顶效镇乡镇企业总公司累计货币出资 10 万元，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该次注册资本金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发行人股东情况表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实缴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990.00	990.00	99.00%
顶效镇乡镇企业总公司	10.00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3) 2007年9月公司名称变更

根据2007年9月16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将公司名称变更为“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利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刘泗平为公司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黔西南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顶效分局于2007年10月20日对上述变更准予完成变更登记。

(4) 2009年12月公司名称变更

2009年12月24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变更公司名称为“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为熊继革，并修改公司章程。2010年1月30日，黔西南工商行政管理局顶效分局根据（顶）登记内变字[2010]第003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准予变更登记。

(5) 2011年11月注册资本金及经营范围变更

2011年11月24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加为人民币3,000万元。根据贵阳中银土地评估有限公司于2011年11月25日出具的《土地估价报告书》（中银（2011）（估）字第022号），4号用地评估值11,370.80万元。此次增资系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4号用地评估值的2,000万元进行增资。根据黔西南盘江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12月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盘注验字【2011】第219号），公司截至2011年11月30日，公司收到法人股东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合计人民币 2,000 万元（贰仟万元），以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增资 2,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股东为法人股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贵州顶效乡镇企业总公司。此外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委托，集中管理经营开发区国有资产，对区内企业及项目投融资，土地收购储备，承担区内基础设施建设营运。

该次注册资本金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发行人股东情况表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实缴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990.00	2,990.00	99.67%
顶效镇乡镇企业总公司	10.00	10.00	0.33%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6）2015 年 9 月股东变更

根据义龙新区财政局文件（区财办【2015】58号）《关于划转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通知》，同意将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贵州顶效乡镇企业总公司名下的公司的股权无偿转让给黔西南国有资产管理局。2015年9月16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将公司两个法人股股东的股权（分别为 99.67%（出资额为 2,990 万元）和 0.33%（出资额为 10 万元））无偿转让给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局。股权转让后，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局认缴额为 3,000 万元，占公司认缴出资总额的 100%。

该次股东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发行人股东情况表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实缴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	--------	--------	------

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局	3,000.00	3,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7) 2015年10月公司名称变更

2015年10月30日，公司名称变更为“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上述变更已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完成变更登记。

(8) 2017年5月10日股东名称变更

2017年5月10日，根据中共黔西南州委办公室和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的《关于州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机构改革的通知》（州委办字〔2017〕36号），原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局不再保留，更名为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该次股东名称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发行人股东情况表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实缴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3,000.00	3,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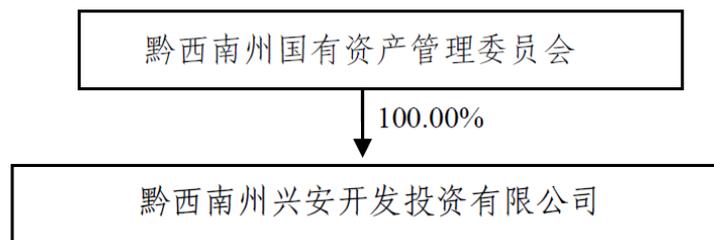
三、发行人股东情况

截至目前，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100%的股权，履行出资人职责并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截至2019年末，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持有的发行人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争议等情况。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四、发行人公司治理和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治理结构

公司通过完善的管理与决策机制，内部控制制度等公司治理机制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行。

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设立了包括董事会和监事会在内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不设股东会，由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股东会的部分职权，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但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增减注册资金和发行公司债券，由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决定。

1、出资人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作为国有独资有限公司，不设股东会，出资人为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出资人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委派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 （3）审核、审批公司董事会报告、监事会报告等重大事项报告，审核公司重大投资、融资计划；
- （4）审核公司财务预算方案，审批公司财务决算方案，以及利润分配方案

和亏损弥补方案的报告；

- (5)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6)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
- (7) 制定、修改公司章程；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权。

2、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3人，其中1名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余董事由出资人委派。董事长由出资人委派。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向出资人报告工作，执行出资人的决定；
- (2)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4) 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5) 制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 (6) 制定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7)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8)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及其报酬，并根据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
- (9)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3、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成员不得少于5人，其中非职工代表3人，由出资

人委派产生；职工代表2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检查公司财务，查阅公司的财务会计资料及与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有关的其他资料，验证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4) 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5)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4、经理

公司设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总经理、副总经理任期三年，经考核合格可续聘。总经理、副总经理等组成公司的经营班子。

公司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融资方案；

(3)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4)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5) 制定公司具体规章；

(6)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

(7) 决定聘任或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的

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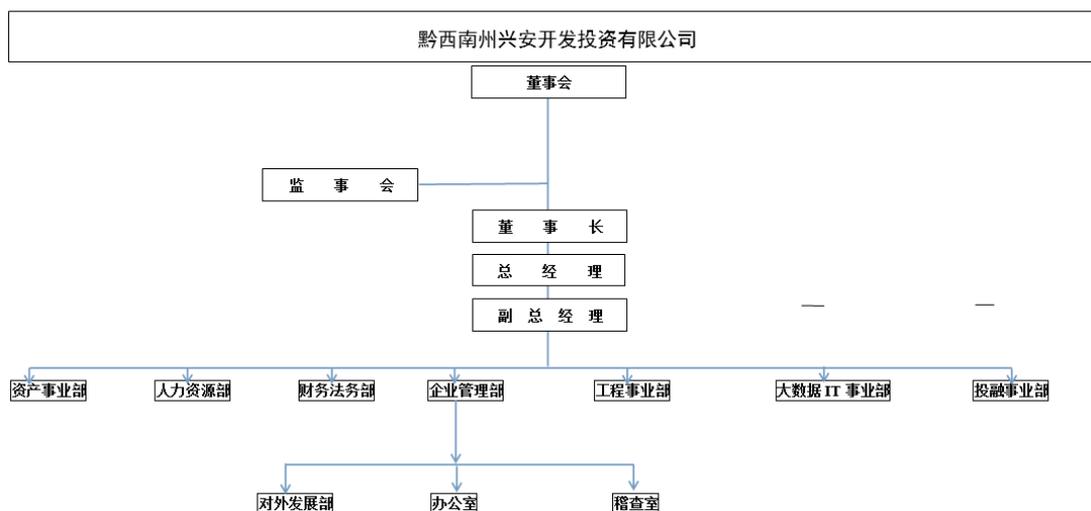
(8)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9) 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二) 发行人组织结构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总部共设置 7 个职能管理部门：资产事业部、人力资源部、财务法务部、企业管理部、工程事业部、大数据 IT 事业部和投融资事业部。发行人组织结构图如下：

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各部门职能情况如下：

(1) 资产事业部

负责拟定资产经营方式及管理辦法，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经营责任制的实施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编制、下达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计划；负责管理房开公司、物业公司的日常管理工作，并协助管理房地产开发前期事宜；参与公司产权转让、对外投资、资产重组、资产租赁或销售、承包等资产经营的研究和策划；配合公司相关部门做好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

等产权界定与登记工作，办理相关产权证书；与公司相关部门组织开展公司固定资产和其他财产物资的清产核资工作，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负责公司固定资产租赁、转移、拍卖、报损、报废的技术鉴定和评估工作，办理相关处理报批手续；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会同相关部门做好土地的储备管理和开发使用工作。

（2）人力资源部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系统，确保人力资源工作按照公司发展目标日趋科学化、规范化；负责公司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的建立、实施和修订，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制订人力资源计划；每年度根据公司的经营目标及分公司人员需求计划审核各事业部的人员编制，对各事业部增减人员进行归口管理；定期收集公司内外人力资源资讯，建立公司人才库，保证人才储备；负责办理总部员工招聘、内部选拔、聘用及解聘手续，参与各事业部高级人才的招聘；负责总部员工薪酬方案的制订、实施和修订，并对各事业部薪酬情况进行监控；负责总部员工的职称评定工作，对各事业部职称评定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制订公司年度培训计划，全面负责公司管理层的培训与能力开发工作，并对各事业部培训工作进行监督；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组织公司人力资源部门进行职务分析，编制总部各职务的职务说明书；负责办理各事业部之间员工变动手续；负责协调各事业部之间人力资源管理工作有关事项；建立员工沟通渠道，定期收集信息，拟订并不断评估公司激励机制、福利保障制度和劳动安全保护措施；负责总部员工聘用劳动合同的签订、人事档案及员工关系的管理，负责办理总部员工各项社会保险手续；负责总部员工日常劳动纪律、考勤、考评工作，并协助办理员工晋升、奖惩等人事手续，对各事业部中层以上干部

的年度考评进行统计、评估；逐步建立、完善员工职业生涯管理系统；负责公司与外部各级组织、机构的业务联系，负责对内、对外劳资统计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财务法务部

编制公司财务管理规划与年度财务管理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根据公司发展及时建立和修订财务管理制度体系；建立和完善“利润中心”和“费用中心”两大会计核算体系；负责日常会计核算工作，包括费用核算、成本核算、采购核算、销售核算、资金核算、资产核算、利润核算等；负责工资审核、发放和税收交纳；负责按时提交财务会计报表和统计报表，全面反映公司经营业绩；按时提交财务分析报告，全面分析各项数据；确保账账、账证、账实相符；实行预算管理；统筹营业税、所得税、费用成本列支涉及的税收，合理避税；建立健全财务资料档案；编制资金收支计划，分析、控制费用成本；负责对公司和全资、控股、参股公司的财务审计工作；协助完成投资项目后的评估审计工作；负责对公司内部严重违反财经法纪的行为进行专项审计；负责公司审计制度及相关法制建设，并监督实施；负责研究公司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为公司事务提供法律意见；从法律角度参与并监督公司合并、分立、破产、投资、资产转让等重要经济活动；负责对拟签订的合同（协议书）进行审核工作并负责合同的跟踪管理，对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和总结；采取有效措施预防和减少与外界经济纠纷，当纠纷发生时，组织人力、物力妥善处理。

（4）企业管理部

统筹领导、主持监督部门各项工作，协调各方资源，确保部门各项职能的实现；领导本部门人员搞好公司经营情况分析工作，组织人员对公司所处的内

外部环境进行监测和分析工作，并在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的指导下，组织本部门人员编制适合本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和年度经济运营计划；组织人员并协同各下属经营机构落实、控制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发展计划；完成对下属经营机构日常管理的指导、控制以及经营数据的收集和分析等工作；领导本部门人员并协调其他有关职能部门共同完成对各部门、下属经营机构的经营业绩考核等工作；对照季度、年度等下达的各项任务指标和作业程序所规定的时效，公平、公正、公开的评价部门和下属的各项成果与贡献；领导本部门人员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负责各项作业流程的建立、修订和完善；公司各部门之间综合协调及对各项工作的督导和检查，以及各阶段重大会议的参与、组织与主持；组织并负责整个公司的技术进步和科技管理工作。

（5）工程事业部

参与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的编制；审核项目施工计划；负责跟踪、调整并监督落实；负责核定直属项目的责任成本,组织签订项目内部经营承包合同,组织经济合同评审及管理；负责拟制中标项目实施方案,推荐施工单位,负责直属项目部组建至开始运行,协调、监督非直属项目部的组建以满足对业主的承诺；建立并维护公司经济合同台账；指导项目建立经济合同台账，跟踪监督并掌握合同履行情况；参与经济纠纷处理。指导项目建立并维护计量台账、开展计量、变更、索赔工作；编制内、外部统计报表；对在建项目实施全过程的指导、检查和监督,组织协调解决施工现场出现的问题；组织交工项目的评审,负责收集竣工项目的业绩资料,定期巡视在建项目，承办季度核算，掌握项目资金使用特别是对工区、材料商及民工支付情况；提出项目请款审核意见；编制质量管理计划，组织开展施工技术、工程质量管理等工作。负责组织公司 QEO 管理体系

的建立、维护并保持有效运行，组织接受年度审核；组织项目合同结算、接受外部审计、参与直属项目评审、跟踪交工项目并协调缺陷期事宜处理至质保金收回；负责制定工程、质检、计量系列职员的培训计划并协助综合办公室实施；起草与该部门职能有关的管理制度、规章和工作程序并监督落实；负责本部门职能范围所产生的档案的收集、编辑、整理及工程资料的管理；劳务队建档工作。

（6）大数据 IT 事业部

致力将园区打造为：集数据产生、采集、存储、管理、挖掘分析运用和双创孵化中心为一体的全产业链数据研发中心；做好贵州省三大云计算数据中心之一（贵阳云计算中心、贵安云计算中心、义龙云计算中心）和云上贵州第三节点；打造以电商物流、医疗健康和政务服务等为重点的“云上金州”，以数据内容中心、数据金融中心、数据服务中心等为重点的“中国南方云示范基地”，构建“一个中国南方云示范基地+N 个应用服务”的大数据发展构架。让黔西南成为西南片区的招商引资中心、政务服务中心、民意调查中心、人才交流中心、科技文化中心、信息汇聚中心，为西南片区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协助华为在黔西南州的业务推广，作华为的牵线员；协助政务云的推广；负责园区建设，招商引资工作。

（7）投融资事业部

制订公司融资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公司融资流程体系；负责金融信息的搜集、整理和汇报工作；负责融资业务的组织实施以及融资渠道拓宽，利用各种融资工具，为公司投资及资本运作提供及时经济的资金支持；负责融资风险管控，协同法律审计事务部对融资各环节进行风险评估，提出风险防范措施，

确保融资安全；根据金融政策的变化，及时调整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负责融资资金的管理及融资业务的跟踪，建立融资台账与金融机构的日常沟通协调工作；负责金融行业的分析、政策的跟踪以及金融策略、金融投融资模式的研究；及时掌握公司自有资金状况，做好公司自有资金的财务性理财，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完成公司安排的其他事项。

五、发行人与子公司的投资关系

（一）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共有合并报表范围内二级子公司1家，三级子公司16家，四级子公司8家，委托代管公司1家。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子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万元)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1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重大产业项目、城镇功能性项目和水、电、路、燃气基础设施项目、以及土地开发、房地产业、政府授权的土地收储和资源资产收储项目的建设投资、经营管理；通过资本运作和利用多种投资进行项目投资和管理；农用地整理，土地复垦，农村建设用地整治和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广告策划、制作、发布；不动产租赁（房屋、场地、商铺）	控股子公司	83,141.00	二级	75.27%	100.00%
2	贵州盛世鑫源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出入境及国内旅游业务、国内旅游招徕、宣传、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项目投资；资产重组；建筑、规划、景观、园林绿化设计；房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饰装饰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环保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土地开发的投资及管理；旅游资源开发和经营管理；广告策划及宣传；户外活动策划	控股子公司	20,000.00	三级	51.00%	51.00%
3	贵州省楼纳建筑师公社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登记代理；理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代理记账；纳税筹划；企业财务咨询；企业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资产评估；代办贷款；办理内部转账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	全资子公司	2,000.00	四级	100.00%	100.00%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子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万元)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4	贵州园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土石方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室内装潢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代建;物业管理;土地整理、复垦;土地开发的咨询业务	全资子公司	8,000.00	三级	100.00%	100.00%
5	贵州义龙云大数据开发有限公司	数据处理、存储、城市信息系统、信息系统集成、数据服务平台、计算机软硬件建设、开发、服务、销售;信息咨询;重大产业项目、城镇功能性项目和水、电、路、燃气基础设施项目及房地产建设、开发、经营管理,物业管理,水费、电费、宽带费代缴服务	全资子公司	9,000.00	三级	100.00%	100.00%
6	贵州金义大数据开发有限公司	数据采集、存储、开发、处理、服务和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服务平台建设、运行、后期建设及维护;电子商务、计算机软硬件、城市信息系统的研发及销售;公共信息咨询服务;信息工程监理;政府采购代理;云计算解决方案研发及应用服务;物业管理;水费、电费、宽带费代缴服务;机房、机柜、场地租赁业务	控股子公司	10,000.00	四级	51.00%	51.00%
7	贵州义龙益新建材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新型墙体材料、节能产品;砂石、粉煤灰加气砌块、建筑干粉、砂浆、石膏、石灰加工销售;建筑装饰材料、装潢板材金属材料、不锈钢制品、木材、汽车配件、机械设备、五金建材、日用百货洁具、涂料石材、厨具、布艺、门窗、灯具、钢材、水泥、黄砂、石子、油漆的批发	全资子公司	2,000.00	三级	100.00%	100.00%
8	贵州义龙恒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建造、销售、出租和管理自建商品房及配套设施;房地产信息咨询(中介除外);房屋工程设计;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接受委托提供劳务服务;家务劳务服务;出租办公用房、商业用房;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新技术及产品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绿化工程,园林景观工程设计	全资子公司	2,000.00	三级	100.00%	100.00%
9	贵州义龙融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日用百货销售;重大产业项目、城镇功能性项目和水、电、路、燃气等基础设施项目,以及土地开发、房地产业、政府授权的土地收储和资源资产收储等项目的建设投资、经营管理;通过资本运作和利用多种投资进行项目投资和管理;农用地整理,土地复垦,农村建设用地整治和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广告策划、制作、发布	全资子公司	10,000.00	三级	100.00%	100.00%
10	贵州云屯咖啡食品有限公司	制售冷热饮、咖啡、快餐;定型包装食品、糕点的销售;热食加工销售;小吃服务;卷烟(雪茄烟)零售(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酒类零售;茶艺、休闲服务	全资子公司	50.00	四级	100.00%	100.00%
11	贵州义龙新天商贸有限公司	日用百货销售;文化办公用品、包装材料、工艺品、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品除外)、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通讯器材、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食品、塑料制品、金属制品、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酒店设备、家具批发零售;物流配送服务;餐饮服务;汽车维修与保养、汽车美容、汽车租赁及销	全资子公司	2,000.00	三级	100.00%	100.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子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万元)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售;物品代购(危险品除外)及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动产租赁					
12	贵州义龙优购超市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及咨询;房屋的维修与修缮管理;绿化管理;卫生管理;治安管理;公用市政设施管理;房屋建筑管理;日用百货、散装食品零售	全资子公司	500.00	四级	100.00%	100.00%
13	贵州义龙安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及咨询;房屋的维修与修缮管理;绿化管理;卫生管理;治安管理;车辆交通管理;公用市政设施管理;房屋建筑管理;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针纺织品、文体用品、副食品、粮油、饮料、散装食品零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三级	100.00%	100.00%
14	贵州义龙安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阿泥便民超市	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针纺织品、文体用品、副食品、粮油、饮料、散装食品零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四级	100.00%	100.00%
15	贵州楼纳田园综合体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旅游资源开发和经营管理,旅游宣传促销策划。旅游景区开发、建设、经营,旅游景区园林规划、设计及施工,景区旅游客运及相关配套服务。工艺品研发、制作、经营销售,旅游商品开发销售。会议服务。出入境及国内旅游业务、国内旅游招徕、宣传、咨询。酒店经营与管理;餐饮、住宿服务;室内外娱乐活动	全资子公司	2,000.00	三级	100.00%	100.00%
16	贵州楼纳田园旅行社有限公司	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承办国际、国内会议和展览;国际、国内车、船、航空客运代理;旅游市场开发;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票务销售代理;旅游管理软件开发与经营;组织文化交流(演出除外);承办展览展示;设备租赁;汽车租赁,承办各类国内外大型会议、会展服务;体育表演服务及文化活动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全资子公司	500.00	四级	100.00%	100.00%
17	贵州众汇劳务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供求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发布和咨询;应聘人员推荐;劳务派遣;人力资源租赁、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承办展示、展览;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旅游景点开发;对人力资源项目的投资。职业指导与咨询。建筑劳务外包,房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土石方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施工(爆破除外);市政工程施工;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古建筑施工;园林绿化施工;通信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施工;水利水电施工;送变电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建材、五金产品销售	全资子公司	2,000.00	三级	100.00%	100.00%
18	贵州义龙旅游集团开发有限公司	旅游资源开发和经营管理,旅游宣传促销策划。旅游景区开发、建设、经营,旅游景区园林规划、设计及施工,景区旅游客运及相关配套服务。工艺品开发、制作、经营销售,旅游商品开发销售。会议服务。出入境及国内旅游业务、国内旅游招徕、宣传、咨询	全资子公司	1,000.00	三级	100.00%	100.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子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万元)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19	贵州义龙新区星时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文艺创作与表演,传统文化和民间文艺的培训,旅游服务,主题公园开发经营,表演歌舞、戏曲杂技,接待文艺演出,影视制作、文化活动策划、组织、文化传播策划,动漫设计,休闲产业投资开发等	全资子公司	400.00	四级	100.00%	100.00%
20	贵州省鑫昌淀粉科技有限公司	芭蕉芋、红薯基地建设;淀粉产业发展及科研和开发;农副产品的收购和销售;芭蕉芋淀粉、红薯淀粉、马铃薯淀粉的生产、加工和销售;有机肥的生产与销售;种草及草料的种植、加工与销售	控股子公司	5,000.00	三级	70.00%	70.00%
21	贵州明镜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客房、中西餐厅、咖啡厅、茶室及其相关配套设施的经营及管理;商务、会务、汽车租赁、停车场服务;健身娱乐、水疗、理疗保健;礼仪策划服务;书画、字画、工艺品、农副土特产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饮料、烟、酒零售	全资子公司	2,000.00	三级	100.00%	100.00%
22	贵州钧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注)	水利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土地整治工程、园林绿化工程	全资子公司	12,000.00	委托 代管	100.00%	100.00%
23	贵州湖景酒店有限公司	从事酒店、客房、中西餐厅、咖啡厅、茶室及其相关配套设施的经营及管理;商务、会务、停车场服务;健身娱乐、水疗、理疗保健;礼仪策划服务;书画、字画、工艺品、农副土特产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饮料、烟、酒零售;场地租赁	全资子公司	2,000.00	三级	100.00%	100.00%
24	义龙新区卓繁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电梯设备、消防设备、电力设备、节能设备、中央空调设备、制冷设备、压缩机及配件、测量仪器、工程机械配件、无尘设备、过滤器材、舞台灯光、音响、广播视频会议系统、电动工具、家具及其饰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钢材及金属材料(钨、锑、锡、金、银除外)、矿产品、保温材料、防水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外)、门窗、水暖器材、陶瓷制品、卫生洁具企业管理咨询	全资子公司	5,000.00	三级	100.00%	100.00%
25	贵州义龙新区寰宇测绘有限公司	摄影测量及遥感,工程测量,地理信息系,不动产测,测绘咨询服务,工程项目管理	控股子公司	50.00	四级	100.00%	100.00%
26	贵州义龙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自来水供应;小水电开发、供水工程安装、管件销售	全资子公司	5,000.00	三级	100.00%	100.00%

注:根据黔西南州义龙新区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8月28日出具的关于贵州钧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相关事宜专题会议纪要(管专议[2018]270号),将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贵州钧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无偿划转至义龙新区财政局,义龙新区财政局授权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全权管理贵州钧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相关事宜。2019年,上述事项办理完毕,贵州钧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义龙新区财政局,受义龙新区财政局委托由发行人代

管，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

截至 2019 年末，上述发行人的子公司均已完成工商登记，发行人二级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经黔西南州义龙新区筹建工作委员会批准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代表义龙新区筹委会行使政府投融资主体职能。义龙集团成立于 2003 年 2 月 26 日，注册资本为 18,400 万元人民币，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后勤服务中心全额出资。义龙集团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由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后勤服务中心将股权划转到发行人名下。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义龙集团注册资本为 83,14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邓辉，住所为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安龙县新桥镇场坝组新盛居委会。

义龙集团经营范围为：重大产业项目、城镇功能性项目和水、电、路、燃气基础设施项目、以及土地开发、房地产业、政府授权的土地收储和资源资产收储项目的建设投资、经营管理；通过资本运作和利用多种投资进行项目投资和管理；农用地整理，土地复垦，农村建设用地整治和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广告策划、制作、发布；不动产租赁（房屋、场地、商铺）。

义龙集团目前投资建设的项目主要有：义龙大道道路工程、东峰林大道道路工程、关兴大道道路工程、兴义至顶效马岭线位跨马岭河特大桥新建工程、G324 国道跨马岭河大桥危桥改造工程、兴义至义龙新区跨马岭河 4 号特大桥建设工程以及义龙新区范围内电力、水资源开发等，累计投资达 100 余亿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义龙集团资产总额为 3,396,352.3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792,825.43 万元。2017 年该义龙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00,657.57 万元，实现净利润为 12,641.70 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义龙集团资产总额为3,649,941.23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973,024.74万元。2018年义龙集团实现营业收入47,911.36万元，实现净利润为9,911.98万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义龙集团资产总额为3,439,219.62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1,085,448.93万元。2019年义龙集团实现营业收入49,763.93万元，实现净利润为8,870.36万元。

（二）发行人联营公司情况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共有联营公司8家。发行人联营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联营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贵州优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互联网信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策划、设计及制作服务;旅游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农产品销售及互联网销售、文化旅游管理	1,000.00	45.00
2	黔西南州义龙讯猫软件有限公司	互联网信息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批发;计算机和辅助设备维修;网络技术的研发、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	1,000.00	30.00
3	贵州穗阳商旅服务有限公司	向旅客提供旅游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汽车租赁、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公司自有资金对旅游业投资;票务代理;日用百货;国内各类广告,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5,000.00	20.00
4	贵州义龙试验区新农城乡消费合作社	工农业生产资料采购、供应;城乡日用消费品的采购、供应与配送;农副土特产品的生产、收购、加工、储藏、运输和销售;提供运输技术指导;开展社员股金服务;建材及不锈钢制品采购、销售;项目策划及咨询业务	40,000.00	45.00
5	贵州云屯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城市信息系统、信息系统集成、数据服务平台、计算机软硬件建设;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汽车租赁;信息咨询服务;网络设计;云计算解决方案研发及应用服务;建筑设计、平面设计、环境设计;办公用品、劳保用品的销售;安全技术系统设计咨询	3,000.00	49.00
6	贵州翊光科技有限公司	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仪器仪表;电子产品的研发及销售;	1,000.00	33.00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测绘服务;电子信息的技术服务;测绘软件研发、技术服务及销售;通信技术的研发及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子商务技术服务;卫星通信技术研发		
7	黔西南州中信大数据开发有限公司	数据采集、存储、开发、处理、服务和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服务平台建设、运行、后期建设及维护,电子商务、计算机软硬件、城市信息系统的研发及销售,公共信息咨询服务,信息工程监理。政府采购代理	1,000.00	49.00
8	贵州中宜贝生态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技术开发、转让及推广;农产品生产、加工、销售;农业项目设施建设与管理;果蔬种植;畜牧养殖;生态旅游、旅游景区开发、观光农业;园林绿化工程建设;酒店管理;餐饮服务;农村建设用地整治和农村土地综合整治	1,000.00	35.00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及主要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表

项目	姓名	性别	职务	公务员兼职情况
董事会成员	邓辉	男	董事长	无
	杨明国	男	职工董事	无
	张胜刚	男	董事	无
监事会成员	孙可	男	监事会主席	无
	周杰	男	职工监事	无
	纪鹏	男	监事	无
	张冲	男	监事	无
	唐微微	女	职工监事	无
高级管理人员	邓辉	男	总经理	无
	张胜刚	男	副总经理	无
	蒋南	女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无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

邓辉，男，1978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敬南镇党委宣传委员、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鲁布格镇党委委员、政法委书记、人武部长、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南盘江镇党委委员、副镇长、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顶效镇党委委员、副镇长、贵州省黔西南州义龙新区经济发展局副局长、

贵州省黔西南州义龙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贵州省义龙试验区万屯镇主任科员，现任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杨明国，男，1973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顶效开发区拆迁办兼任副主任、在贵州省国土资源厅挂职学习，现任兴安开投董事、副总经理。

张胜刚，男，1972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围山湖自来水公司生产科科长，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围山湖自来水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兴安开投董事，副总经理。

（二）监事

孙可，男，1983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顶效村镇建设服务中心，现任兴安开投监事会主席。

周杰，男，1978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围山湖自来水公司水厂厂长、生产部主任、现任兴安开投监事。

纪鹏，男，1986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兴义市国土资源局土地储备中心工作人员，现任兴安开投监事、资产管理部工作人员。

张冲，男，1987年6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职于兴义市大不同商贸有限公司、兴义市万屯镇林业站，现任兴安开投监事、出纳。

唐微微，女，1989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兴安开投职工监事、出纳。

（三）高级管理人员

邓辉（简介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张胜刚（简介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蒋南，女，1984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贵州乾通汽车兴义销售部出纳、贵州省兴义市财政局下五屯分局会计、贵州省兴义市财政局万屯分局会计、贵州省兴义市顶效经济开发区后勤服务中心工作员，现任兴安开投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第九条 发行人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业务情况

发行人是黔西南州义龙新区土地开发整理和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主体和运营管理主体，在义龙新区土地开发整理和城镇基础设施建设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为义龙新区内城市建设规划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发行人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委托，集中管理经营开发区国有资产，对区内企业及项目投融资，土地收购储备，承担区内基础设施建设营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情况如下：

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土地整治及转让业务	627.73	1.26%	-	-	38,097.94	37.85%
基础设施代建业务	35,947.37	72.24%	31,737.55	66.24%	60,338.81	59.94%
大数据云服务业务	3,969.21	7.98%	-	-	-	-
其他业务	9,219.60	18.53%	16,173.81	33.76%	2,220.82	2.21%
合计	49,763.93	100.00%	47,911.36	100.00%	100,657.57	100.00%

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土地整治及转让业务	624.16	2.98%	-	-	57,703.14	99.85%
基础设施代建业务	5,504.59	26.25%	-	-	-	-
大数据云服务业务	3,842.66	18.32%	-	-	-	-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业务	10,999.47	52.45%	16,908.36	100.00%	86.07	0.15%
合计	20,970.88	100.00%	16,908.36	100.00%	57,789.21	100.00%

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毛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土地整治及转让业务	3.57	0.01%	-	-	-19,605.20	-45.73%
基础设施代建业务	30,442.79	105.73%	31,737.55	102.37%	60,338.81	140.75%
大数据云服务业务	126.55	0.44%				
其他业务	-1,779.87	-6.18%	-734.55	-2.37%	2,134.75	4.98%
合计	28,793.04	100.00%	31,003.00	100.00%	42,868.36	100.00%

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毛利率情况

单位：%

业务板块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土地整治及转让业务	0.57%	-	-51.46%
基础设施代建业务	84.69%	100.00%	100.00%
大数据云服务业务	3.19%	-	-
其他业务	-19.31%	-4.54%	96.12%
合计	57.86%	64.71%	42.59%

1、营业收入

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土地整治及转让业务和基础设施代建业务。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00,657.57 万元、47,911.36 万元和 49,763.93 万元，土地整治及转让业务和基础设施代建业务为发行人主要收入来源。

发行人 2017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度增加了 20,441.64 万元，增幅为 25.48%，主要得益于基础设施代建业务收入的大力增长。2017 年度发行人基础设施代建业务较上一年增长 55,409.06 万元，增幅 1,123.97%，收入增长主要系由于 2017 年义龙新区基础设施建设的大力发展，发行人承接了较多义龙新区内的重要大型代建工程并确认收入所致。发行人 2017 年度土地整治及转让业

务毛利润实现-19,605.20万元，该业务板块2017年度呈现亏损状态，主要原因为2017年度发行人以低于评估价值的转让价格向贵州万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转让两宗土地所致。该两宗土地的转让系发行人应义龙新区管委会要求以购买价格平价转让给贵州万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所致，由于转让时上述两宗土地入账的评估价值高于公司购买土地时的价格，故造成该业务板块亏损，目前发行人暂未收到土地转让款，未来发行人将及时回收该部分的土地转让款。另外义龙新区管委会未来将通过政府补贴、土地出让金补偿等方式补充该两块土地转让造成的亏损，目前该事项的补偿方案正在沟通协调中。

发行人2018年度营业收入较2017年度减少了52,746.21万元，降幅为52.40%，主要原因系2018年度发行人考虑到义龙新区内未来的升值潜力，未产生土地整治及转让业务收入，但2018年度发行人增加主营业务类型，包括云数据服务业务及百货销售业务等其他业务，发行人业务结构未来将持续多样化，保证经营业绩的稳步发展。

发行人2019年度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加了1,852.57万元，增幅为3.87%，营业收入有所增长，并新增大数据云服务业务板块，经营状况稳定良好。

2、营业成本

发行人的营业成本主要为土地整治业务成本，近三年，营业成本分别为57,789.21万元、16,908.36万元和20,970.88万元，变动幅度与营业收入规模一致；2017-2018年代建业务成本为零，主要系受业务模式影响所致。

2017年，发行人营业成本相对于2016年增加了9,431.66万元，增幅为19.54%，主要系2017年公司通过与贵州万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土地转让合同，转让两宗土地，转让成本为57,703.64万元。

2018年，发行人营业成本合计为16,908.36万元，成本较低的原因为2018年未发生成本较高的土地整治业务。

2019年，发行人营业成本合计为20,970.88万元，成本有所增加主要系增加了大数据云服务业务板块业务成本。

3、毛利润和毛利率

报告期内，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毛利润42,868.36万元、31,003.00万元和28,793.04万元，报告期内营业毛利润有所下降。2017年，发行人营业毛利润相对于2016年增加了10,923.91万元，增幅为34.20%，发行人2017年代建业务的收入大幅增长导致发行人2017年营业毛利润的增长。2018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毛利润31,003.00万元，主要来自于基础设施代建业务和其他业务。2019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毛利润28,793.04万元，营业毛利润较低主要系2019年发行人基础设施代建业务中处置了已代建的义龙新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新市民计划公共服务用房并同时结转了成本合计5,504.59万元，导致基础设施代建业务营业毛利润有所下降，从而2019年度整体营业毛利润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42.59%、64.71%和57.86%，2018年毛利率较高的原因系2018年未发生毛利率较低的土地整治业务。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土地整治及转让业务和基础设施代建业务，具体业务模式及收入情况如下：

1、土地整治及转让业务板块

发行人的土地整治及转让业务主要由发行人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担。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义龙集团分别与贵州顶效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的《委托土地整治协议书》（合同编号[2010]号、合同编号[2013]号），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别对顶效开发区和义龙新区周边区域内土地进行场地平整、场地基础设施建设、房屋拆迁等开发整治工作。其运作模式为：由义龙新区（或顶效开发区）国土部门将土地收储后，交由公司进行挂牌前的开发整治工作，公司进行相关平整工作达到挂牌条件后由国土部门以招拍挂的形式进行出让，土地出让金上缴财政，再由财政专户全部返还至公司作为土地整理收益。公司该业务自负盈亏，若挂牌成交价低于公司投入全部资金，亏损由公司承担，若成交价高于公司投入全部资金则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2017年公司未获得土地整治收入。2017年公司通过与贵州万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土地转让合同，转让两宗土地，面积合计347,403平方米，获得土地转让金额收入38,097.94万元，转让成本为57,703.64万元。

2018年公司未获得土地整治收入。

2019年公司获得土地整治收入627.73万元。

发行人报告期内土地整理收入明细如下：

报告期内发行人土地整理收入情况表

时间	序号	用地单位	出让面积 (平方米)	土地 用途	供应方式	出让单价 (元/m ²)	土地出让金 (万元)	土地证号	宗地坐落
2017年	1	贵州万峰(集团) 实业有限公司	179,646.00	工业 用地	协议出让	720.00	12,934.51	义龙国用 (2014)第131 号	义龙新区顶效 马别社区
	2	贵州万峰(集团) 实业有限公司	167,757.00	商住 用地	协议出让	1,500.00	25,163.42	义龙国用 (2014)第146 号	义龙新区顶效 马别社区
小计			347,403.00				38,097.94		
2018年	无								
2019年	1	义龙新区双合加 油站	2,666.67	商住 用地	协议出让	2,354.00	627.73	黔(2018)顶效 开发区不动产权 第0000309号	义龙试验区龙 广镇
小计			2,666.67				627.73		

2、基础设施代建业务板块

发行人基础设施代建业务板块主要由下属子公司贵州义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负责。发行人作为义龙新区基础设施开发主体，负责投资的关兴大道、义龙大道等项目均与义龙新区管委会签订了《项目委托管理协议》。2017年以前，代建项目由公司、义龙新区重点工程指挥部和政府三方共同投资，其中指挥部和政府投入的部分资金通过公司筹措，义龙新区管委会每年按照公司对项目的实际直接投资额的15%向公司支付代建管理费。2017年以后，上述项目投资全部交由公司负责，义龙新区管委会按照公司对项目的实际直接投资额的15%向公司支付代建管理费，公司直接将项目建设管理服务费用确认为主营业务收入。公司根据政府规划，筹措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所需的资金，并负责基础设施的立项申报、实施与建设管理。

（1）发行人代建项目收入情况

2017年，根据义龙新区财政局《关于贵州义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工程项目代建管理费确认的通知》（义财通[2017]1号）文件，公司实现税前代建管理费63,959.14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2017年发行人代建项目税前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支出	管理费率	2017年确认收入
1	东峰林大道	90,444.46	15%	13,566.67
2	义龙大道	68,702.86	15%	10,305.43
3	关兴大道	120,331.37	15%	18,049.71
4	义龙保障房	55,942.21	15%	8,391.33
5	义龙1号路	7,451.27	15%	1,117.69
6	马别大道	9,358.80	15%	1,403.82
7	德龙工业园	14,622.96	15%	2,193.44
8	一线穿六湖	28,868.44	15%	4,330.27
9	职教路	4,602.39	15%	690.36
10	武警支队异地迁建	10,345.86	15%	1,551.88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支出	管理费率	2017年确认收入
11	鲁屯民俗体验	7,073.63	15%	1,061.04
12	科技园区路网	8,650.00	15%	1,297.50
合计		426,394.25		63,959.14

2018年，发行人实现税前代建管理费33,517.10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2018年发行人代建项目税前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支出	管理费率	2018年确认收入
1	东峰林大道	20,071.86	15%	3,010.78
2	保障性住房项目（8乡镇）	69,813.18	15%	10,471.98
3	义龙新区1号路	9,659.82	15%	1,448.97
4	马别大道	10.05	15%	1.51
5	新德龙工业园	14,622.96	15%	2,078.57
6	一线穿六湖	6,385.76	15%	957.86
7	职教路	139.51	15%	20.93
8	马岭河大桥（1号、3号、4号）	49,719.59	15%	7,457.94
9	小城镇建设	20,898.97	15%	3,134.85
10	国际会展中心、山地旅游博览馆、篮球馆	32,891.41	15%	4,933.71
合计		224,213.11		33,517.10

2019年，发行人实现代建管理费31,365.82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2019年发行人代建项目税前收入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支出	管理费率	2019年确认收入
1	郑鲁万公租房	2,282.65	15%	323.02
2	东峰林大道	13,718.34	15%	1,941.27
3	关兴大道	856.60	15%	121.22
4	保障性住房	121,616.03	15%	17,209.82
5	义龙大道	11,114.93	15%	1,572.87
6	一线穿六湖	22,846.39	15%	3,232.98
7	1&3号马岭河大桥	380.00	15%	53.77
8	新区1号路	6,323.01	15%	894.77
9	木咱小城镇建设	3,220.00	15%	455.66
10	武警支队迁建	7,684.58	15%	1,087.44
11	马别大道	271.67	15%	38.44
12	科技园区路网	30.74	15%	4.35
13	围山湖水源点	1,909.93	15%	270.27
14	酒店项目	1,067.78	15%	151.10
15	新区棒垒球体育公园	3,821.40	15%	540.76
16	郑鲁万工业园区	6.12	15%	0.87
17	其他项目	24,501.61	15%	3,467.21
合计		221,651.78		31,365.82

(2) 发行人完工、在建、拟建项目情况

1) 已完工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由于发行人建设项目工期较长，尚未有项目进行竣工结算，发行人无已完工项目。

2) 在建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在建项目情况如下表：

发行人截至报告期末在建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截止至 2019年已 回款金额	总投资	截止至 2019年末 已投金额	未来投资计划			是否 签订 合同 或协 议并 切实 履行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东峰林大道	2013.09	2023.12	35,605.94	509,738.78	274,700.00	20,000.00	40,000.00	40,000.00	是
义龙大道	2013.09	2026.12	30,040.07	449,290.43	163,806.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是
关兴大道	2014.02	2026.12	18,191.87	349,935.92	181,458.00	20,000.00	30,000.00	30,000.00	是
马岭河大桥（1号、3号、4号）	2014.07	2024.11	107.15	244,178.06	59,633.55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是
安龙公租房-郑屯-万屯-鲁屯-顶效棚户区改造	2014.05	2022.02	1,381.66	153,214.00	149,403.35	-	-	-	是
保障性住房项目（8乡镇）	2014.03	2029.12	12,710.70	746,641.15	393,442.8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是
义龙新区1号路	2014.7	2023.12	12,128.42	122,500.00	27,917.84	20,000.00	30,000.00	30,000.00	是
马别大道	2014.6	2023.12	4,588.85	78,225.30	11,532.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是
一线穿六湖	2015.12	2024.05	29,841.01	154,400.00	73,626.00	8,000.00	12,000.00	12,000.00	是
职教路	2014.12	2023.05	3,224.90	16,716.00	22,428.76	600.00	800.00	800.00	是
大数据项目建设	2016.04	2022.01	2,315.41	23,500.00	9,464.00	5,000.00	5,000.00	5,000.00	是
樱花大道	2016.06	2022.6	2,148.33	142,113.31	5,334.00	30,000.00	40,000.00	40,000.00	是
新德龙工业园区	2015.03	2024.12	-	159,000.00	30,378.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是
黔西南州武警支队异地迁建建设项目	2017.04	2020.03	2,154.36	15,000.00	16,732.05	1,492.00	-	-	是
义龙试验区民俗体验馆（三馆，水景公园）	2015.11	2018.12	913.70	6,601.16	7,169.15	-	-	-	是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截止至 2019年已 回款金额	总投资	截止至 2019年末 已投金额	未来投资计划			是否 签订 合同 或协 议并 切实 履行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义龙山地旅游博览馆、篮球馆	2016.07	2023.05	-	118,891.53	32,891.00	20,000.00	30,000.00	30,000.00	是
科技园区路网	2014.9	2019.05	-	9,780.00	8,727.91	-	-	-	是
安远电动车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2017.03	2024.05	-	41,000.00	8,226.39	6,000.00	9,000.00	9,000.00	是
顶效立交望湖水库	2014.06	2023.02	-	8,839.78	665.00	500.00	500.00	500.00	是
木咱稻香小城镇建设（小城镇建设）	2017.05	2021.05	-	82,733.00	20,962.63	5,000.00	10,000.00	10,000.00	是
义龙新区棒垒球体育公园	2018.06	2018.12	-	16,975.69	5,354.65	5,000.00	5,000.00	-	是
合计			155,352.37	3,449,274.11	1,503,853.08	231,592.00	302,300.00	297,300.00	

注：上述项目的竣工时间为最终的竣工结算时间

3) 拟建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拟建项目情况如下表：

发行人截至报告期末拟建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总投资	预计开工时间	未来投资计划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黔西南州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	148,900.00	2020.02	30,000.00	30,000.00	50,000.00
义龙新区棒垒球体育公园二期	10,000.00	2020.05	3,000.00	7,000.00	-
合计	158,900.00		33,000.00	37,000.00	50,000.00

三、发行人发展规划

未来几年，发行人将继续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经营力度，进一步抓好义龙新区各大经济板块建设项目的筹资融资工作，确保银行还贷和各项资金所需，以机制创新和队伍建设为保障，夯实运行基础，注重资本运作，推动投资、建设和运营工作迈上新台阶，服务于义龙试验区建设的需要，并把公司建设成为具有持续融资能力和强大资金实力、业务结构协调、管理运行高效、

经营良性发展的综合性县级融资、建设与经营平台。发行人将强化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投资主体这一职能，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义龙试验区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1、创新融资方式，拓宽融资渠道

随着国家金融政策的调控，融资贷款工作面临较大困难，为此，公司克服种种不利因素，进一步加大金融机构的协调对接力度，及时掌握最新金融政策，积极争取银行贷款。一是通过义龙新区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棚户区项目，科学合理、程序合规、手续完备地使用好棚改贷款资金，来争取更多的棚改贷款，切实绕过当下自身融资能力不足的实际困难。二是通过公司在义龙新区内的行业垄断地位提升直接融资能力，切实提升义龙新区融资能力。拓宽融资渠道，完成棚改建设目标及基础设施建设、产业项目建设，加快实现1,000亿元生态国际化城市。

2、创新经营理念，做好经营管理

资产经营是推动公司发展的重要抓手，发行人以发展和创新的理念，确实做好资产经营。一是加大国有资产整合力度，实现资产效益最大化。二是积极探索新的经营理念，加大公司自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力度，超前谋划，成立专门工作机构，做好经营管理工作。

3、加强融资平台建设，推动公司转型发展

作为义龙新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主要平台，发行人将积极采取措施，做大做强，实现基础设施项目的大投入大建设大发展。一是积极开展以土储为核心，包括旅游、物流、汽车、供排水公益事业等方面多元实体经营工作。二是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积极推进体制、机制建设，以顺应融资和经营在新形势下的

要求，促进公司规范转型发展，不断增强公司自身抗风险的能力，实现可持续融资、投资、建设能力。

四、发行人所在行业情况

（一）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1、我国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城市化水平是一个国家现代化程度的重要标志，加快城市化、城镇化进程是建设小康社会、和谐社会的必要途径，是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举措。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发挥其职能的基础条件和主要载体，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的物质基础。城市基础设施的逐步配套和完善，对改善城市投资环境、提高经济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作用，尤其对房地产业、商业服务业以及地方经济的快速增长有着明显的支撑和拉动作用。虽然我国处于快速城市化发展阶段，但我国的城市基础设施总体水平仍然比较低，城市人口的急剧膨胀和城市规模的迅速扩大导致城市基础设施供给明显不足，也制约了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城市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城市基础设施相对滞后始终是我国城市化进程中面临的紧迫问题。

近几年，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我国城市化进程一直保持稳步快速的发展态势。2014年2月25日，住建部发布《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镇化健康发展》通知，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我国政府已将实施城镇化战略作为21世纪中国迈向现代化第三步骤战略目标的重大的措施之一。改革开放30年来，我国城市化率从20%左右提高到2018年末的59.58%，2018年末较2017年末提高了1.06个百分点，且城市建设步伐仍有日益加快的趋势。2013年9月6日，国务

院出台《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国发〔2013〕36号），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目标和要求，以加强和促进该行业的发展。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统计，2018年全国城镇各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额稳步增长。在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中，第一产业投资22,413.00亿元，比上年增长12.90%；第二产业投资237,899.00亿元，增长6.20%；第三产业投资375,324.00亿元，增长5.50%。基础设施投资145,325.19亿元，增长3.80%，占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的比重为22.86%。民间固定资产投资394,051.00亿元，增长8.70%，占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的比重为61.99%。

城市化建设已成为推动我国经济增长、社会进步的重要手段，城市经济对我国GDP的贡献率已超过70%。目前，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占GDP的比重约为8%-9%。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预测，我国城市化率每提高1个百分点，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将新增1,400.00亿元，最终将带来3,360.00亿元的GDP增长。根据《全国城镇体系规划（2005-2020）》，到2020年，全国总人口将达14.5亿，城镇人口将达到8.1-8.4亿，城镇化水平将达到56%-58%。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一直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但是在取得重大成就的同时，仍将面临着以下几个问题：首先，城市基础设施项目规模大、建设周期长，需要大量的长期资金以保证项目的进行；其次，经济快速发展，城市基础设施条件滞后于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再次，发展不均衡。其中，中小城市及小城镇城市基础设施明显不足。针对上述问题，全国各地市均将加大城市化建设的投入力度，在相应政策的扶持下，国家将在未来几年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大量资金，在“十二

五”期间，总投资额预计将达到7万亿元左右。2012年12月15日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明确地提出了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进程，着力提高城镇化质量的要求，要把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作为重要任务抓实抓好；要把生态文明理念和原则全面融入城镇化全过程，走集约、智能、绿色、低碳的新型城镇化道路。在2013年6月底召开的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上，国家发改委主任徐绍史作了《国务院关于城镇化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称，我国将全面放开小城镇和小城市落户限制，有序放开中等城市落户限制，逐步放宽大城市落户条件，合理设定特大城市落户条件，逐步把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转为城镇居民。这将为我国的城市化建设进程带来前所未有的高速发展机会。2014年3月16日，国务院发布的《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指出，要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促进城镇化健康有序发展，到2020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60.00%左右，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45.00%左右，努力实现1.00亿左右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因此，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必将保持高速的发展势头，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2、黔西南州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近年来，黔西南州围绕“一圈两翼”城镇化建设的定位，即以兴义市为龙头，兴义市、兴仁县、贞丰县、安龙县半小时城镇经济圈为中轴，晴隆县、普安县、册亨县、望谟县组成为两翼的特色城镇体系，创造性地开展了城镇化推进的各项工作，努力实现龙头激活、中轴突破、两翼齐飞的发展格局。在“一圈两翼”发展方针的指引下，黔西南州的城镇基础设施建设以路网建设为重点。

未来黔西南州将继续以城乡统筹为方向，着力加快城镇建设。将围绕“城镇人口多起来”的布局，大力推进山地特色新型城镇化，实现城镇化率增长2个

百分点以上。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完善规划体系，切实提高规划水平。完成普安、晴隆、册亨新一轮城市总规修编及义龙试验区总规编制工作，完善18个示范小城镇控规和专项规划编制，编制完成贵州万峰林现代服务业开发区及兴仁“多规融合”试点规划。建立违反规划“零容忍”制度，维护规划的法定性和权威性，确保“一张图纸干到底”。提升城镇品质，以管网、能源、环保、信息、园林等城市基础设施薄弱环节为重点，建成一批事关城镇运行安全和生态文明的基础设施项目，着力培育城镇文化，提升城镇品位。进一步加快金州体育城等13个城市综合体建设，注重服务功能，各县（市）、义龙试验区分别打造1条示范路、1个示范镇、1个文明小区和1片棚户区改造样板。强化经营管理，提高城镇管理水平。创建新型和谐城市管理体系，探索建立多部门联动管理机制，实现“网格化”管理。定期开展治脏、治乱、治违环境整治专项行动。同时，坚持城乡统筹，以县城为中心、乡镇为节点，从基础设施、产业布局、公共服务上带动美丽乡村建设。全面放开城镇落户限制，推动农业人口“市民化”。以办好第四届全省小城镇建设发展大会为契机，按照“六型”小城镇建设模式，加快小城镇建设步伐，探索以镇带村、镇村融合、产城互动、以产促城的城乡发展新模式。2017-2019年，黔西南州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1,067.60亿元、1,163.77亿元和1,272.80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分别增长12.5%、12.0%和9.8%，增速较高。2017-2019年黔西南州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分别为分别同比增长10.6%、11.4%和12.1%，增速持续上升。固定资产投资是黔西南州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但近年黔西南州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持续下降，2017-2019年黔西南州固定资产投资（500万元以上口径）完成额分别比上年增长22.7%、18.8%和5.8%。消费亦是黔西南州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2017-2019年黔西南

州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分别增长 12.5%、8.8%和 5.9%。2019 年黔西南州实现公共财政收入 109.69 亿元，同比下降 6.96%，其中税收收入 66.93 亿元，占公共财政收入比重为 61.02%；实现上级补助收入 236.17 亿元；实现政府性基金收入 192.27 亿元；同期黔西南州公共财政支出为 380.86 亿元，同比增长 0.23%。总体来看，黔西南州近些年来保持了经济持续多年的快速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亦发展较快。

3、义龙新区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贵州省黔西南州义龙新区是 2012 年底省州两级党委和政府全力支持开发建设的新区，地处全州 8 县（市）的中心区，下属 9 镇，共 32 万人口，与黔西南州兴义市市区一河之隔。南昆铁路、汕昆高速、惠兴高速、晴兴高速等路网穿境而过，风景优美、植被保存完好，人文景观和自然景观众多，是贵州龙的故乡。义龙新区地处贵州西南，交云南广西两省，是云贵高原向广西丘陵的过渡地带和珠江上游保护区，位于贵阳、昆明、南宁的中心点，处于南（宁）贵（阳）昆（明）三个省会城市经济圈的中心区域，是中国西南出海大通道上的重要节点区域和通往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的前沿窗口及阵地。

黔西南州义龙新区正式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州委、州政府“大投入、大建设、大发展”的战略部署和要求，立足新区实际，提出“一城、五目标、六产业”的发展思路。“一城”：是建成“生态智慧城”。“五目标”：一是黔西南州的经济增长极；二是“城乡统筹、综合改革”的试验区；三是“产城融合、产城互动”的探索区；四是“科学发展、奋力赶超、率先小康”的示范区；五是国家级产业园区，产值达到 1,000 亿元。“六产业”：一是医药产业；二是机械制造业；三是电子科技产业；四是生态载能产业；五是现代服务业；六是旅游休闲业。当前，全区上

下紧扣“一城、五目标、六产业”的发展思路，以“三路、三桥、三园”建设为抓手，齐心协力，正大干快上一批重点项目和产业园区。

近年义龙新区经济发展较快，按可比口径计算，2017-2019年分别增长13.7%、13.0%及10.2%。2019年义龙新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60.4亿元（暂估数，下同），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为22.51亿元，同比增长7.8%，第二产业增加值为58.74亿元，同比增长17.3%，第三产业增加值为79.16亿元，同比增长13%，三次产业比例由2017年的18.25:28.50:53.25调整为2019年的14.03:36.62:49.35。2019年末义龙新区人均地区生产总值52,607元，是全国人均生产总值的74.21%。近年义龙新区保持较大规模基础设施及棚户区改造投资，但增速波动较大，2019年全区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26.38亿元；2017-2018年义龙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较快，2018年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38.92亿元。

（二）我国土地开发整理行业现状和发展前景

土地开发整理，是指由政府或其授权委托的企业，对一定区域范围内的城市国有土地、乡村集体土地进行统一的征地、拆迁、安置、补偿，并进行适当的市政配套设施建设，使该区域范围内的土地达到“三通一平”、“五通一平”或“七通一平”的建设条件，再进行有偿出让或转让的过程。按照城市总体规划确定的目标，城市土地开发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掘城市土地资源的潜力，实现资源利用和综合效益最优化，谋求资本的流动和增值，推动城市的可持续发展。由于我国实行土地国家（或集体）所有、土地用途管制、建设用地统一管理 etc 制度，政府可以通过调节土地供应量、安排不同的土地用途来调节市场需求，有效引导投资的方向和水平，实现调控经济运行的目标。

从土地市场的供应情况来看，根据《2017 中国土地矿产海洋资源统计公报》，2017 年，供应国有建设用地 60.31 万公顷（904 万亩），同比增长 13.5%。其中，工矿仓储用地 12.28 万公顷，同比下降 0.2%；商服用地 3.09 万公顷，同比下降 12.0%；住宅用地 8.43 万公顷，同比增长 13.2%；基础设施及其他用地 36.52 万公顷，同比增长 22.4%。

下图为 2013-2017 年我国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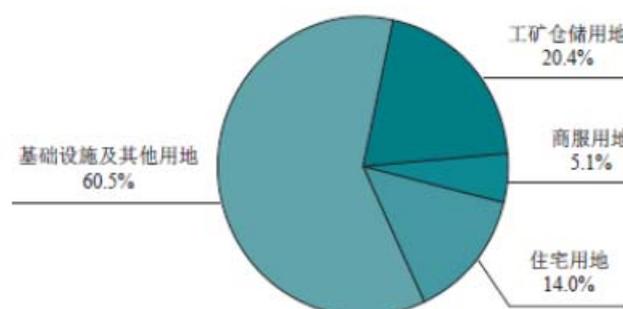
2013-2017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情况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下图为我国 2017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结构图：

2017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结构图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从城镇化发展来看，我国土地开发整理行业取得了快速发展，根据国家统

计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17年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58.52%，土地需求十分旺盛。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城市规模不断扩大，城市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土地需求将进一步刚性上升。根据《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到2020年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要达到60%左右，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45%左右，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与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差距缩小2个百分点左右，努力实现1亿左右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而城市土地作为城市发展的基础资源，其稀缺性和不可再生性将推动其价值长期保持上升趋势。随着土地价值的上升，位于产业链上游的土地开发整理业务将面临旺盛的需求。

综合来看，随着城镇化水平的快速发展，建设用地结构的不断优化，土地价格持续的增值，未来土地开发整理行业将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优势

1、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1) 黔西南州地方政府国有企业概况

黔西南州当地主要的地方政府国有企业主要有6家，分别为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黔西南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有限责任公司、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黔西南州金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发行人，其中发行过债券产品的共有5家，相关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亿元

企业名称	实际控制人	截至2019年末 总资产	截至2019年末 净资产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2019年度 净利润
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 ¹ ）	黔西南州财政局	149.49	89.60	15.15	1.96

企业名称	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19 年末 总资产	截至 2019 年末 净资产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2019 年度 净利润
黔西南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 ²)	黔西南州人民政府	135.48	79.49	2.62	1.18
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有限责任公司(注 ³)	黔西南州国有资产 管理委员会	230.78	92.08	3.41	0.67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注 ⁴)	黔西南州国有资产 管理委员会	124.02	81.51	5.27	1.37
发行人	黔西南州国有资产 管理委员会	373.47	101.83	4.79	0.98

注¹：目前公开市场上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数据截止至 2018 年末，上表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相关财务数据为 2018 年度数据。

注²：目前公开市场上黔西南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数据截止至 2016 年末，上表黔西南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相关财务数据为 2016 年度数据。

注³：目前公开市场上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有限责任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数据截止至 2018 年末，上表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财务数据为 2018 年度数据。

注⁴：前公开市场上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数据截止至 2018 年末，上表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相关财务数据为 2018 年度数据。

2) 黔西南州其他地方政府国有企业发行债券情况

除发行人外，黔西南州其他地方政府国有企业发行债券情况如下：

①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A：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发行“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6 黔西南），发行规模为 15.00 亿元，发行期限为（3+2）年期，票面利率为 5.98%；B：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发行“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19 黔城 01），发行规模为 6.00 亿元，发行期限为 5 年期，票面利率

为 6.35%；C：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发行“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19 黔城 02），发行规模为 9.00 亿元，发行期限为（3+2）年期，票面利率为 8.00%

②黔西南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A：黔西南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发行“2014 年黔西南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14 黔西南债），发行规模为 13.00 亿元，发行期限为 7 年期，票面利率为 7.40%；B：黔西南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发行“黔西南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17 南州工投 PPN001），发行规模为 1 亿元，发行期限为（3+2）年期，票面利率为 7.50%。

③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有限责任公司：A：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2 日发行“2012 年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公司企业债券”（12 黔宏升债），发行规模为 14 亿元，发行期限为 7 年期，票面利率为 6.99%；B：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发行“2016 年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16 宏升小微债），发行规模为 9 亿元，发行期限为（3+1）年期，票面利率为 5.50%。

④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A：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发行“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16 黔水 01），发行规模为 5.8 亿元，发行期限为（3+2）年期，票面利率为 6.88%；B：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发行“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二期)”(16黔水02)，发行规模为9.2亿元，发行期限为(3+2)年期，票面利率为6.60%；C：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发行“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9黔水债)，发行规模10.00亿元，发行期限为(3+2)年期，票面利率为8.00%；D：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发行“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19黔水03)，发行规模5.00亿元，发行期限为(3+2)年期，票面利率为8.00%。

3) 发行人行业地位分析

①从财务数据上看，发行人的资产总量在黔西南州政府地方国有企业中占据第一位，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水平位于前列，在黔西南州政府地方国有企业中处于重要地位。

②从承担的职能上看，发行人受黔西南州国资委委托，不仅作为黔西南州义龙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最重要的投资运营主体，也承担了黔西南州内大数据产业建设发展的重要职责，在黔西南州政府地方国有企业中处于举足轻重的地位。

整体来看，发行人在义龙新区基础设施建设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作为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整理的主体，为义龙新区城市建设规划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和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局协助发行人以经营性、产业化的方式，集中全力做优做强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整理等核心主业，并在资金和政策方面给予了大力支持。随着未来城市发展战略的实施，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必将继续加大对发行人的支持力度，进一步巩固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整理的核心地位。

2、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 优越的经营环境

黔西南州地处珠江上游黔、滇、桂三省区结合部分，是三省区重要的物资集散地和商贸中心，州内有丰富的矿产、水能资源。全州总面积约为 16,804 平方公里，是贵州省重要的重化工、煤化工基地以及“西电东送”的重要枢纽。2018 年黔西南州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163.77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增长率为 12.0%，经济总量保持较高增长。黔西南州 2018 年第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分别同比增长 6.9%、11.5%和 14.3%，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由上年的 19.1：31.9：49.0 调整为 18.3：32.3：49.4，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成为推动黔西南州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黔西南州山川秀美、多民族聚居，拥有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国家级水利风景区、国家地质公园、国家森林公园、全国工业旅游示范点（AA 级工业旅游示范区）等优质旅游资源。近年来，以旅游为代表的第三产业迅速发展已成为推动黔西南州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2018 年黔西南州旅游总人数 6,338.76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47.3%，实现旅游总收入 509.01 亿元，比上年增长 48.6%。固定资产投资是黔西南州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2018 年黔西南州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00 万元以上口径）1,165.9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8%。其中，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 123.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42.5%。2018 年黔西南州商品房销售面积为 408.95 万平方米，房地产去库存效果显著。

黔西南州经济持续多年的快速发展，为发行人业务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经营环境，发行人作为黔西南州义龙新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投融资主体，将继续依托黔西南州义龙新区内经济发展优势，获得较大的业务增长空间。

（2）政府支持优势

根据 2012 年《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贵州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2 号）中“四基地一枢纽”的发展定位，支持黔西南州建设黔滇桂三省结合部，商贸物流中心和西江上游经济区的能源化工、原材料加工基地的战略部署。发行人作为黔西南州最重要的工业项目、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体，为黔西南州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利保障，得到了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在投融资政策、资源等方面的大力支持。

自发行人成立以来，地方政府多次向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注入土地等资产，并委托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承建大规模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为其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空间。随着黔西南州国民经济的发展，地方政府必将加大对公司的支持力度，公司资产实力也会不断得到增强，相关业务优势将会更加明显。同时，发行人通过对区域内确定的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城市建设的政策性投资项目和符合政策导向并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发展前景的其他相关项目进行开发、投资和管理，近年来营运能力和盈利能力不断提升。未来随着黔西南州建设的高速发展，以及贵州省委省政府对义龙新区发展的高度重视，发行人在主营业务、资产注入、优质项目获取等多方面将继续受到政府的大力支持，在获取投资项目方面具有明显优势，这将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

（3）高效的运营模式

发行人在公司内部控制和管理方面，实行的一直是“精简、高效”的管理原则，使公司的管理更加科学化、民主化。在资金运作上，实行分类管理、专款专用，坚持按计划、按程序、按进度、按预算，对资金运作实行全程监管。在项目管理上，坚持民主、科学决策，实行设计、勘察、施工、监理、设备采购

等全过程招投标,阳光操作。在经营性土地出让上,全面实行公开“招标、拍卖、挂牌”制度。在偿债措施上,严格筹资预算和偿债预算,合理控制投融资规模,有效地防范了债务风险。在监督上,加强外部审计监督。发行人拥有十分规范的运营模式,为进一步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同时,公司创新考核机制,调动员工的主观能动性,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基础上,高效完成项目。

(4) 良好的资信水平

发行人具有良好的资信条件,与国家开发银行、农业发展银行和浦发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稳固的合作关系。发行人历年到期贷款偿付率和到期利息偿付率均为 100%,无任何逾期贷款。发行人良好的银行资信和间接融资能力有力地支持了义龙新区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发展,也为发行人未来在资本市场融资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 土地资源优势

发行人拥有充足的土地储备,随着义龙新区经济社会事业的发展,公司对名下土地有序进行处置,可带来较大的收益。

第十条 发行人财务情况

本部分的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2017年、2018年、2019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17年和2018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8]007411号和[2019]00582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19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20]30410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19年，因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发行人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事务所对于审计业务的独立性要求，发行人更换2019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变更生效时间为2019年12月27日。因此，本次债券报告期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原因系保证发行人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不存在对相关财务报告审定数的影响，不影响本次债券报告期内相关财务数据的如实披露。

在阅读下文的相关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注释以及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一、发行人财务总体情况

（一）发行人近三年合并报表主要数据

发行人近三年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33,572,829,442.32	36,254,806,593.28	34,550,753,704.62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6,899,896.64	1,176,806,255.86	411,826,236.76
资产总计	34,949,729,338.96	37,431,612,849.14	34,962,579,941.38
流动负债合计	6,364,560,733.19	8,545,714,660.99	5,358,791,145.8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84,630,468.92	18,630,821,981.51	21,595,341,621.96
负债总计	23,649,191,202.11	27,176,536,642.50	26,954,132,767.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38,946,740.97	10,093,074,725.52	8,000,879,730.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00,538,136.85	10,255,076,206.64	8,008,447,173.55

发行人近三年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497,639,257.43	479,113,553.34	1,006,575,746.26
营业成本	209,708,849.19	169,083,634.24	577,892,112.42
营业利润	114,094,023.00	236,312,822.76	345,760,784.84
利润总额	112,072,919.22	206,537,947.89	166,058,720.90
减：所得税	29,848,507.73	36,482,146.23	51,732,778.83
净利润	82,224,411.49	170,055,801.66	114,325,942.07

发行人近三年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186,250.89	235,984,665.78	792,344,42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39,795.54	-748,368,066.89	-157,121,763.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6,477,155.46	-1,429,822,951.10	-1,065,315,751.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4,130,700.11	-1,942,206,352.21	-430,093,094.27

(二) 发行人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次) ¹	5.27	4.24	6.45
速动比率(次) ²	1.14	1.47	3.25
资产负债率(%) ³	67.67	72.60	77.09
财务指标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⁴	1.62	1.11	2.96
存货周转率(次) ⁵	0.01	0.01	0.04
固定资产周转率(次) ⁶	29.21	44.32	176.10
总资产周转率(次) ⁷	0.01	0.01	0.029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倍) ⁸	0.10	0.15	0.16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待摊费用-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固定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固定资产平均余额

7、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8、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其中：EBITDA=息税前盈余+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三) 发行人2017、2018和2019年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见附表二、三、四)

二、发行人财务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资产结构

单位：万元

资 产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682.38	1.42%	171,095.45	4.57%	416,166.09	11.90%
应收账款	30,676.34	0.88%	43,407.00	1.16%	42,811.37	1.22%
预付款项	123,887.06	3.54%	107,585.65	2.87%	295,371.48	8.45%
其他应收款	517,065.70	14.79%	918,015.17	24.53%	972,726.58	27.82%
存货	2,631,656.36	75.30%	2,370,365.88	63.33%	1,713,332.39	49.00%
其他流动资产	4,315.10	0.12%	15,011.51	0.40%	14,667.46	0.42%
流动资产合计	3,357,282.94	96.06%	3,625,480.66	96.86%	3,455,075.37	98.8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9,433.40	0.84%	28,430.26	0.76%	7,425.84	0.21%
固定资产	1,703.56	0.05%	1,662.79	0.04%	498.83	0.01%
在建工程	60,172.94	1.72%	35,380.58	0.95%	10,180.62	0.29%
无形资产	13,026.56	0.37%	13,252.45	0.35%	986.78	0.03%
长期待摊费用	730.23	0.02%	826.93	0.0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6.50	0.07%	1,278.02	0.03%	1,460.56	0.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176.81	0.86%	36,849.61	0.98%	20,630.00	0.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689.99	3.94%	117,680.63	3.14%	41,182.62	1.18%
资产总计	3,494,972.93	100.00%	3,743,161.28	100.00%	3,496,257.99	100.00%

1、总体资产结构分析

从资产规模来看，近三年发行人资产总额分别为 3,496,257.99 万元、3,743,161.28 万元和 3,494,972.93 万元，资产总量较大，主要是由于义龙新区的快速发展，区域内工程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发需求较大，发行人业务量较多，总资产在报告期内呈波动增长趋势。

从资产构成来看，近三年发行人总资产中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98.82%、96.86%和 96.06%，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1.18%、3.14%和 3.94%，发行人流动资产占比显著，总体上，发行人报告期内保持了较好的资产流动性。

2、资产科目分析

公司资产总额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组成，非流动资产比重很小且保持相对稳定。其中，存货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主要是公司名下的土地使用权入账较多，总体量较大。

(1) 货币资金

近三年，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416,166.09万元、171,095.45万元和49,682.38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1.90%、4.57%和1.42%。公司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为主。

截至2018年末，公司货币资金科目余额为171,095.45万元，较2017年末减少245,070.64万元，降幅为58.89%。货币资金减少主要是支付了项目工程款和融资利息所导致。

截至2019年末，公司货币资金科目余额为49,682.38万元，较2018年末减少121,413.07万元，降幅为70.96%。货币资金减少主要是支付了项目工程款和融资利息所导致。

发行人近三年货币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库存现金	59.62	0.02	1.72
银行存款	49,618.43	171,095.43	365,257.67
其他货币资金	4.33	-	50,850.00
合计	49,682.38	171,095.45	416,166.09

(2) 应收账款

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42,811.37万元、43,407.00万元和30,676.34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22%、1.16%和0.88%。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较小。

截至2018年末，公司的应收账款科目余额为43,407.00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595.63万元，增幅为1.39%，较为稳定。

截至2019年末，公司的应收账款科目余额为30,676.34万元，较2018年末减少12,730.66万元，降幅为29.33%，主要原因系结算了部分项目应收工程款所致。

发行人近三年应收账款账龄明细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2,797.43	45.12	1,865.42	51.50	38,104.94	0.21
1-2年	7,957.58	33.55	38,097.94	-	1,300.00	65.00
2-3年			-	-	35.00	7.00
3-4年			3,443.64	-	-	-
4-5年			-	-	3,443.64	-
合计	30,755.01	78.67	43,407.00	51.50	42,883.58	72.21

发行人2017年末前五大应收账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贵州万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38,097.94	88.84	
开发区财政局	3,443.64	8.03	
义龙天泽公司	1,300.00	3.03	65.00
湘潭设计院贵阳分院	10.00	0.02	2.00
四川正川水电工程公司	10.00	0.02	2.00
合计	42,861.58	99.95	69.00

发行人2018年末前五大应收账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贵州万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38,097.94	87.67	-
义龙新区财政局	3,443.64	7.92	-
贵州恒兴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531.01	1.22	15.93
贵州恒溢富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8.95	0.73	9.57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56.90	0.59	7.71
合计	42,648.44	98.13	33.21

发行人2019年末前五大应收账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义龙新区财政局	23,691.41	77.23	45.12
贵州万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3,597.94	11.73	33.55
贵州辰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04.76	1.97	-
贵州恒兴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531.01	1.73	-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308.82	1.01	-
合计	28,733.93	93.67	78.67

截至2018年末和2019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中应收政府款项金额分别为3,443.64万元和23,691.41万元，均为对义龙新区财政局的应收款项。

还款安排：自2014年9月《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文件下发后，黔西南州政府和义龙新区政府与发行人已分别明确政府和企业的责任，相关政府及事业单位不得通过发行人举借政府债务，相关政府及事业单位不向发行人下发资金拆借的行政指令，原已发生的应收账款发行人将加大清欠回收工作力度，确保做好发行人资金风险防控。发行人将积极和应收账款对手方积极沟通，确保应收账款可以尽早收回。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中应收政府款项的还款安排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应收账款中 应收政府的 款项还款	3,876.44	3,876.44	3,876.44	3,876.44	3,876.44	3,876.44	3,876.44

(3) 预付款项

近三年，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295,371.48万元、107,585.65万元和123,887.06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8.45%、2.87%和3.54%。

截至2018年末，公司的预付款项科目余额为107,585.65万元，较2017年末减少187,785.83万元，降幅为63.58%，主要原因系结算了对四川中喻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义龙分公司、三都水族自治县永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十一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义龙分公司等公司的预付工程款。

截至2019年末，公司的预付款项科目余额为123,887.06万元，较2018年末增加16,301.41万元，增幅为15.15%，主要原因系增加了对贵州恒溢富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义龙分公司、贵州中耀华建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义龙分公司等公司的预付工程款。

发行人近三年预付款项账龄明细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预付款项	占比	预付款项	占比	预付款项	占比
1年以内	57,956.97	46.78%	83,035.09	77.18%	70,997.29	24.04%
1-2年	65,930.09	53.22%	24,550.56	22.82%	186,886.80	63.27%
2-3年			-		37,487.39	12.69%
合计	123,887.06	100.00%	107,585.65	100.00%	295,371.48	100.00%

发行人2017年末前五大预付款项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四川中喻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义龙分公司	62,916.40	21.30%
三都水族自治县永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645.32	4.62%
十一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义龙分公司	13,000.00	4.40%
三都水族自治县永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义龙分公司	11,975.99	4.05%
黔西南州大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375.00	3.85%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合计	112,912.71	38.23%

发行人2018年末前五大预付款项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顶效镇财政分局	19,668.46	18.28%
贵州中耀华建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义龙分公司	10,164.98	9.45%
天寿建设公司	8,134.40	7.56%
万屯财政分局	7,679.59	7.14%
贵州铭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200.00	6.69%
合计	52,847.42	49.12%

发行人2019年末前五大预付款项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顶效镇财政分局	19,668.46	15.88%
黔西南州鸿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义龙分公司	13,232.07	10.68%
贵州中耀华建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义龙分公司	9,546.10	7.71%
贵州恒溢富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义龙分公司	9,073.59	7.32%
天寿建设公司	8,134.40	6.57%
合计	59,654.61	48.16%

(4) 其他应收款

近三年，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972,726.58万元、918,015.17万元和517,065.70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7.82%、24.53%和14.79%，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对政府机构及地方国有企业的往来款，无法回收的风险很小。

截至2018年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科目余额为918,015.17万元，较2017年末减少54,711.41万元，降幅为5.62%，较为稳定。

截至2019年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科目余额为517,065.70万元，较2018年末减少400,949.47万元，降幅为43.68%，主要原因系结算了部分与当地政府的往来款。

发行人近三年其他应收款账龄明细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90,970.20	108.96	458,831.68	1,789.62	543,718.72	3,407.45
1-2年	127,378.53	92.79	432,019.45	3,928.39	251,979.64	2,330.81
2-3年	211,050.95	12,703.04	2,129.20	207.30	158,919.67	1,440.27
3年以上	3,794.27	3,223.46	25,034.84	2,210.12	27,461.90	2,174.82
合计	533,193.95	16,128.25	918,015.17	8,135.44	982,079.93	9,353.35

发行人2017年末前五大其他应收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新区财政局	政府机构（非关联方）	286,543.00	1-3年	29.18%
黔西南州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9,278.00	1-2年内	8.07%
鲁屯财政分局	政府机构（非关联方）	78,334.30	1-2年内	7.98%
贵州义龙新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796.22	1年内	4.66%
龙广财政分局	政府机构（非关联方）	32,408.05	1-3年内	3.30%
合计		522,359.57		53.19%

发行人2018年末前五大其他应收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新区财政局	政府机构（非关联方）	279,228.56	1-2年内	30.15%
黔西南州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6,278.00	1-2年内	8.24%
贵州义龙试验区新农村消费合作社	政府机构（非关联方）	57,362.76	1-2年内	6.19%
贵州义龙新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142.27	1-2年内	4.55%
义龙试验区农业水务和移民生态移民局	政府机构（非关联方）	38,450.18	1-2年内	4.15%
合计		493,461.76		53.28%

发行人2019年末前五大其他应收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黔西南州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9,278.00	0-3年	15.33%
贵州义龙新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947.27	0-3年	7.15%
郑屯财政分局	政府机构（非关联方）	34,124.52	0-3年	6.60%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万屯财政分局	政府机构（非关联方）	33,257.91	0-2年	6.43%
鲁屯财政分局	政府机构（非关联方）	32,190.43	1年以内	6.23%
合计		215,798.12		41.74%

截至2018年末和2019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政府款项金额分别为316,069.32万元和99,572.86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截至2019年末余额	截至2018年末余额
新区财政局	-	279,228.55
鲁屯财政分局	32,190.43	-
龙广财政分局	-	36,840.77
郑屯财政分局	34,124.52	-
万屯财政分局	33,257.91	-
合计	99,572.86	316,069.32

截至2018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经营性往来款原值为852,884.11万元，扣除坏账计提后的其他应收款经营性往来款净额为844,748.67万元，非经营性往来款原值（未计提坏账）为73,266.50万元。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经营性往来款原值为343,038.26万元，扣除坏账计提后的其他应收款经营性往来款净额为332,678.50万元，非经营性往来款原值（未计提坏账）为190,155.69万元。

还款安排：自2014年9月《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文件下发后，黔西南州政府和义龙新区政府与发行人已分别明确政府和企业的责任，相关政府及事业单位不得通过发行人举借政府债务，相关政府及事业单位不向发行人下发资金拆借的行政指令，原已发生的应收款项发行人将加大清欠回收工作力度，确保做好发行人资金风险防控。发行人将积极和其他应收款对手方积极沟通，确保其他应收款可以尽早收回。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政府款项的还款安排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政府的款项还款	14,224.69	14,224.69	14,224.69	14,224.69	14,224.69	14,224.69	14,224.69

决策程序：发行人上述非经营性往来款均经过了发行人内部程序的审批，每笔非经营性借款均符合董事会授权的业务权责流程，遵循发行人自身的内部决策程序，具备合规性。

定价机制：发行人上述非经营性借款采用公开市场定价或参照市场价格协议定价。

信息披露：债券存续期内，后续若发行人涉及新增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将按照上述决策程序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进行严格把控。发行人对资金拆借等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事项将定期在每年的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进行披露；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按照国家发改委等相关机构要求，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满足监管机构和投资者的监管要求。

（5）存货

近三年，公司存货分别为1,713,332.39万元、2,370,365.88万元和2,631,656.36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9.00%、63.33%和75.30%，发行人存货主要为发行人待开发土地及代建工程。

截至2018年末，公司的存货科目金额为2,370,365.88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657,033.49万元，增幅为38.35%，主要原因系新增了代建工程项目。

截至2019年末，公司的存货科目余额为2,631,656.36万元，较2018年末增加261,290.48万元，增幅为11.02%，主要原因系增加了较多土地使用权。

发行人近三年存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在途物资	863.65	855.46	
待开发土地	1,222,888.15	1,026,914.55	1,002,438.82
云数据服务	620.10	620.10	1,859.48
代建工程	1,407,284.46	1,333,469.79	709,034.09
合计	2,631,656.36	2,361,859.90	1,713,332.39

①代建工程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代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是否为公益性资产	是否为政府代建	协议签订日期	截至2019年末余额
1	安龙公租房-郑屯-万屯-鲁屯-顶效棚户区改造(金源60万吨铁合金项目)	棚户区改造	2014.05	2022.02	是	是	2014.06	262,901.44
2	东峰林大道	道路建设	2013.09	2023.12	是	是	2014.06	157,329.38
3	关兴大道	道路建设	2014.02	2026.12	是	是	2014.06	177,440.97
4	保障性住房项目(8乡镇)	保障房建设	2014.03	2029.12	是	是	2014.06	334,876.25
5	义龙大道	道路建设	2013.09	2026.12	是	是	2014.06	124,047.07
6	一线穿六湖	湖泊、湿地公园	2015.12	2024.05	是	是	2014.06	60,645.11
7	马岭河大桥(1号、3号)	桥梁建设	2014.07	2024.11	是	是	2014.06	59,633.55
8	义龙山地旅游博览、篮球馆建设项目	场所建设	2016.07	2023.05	是	是	2014.06	32,891.41
9	新德龙工业园区	园区建设	2015.03	2024.12	是	是	2014.06	30,378.44
10	义龙新区1号路	道路建设	2014.7	2023.12	是	是	2014.06	27,917.84
11	木咱稻香小城镇建设	小城镇建设	2017.05	2021.05	是	是	2014.06	20,962.63
12	黔西南州武警支队异地迁建建设项目(武警支队)	异地迁建	2017.04	2020.03	是	是	2014.06	16,732.05
13	马别大道	道路建设	2014.6	2023.12	是	是	2014.06	11,532.62
14	大数据项目建设	园区建设	2016.04	2022.01	否	是	2014.06	9,464.05
15	科技园区路网	道路建设	2014.9	2019.05	是	是	2014.06	8,727.91
16	职教路	道路建设	2014.12	2023.05	是	是	2014.06	6,027.24
17	安远电动车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厂房建设	2017.03	2024.05	否	是	2014.06	8,226.39
18	义龙试验区民俗体验馆(三馆,水景公园)	道路建设	2015.11	2018.12	是	是	2014.06	7,169.15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是否为公益性资产	是否为政府代建	协议签订日期	截至2019年末余额
19	黔西南州公安消防支队义龙新区消防站	房屋建设	2016.12	2017.06	是	是	2014.06	3,270.50
20	围山湖水源点	水库建设	2016.03	2020.03	是	是	2014.06	3,055.73
21	酒店项目	房屋建设	2018.07	2020.07	否	是	2014.06	2,912.97
22	义龙新区棒垒球体育公园	场所建设	2018.06	2018.12	是	是	2014.06	4,929.60
23	义龙试验区城市规划展览馆	道路建设	2014.09	2015.06	是	是	2014.06	993.70
24	顶效立交桥-望湖水库工程	水库建设	2014.06	2023.02	是	是	2014.06	1,833.12
25	郑鲁万工业园区	园区建设	2013.08	2023.12	是	是	2014.06	423.10
26	义龙新区供水工程	水利建设	2014.08	2015.02	是	是	2014.06	299.93
27	中科院华南植物园育成中心	房屋建设	2014.09	2015.06	是	是	2014.06	59.86
28	红星园区	园区建设	2013.08	2023.12	是	是	2014.06	16.00
29	义龙新区标志性建筑（水体工程）	场所建设	2014.07	2015.01	是	是	2014.06	14.03
30	其他项目	道路建设	-	-	-	是	2014.06	32,572.42
	合计	-						1,407,284.46

②待开发土地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待开发土地明细如下：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序号	取得方式	权证编号	宗地位置	土地性质	批准用途	土地面积 (m ²)	账面价值	入账方式	单价(万元 /m ²)	抵押情况	是否缴纳土地 出让金
							(万元)				
1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4)第114号	义龙新区郑屯镇	出让	工业仓储用地	162,130.00	1,964.64	成本法	0.01	抵押	是
2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29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出让	商住	240,688.00	37,595.47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3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30号	义龙新区顶效木陇社区	出让	商住	60,555.00	9,761.47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4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32号	义龙新区顶效合心社区	出让	商住	16,597.00	2,675.44	评估法	0.16	未抵押	是
5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33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出让	商住	222,783.00	34,798.70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6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34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出让	商住	119,201.00	18,917.20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7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35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出让	商住	84,607.00	13,427.13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8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36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出让	商住	62,495.00	9,917.96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9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37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出让	商住	127,680.00	20,262.82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10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38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出让	商住	133,847.00	21,241.52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11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40号	义龙新区顶效合心社区	出让	商住	8,694.00	1,401.47	评估法	0.16	未抵押	是
12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41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出让	商住	54,383.00	9,451.77	评估法	0.17	未抵押	是
13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42号	义龙新区顶效社区	出让	商住	10,926.00	1,814.81	评估法	0.17	抵押	是
14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43号	义龙新区顶效社区	出让	商住	54,897.00	9,250.14	评估法	0.17	抵押	是
15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44号	义龙新区顶效木陇社区	出让	商住	22,450.00	3,675.07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16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45号	义龙新区顶效合心社区	出让	商住	16,734.00	2,779.52	评估法	0.17	未抵押	是
17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47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出让	商住	81,877.00	13,206.76	评估法	0.16	未抵押	是
18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48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出让	商住	69,238.00	11,666.60	评估法	0.17	抵押	是
19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49号	义龙新区义龙大道旁	出让	商住	12,245.00	2,033.89	评估法	0.17	抵押	是
20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50号	义龙新区义龙大道旁	出让	商住	34,101.00	5,582.33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21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51号	义龙新区义龙大道旁	出让	商住	97,035.00	16,864.68	评估法	0.17	抵押	是
22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52号	义龙新区东峰林大道旁	出让	商住	137,053.00	23,408.65	评估法	0.17	抵押	是
23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53号	义龙新区义龙大道旁	出让	商住	173,520.00	29,637.22	评估法	0.17	抵押	是
24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54号	义龙新区东峰林大道旁	出让	商住	179,131.00	30,183.57	评估法	0.17	抵押	是
25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55号	义龙新区义龙大道旁	出让	商住	202,797.00	35,246.12	评估法	0.17	抵押	是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序号	取得方式	权证编号	宗地位置	土地性质	批准用途	土地面积 (m ²)	账面价值	入账方式	单价(万元 /m ²)	抵押情况	是否缴纳土地 出让金
							(万元)				
26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56号	义龙新区义龙大道旁	出让	商住	2,193.00	369.52	评估法	0.17	未抵押	是
27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57号	义龙新区义龙大道旁	出让	商住	1,540.00	255.79	评估法	0.17	未抵押	是
28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58号	义龙新区义龙大道旁	出让	商住	23,868.00	3,849.91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29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59号	义龙新区顶效合心社区	出让	商住	6,398.00	1,031.36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30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60号	义龙新区顶效合心社区	出让	商住	2,981.00	473.08	评估法	0.16	未抵押	是
31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61号	义龙新区顶效社区	出让	商住	1,052.00	172.21	评估法	0.16	未抵押	是
32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62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出让	商住	54,772.00	8,829.25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33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63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出让	商住	142,627.00	24,032.65	评估法	0.17	抵押	是
34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64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出让	商住	246,170.00	40,298.03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35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65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出让	商住	221,391.00	35,688.23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36	政府注入	义龙国用(2014)第166号	义龙新区顶效合心社区	出让	商住	8,926.00	1,461.19	评估法	0.16	抵押	是
37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30号	义龙新区郑屯镇	出让	工业用地	400,043.00	4,847.65	成本法	0.01	抵押	是
38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75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39,240.00	5,634.41	成本法	0.14	抵押	是
39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76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59,699.00	8,572.09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40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77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59,689.00	8,478.49	成本法	0.14	抵押	是
41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78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760.00	10,016.73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42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79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836.00	10,027.64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43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80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8,221.00	10,168.58	成本法	0.15	未抵押	是
44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81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2,381.00	9,298.10	成本法	0.15	抵押	是
45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82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51,740.00	7,712.03	成本法	0.15	抵押	是
46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83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643.00	10,380.53	成本法	0.15	未抵押	是
47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84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7,219.00	10,013.08	成本法	0.15	未抵押	是
48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85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59,558.00	9,061.15	成本法	0.15	未抵押	是
49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86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445.00	10,234.33	成本法	0.15	抵押	是
50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87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4,875.00	9,663.91	成本法	0.15	抵押	是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序号	取得方式	权证编号	宗地位置	土地性质	批准用途	土地面积 (m ²)	账面价值	入账方式	单价(万元 /m ²)	抵押情况	是否缴纳土地 出让金
							(万元)				
51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88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336.00	10,328.43	成本法	0.15	未抵押	是
52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89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909.00	9,930.19	成本法	0.14	抵押	是
53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90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8,495.00	9,835.09	成本法	0.14	抵押	是
54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91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18,921.00	2,788.45	成本法	0.15	抵押	是
55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92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6,609.00	9,564.28	成本法	0.14	抵押	是
56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93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54,452.00	7,734.61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57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94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230.00	9,940.63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58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95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0,787.00	8,728.31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59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96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7,441.00	10,046.15	成本法	0.15	抵押	是
60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97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158.00	9,930.29	成本法	0.14	抵押	是
61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98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659.00	10,002.23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62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99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861.00	10,031.23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63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00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8,999.00	9,800.93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64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01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235.00	10,342.50	成本法	0.15	未抵押	是
65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02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756.00	10,309.49	成本法	0.15	未抵押	是
66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03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8,678.00	9,861.37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67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04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920.00	10,039.70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68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05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686.00	10,006.10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69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06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930.00	10,041.14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70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07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3,142.00	8,968.97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71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08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9,750.00	9,907.60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72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09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52,686.00	7,483.76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73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10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38,787.00	5,569.37	成本法	0.14	未抵押	是
74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11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5,188.00	9,360.24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75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12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52,782.00	7,741.87	成本法	0.15	未抵押	是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序号	取得方式	权证编号	宗地位置	土地性质	批准用途	土地面积 (m ²)	账面价值	入账方式	单价(万元 /m ²)	抵押情况	是否缴纳土地 出让金
							(万元)				
76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13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40,532.00	5,945.09	成本法	0.15	未抵押	是
77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14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53,863.00	7,900.43	成本法	0.15	未抵押	是
78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15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29,159.00	4,276.94	成本法	0.15	未抵押	是
79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16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22,143.00	3,247.85	成本法	0.15	未抵押	是
80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17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53,189.00	7,801.57	成本法	0.15	未抵押	是
81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18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62,655.00	9,190.01	成本法	0.08	未抵押	是
82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19号	新桥镇	出让	商住	38,851.00	5,698.52	成本法	0.15	未抵押	是
83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5号	鲁屯镇合营村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60,151.70	5,721.15	成本法	0.09	未抵押	是
84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6号	鲁屯镇鲁屯社区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67,475.90	7,096.01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85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7号	鲁屯镇鲁屯社区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34,627.00	3,641.50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86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2号	鲁屯镇鲁屯社区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62,738.20	6,597.78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87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8号	鲁屯镇合营村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56,460.90	5,850.99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88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9号	鲁屯镇合营村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28,015.20	3,103.63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89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0号	鲁屯镇合营村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22,121.90	2,354.63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90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1号	鲁屯镇合营村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37,703.30	3,941.38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91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3号	鲁屯镇合营村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15,786.30	1,529.79	成本法	0.09	未抵押	是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序号	取得方式	权证编号	宗地位置	土地性质	批准用途	土地面积 (m ²)	账面价值	入账方式	单价(万元 /m ²)	抵押情况	是否缴纳土地 出让金
							(万元)				
92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4号	鲁屯镇鲁屯社区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57,501.90	5,897.95	成本法	0.09	未抵押	是
93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6号	顶效镇马别社区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53,991.40	5,474.86	成本法	0.09	未抵押	是
94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7号	顶效镇马别社区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45,969.90	4,661.46	成本法	0.09	未抵押	是
95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13号	顶效镇马别社区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64,607.70	7,044.37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96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10号	顶效镇马别社区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34,983.40	3,814.34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97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8号	顶效镇绿荫村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47,898.40	5,222.50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98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9号	顶效镇绿荫村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52,017.90	5,572.71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99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12号	顶效镇马别社区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50,590.60	5,419.81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100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15号	顶效镇马别社区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35,055.00	3,755.47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101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11号	顶效镇绿荫村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43,132.00	4,291.64	成本法	0.09	未抵押	是
102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14号	顶效镇绿荫村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63,072.00	6,517.01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103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31号	鲁屯镇章磨村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25,322.00	3,269.92	成本法	0.12	未抵押	是
104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32号	鲁屯镇章磨村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46,729.00	6,034.28	成本法	0.12	未抵押	是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序号	取得方式	权证编号	宗地位置	土地性质	批准用途	土地面积 (m ²)	账面价值	入账方式	单价(万元 /m ²)	抵押情况	是否缴纳土地 出让金
							(万元)				
105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23号	鲁屯镇合营村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65,076.15	7,820.30	成本法	0.05	抵押	是
106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22号	鲁屯镇合营村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28,027.39	3,399.83	成本法	0.10	抵押	是
107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38号	义龙新区龙广镇合心村坡外	出让	其他商服用地	1,967.27	460.88	成本法	0.23	未抵押	是
109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55号	鲁屯镇鲁屯社区	出让	住宅用地	37,456.00	2,489.33	成本法	0.06	抵押	是
109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56号	鲁屯镇鲁屯社区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5,179.00	554.37	成本法	0.10	抵押	是
110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57号	鲁屯镇鲁屯社区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4,359.00	482.76	成本法	0.11	抵押	是
111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58号	鲁屯镇鲁屯社区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5,008.00	554.64	成本法	0.11	抵押	是
112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12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贡新村	出让	商服用地	57,637.00	7,271.79	成本法	0.12	未抵押	是
113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14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贡新村	出让	商服用地	50,187.00	6,333.60	成本法	0.12	抵押	是
114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13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盘新村	出让	商服用地	25,665.00	2,841.08	成本法	0.11	抵押	是
115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18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盘新村	出让	商服用地	54,342.00	6,001.71	成本法	0.11	抵押	是
116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17号	万屯镇盘新村及鲁屯镇合营村	出让	商服用地	58,626.00	6,401.51	成本法	0.11	抵押	是
117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22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章磨村	出让	商服用地	66,147.00	6,336.22	成本法	0.09	抵押	是

序号	取得方式	权证编号	宗地位置	土地性质	批准用途	土地面积 (m ²)	账面价值	入账方式	单价(万元 /m ²)	抵押情况	是否缴纳土地 出让金
							(万元)				
118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3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平坝村	出让	商服	65,304.00	5,710.64	成本法	0.08	未抵押	是
119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4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平坝村	出让	商服	26,215.00	2,270.82	成本法	0.08	未抵押	是
120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5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平坝村	出让	商服	58,086.00	5,181.16	成本法	0.09	未抵押	是
121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7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鲁屯社区和平坝村	出让	商服	67,236.00	5,941.91	成本法	0.06	未抵押	是
122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6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平坝村	出让	商服	21,092.00	1,807.50	成本法	0.08	未抵押	是
123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2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鲁屯社区和平坝村	出让	商服	60,181.00	3,998.12	成本法	0.06	未抵押	是
124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2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合营村	出让	商服	40,921.00	4,287.69	成本法	0.10	抵押	是
125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3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合营村	出让	商服	40,551.00	4,240.29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126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4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合营村	出让	商服	38,836.00	4,056.70	成本法	0.10	抵押	是
127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514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七一村和合营村	出让	商服	53,009.00	956.98	成本法	0.06	抵押	是
128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886号	义龙新区顶效镇团结村	出让	商服	61,253.00	7,178.31	成本法	0.06	抵押	是
129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885号	义龙新区顶效镇团结村	出让	商服	65,479.00	7,673.49	成本法	0.07	抵押	是
130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884号	义龙新区顶效镇团结村	出让	商服	68,680.00	8,049.89	成本法	0.11	抵押	是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序号	取得方式	权证编号	宗地位置	土地性质	批准用途	土地面积 (m ²)	账面价值	入账方式	单价(万元 /m ²)	抵押情况	是否缴纳土地 出让金
							(万元)				
131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888号	义龙新区顶效镇团结村	出让	商服	69,075.00	7,933.95	成本法	0.09	抵押	是
132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887号	义龙新区顶效镇团结村	出让	商服	3,397.00	384.87	成本法	0.11	未抵押	是
133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936号	义龙新区德卧镇坡告村 和团山堡村	出让	商服	75,214.60	2,677.80	成本法	0.05	未抵押	是
134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989号	义龙新区龙广镇纳万村	出让	商服	46,281.00	3,241.52	成本法	0.07	未抵押	是
135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994号	义龙新区龙广镇纳万村	出让	商服	36,376.00	2,547.78	成本法	0.07	未抵押	是
136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991号	义龙新区龙广镇纳万村	出让	商服	56,933.00	3,987.59	成本法	0.07	未抵押	是
137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990号	义龙新区新桥镇新桥村	出让	商服	32,798.00	1,553.97	成本法	0.05	未抵押	是
138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993号	义龙新区新桥镇新桥村	出让	商服	64,760.00	4,535.79	成本法	0.07	未抵押	是
139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977号	义龙新区德卧镇德卧村 和团山堡村	出让	商服	67,930.00	4,757.82	成本法	0.07	未抵押	是
140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992号	义龙新区德卧镇德卧村 和团山堡村	出让	商服	33,274.00	1,576.52	成本法	0.05	未抵押	是
141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08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出让	商住	35,000.00	5,467.00	成本法	0.16	抵押	是
142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09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出让	商住	35,000.00	5,467.00	成本法	0.16	抵押	是
143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0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出让	商住	58,277.00	9,102.87	成本法	0.16	抵押	是
144	出让取得	义龙国用(2015)第11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出让	商住	80,000.00	12,496.00	成本法	0.16	抵押	是
145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1086号	义龙新区新桥镇新桥村	出让	商住用地	40,553.00	3,932.26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序号	取得方式	权证编号	宗地位置	土地性质	批准用途	土地面积 (m ²)	账面价值	入账方式	单价(万元 /m ²)	抵押情况	是否缴纳土地 出让金
							(万元)				
146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1085号	义龙新区新桥镇新桥村	出让	商住用地	30,960.00	2,936.88	成本法	0.09	未抵押	是
147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1083号	义龙新区顶效街道办绿荫村	商住用地	商住用地	56,103.00	6,359.40	成本法	0.11	未抵押	是
148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1087号	义龙新区顶效街道办绿荫村	商住用地	商住用地	63,924.00	7,243.50	成本法	0.11	未抵押	是
149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1084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贡新村	商服用地	商服用地	54,671.00	6,336.37	成本法	0.12	未抵押	是
150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1082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万屯村	商住用地	商住用地	47,302.00	4,877.21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是
151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1090号	义龙新区万镇盘新村	其他商服用地	商服用地	64,099.00	7,117.38	成本法	0.11	未抵押	是
152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1091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合营村	其他商服用地	商服用地	26,494.00	3,436.41	成本法	0.13	未抵押	是
153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1092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鲁屯社区及章磨村	其他商服用地	商服用地	59,010.00	7,198.86	成本法	0.12	未抵押	是
154	出让取得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1093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章磨村	其他商服用地	商服用地	56,691.00	6,916.49	成本法	0.12	未抵押	是
155	出让取得	义龙新区鲁屯镇鲁屯社区2019-216号地块(未办妥权证)	义龙新区鲁屯镇章磨村	-	-	20,621.00	2,000.00	成本法	0.10	未抵押	-
合计						9,538,935.01	1,222,888.15				

（6）长期股权投资

近三年，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7,425.84万元、28,430.26万元和29,433.40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21%、0.76%和0.84%。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为发行人投资的联营企业。

截至2018年末，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为28,430.26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21,004.42万元，增幅为282.86%，主要原因系新增了对贵州义龙试验区新农城乡消费合作社的投资。

截至2019年末，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为29,433.40万元，较2018年末增加1,003.14万元，增幅为3.53%，较为稳定。

（7）固定资产

近三年，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498.83万元、1,662.79万元和1,703.56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01%、0.04%和0.05%。发行人目前所涉及的固定资产类别主要为运输工具。

截至2018年末，公司的固定资产净值为1,662.79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1,163.96万元，增幅为233.34%，增加的主要原因系贵州盛世鑫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购置了房产及贵州义龙云大数据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增加了新的电子设备。

截至2019年末，公司的固定资产净值为1,703.56万元，较2018年末增加40.77万元，增幅为2.45%，较为稳定。

发行人近三年公司固定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房屋建筑物	304.46	19.28	285.18	304.46	9.64	294.82	-	-	-
运输设备	1,294.59	973.91	320.68	1,301.51	833.30	468.22	1,094.86	649.34	445.52
机器设备	942.63	357.29	585.34	949.31	179.11	770.20	-	-	-
其他	716.34	203.98	512.36	228.41	98.86	129.55	134.56	81.25	53.31
合计	3,258.01	1,554.45	1,703.56	2,783.69	1,120.91	1,662.79	1,229.42	730.59	498.83

(8) 在建工程

近三年，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10,180.62万元、35,380.58万元和60,172.94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29%、0.95%和1.72%。发行人在建工程主要为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和楼纳乡村振兴战略项目。

截至2018年末，公司的在建工程金额为35,380.58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25,199.96万元，增幅为247.53%，主要原因系增加了义龙新区新桥镇芭蕉芋产业基地项目、楼纳公社项目和楼纳乡村振兴战略项目。

截至2019年末，公司的在建工程金额为60,172.94万元，较2018年末增加24,792.36万元，增幅为70.07%，主要原因系增加了部分在建项目。

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在建工程项目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建设期限	是否为政府代建
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	39,621.70	24,391.70	10,133.62	2017.1-2019.12	否
楼纳乡村振兴战略项目	16,201.95	10,208.14		2019.1-2022.1	否
黔西南州雪亮工程	1,895.12			2019.1-2024.1	否
装修义龙新区咖啡厅	1,709.33		47.00	2017.1-2021.3	否
义龙新区新桥镇芭蕉芋产业基地	729.04	51.69		2018.1-2019.1	否
楼纳公社项目	15.80	729.04		2019.1-2021.1	否
鲁屯民俗馆	39,621.70			2019.1-2022.1	否
合计	60,172.94	35,380.58	10,180.62		

(9) 无形资产

近三年,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986.78万元、13,252.45万元和13,026.56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03%、0.35%和0.37%。发行人目前所涉及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

截至2018年末,公司的无形资产为13,252.45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12,265.67万元,增幅为1,243.00%,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增加了土地使用权所致。

截至2019年末,公司的无形资产为13,026.56万元,较2018年末减少225.89万元,降幅为1.70%,较为稳定。

发行人近三年无形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采矿权	341.57	249.10	-
土地使用权	12,444.10	12,719.69	985.99
用友软件	240.90	283.66	0.79
合计	13,026.56	13,252.45	986.78

其中,截至2019年末,无形资产中的土地使用权明细如下:

发行人截至2019年末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取得方式	权证编号	宗地位置	土地性质	批准用途	土地面积(m ²)	账面价值(万元)	入账方式	单价(万元/m ²)	抵押	是否缴纳土地出让金
1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325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盘新村	国有土地	仓储	20,162.00	2,137.23	成本法	0.045	否	是
2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323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盘新村	国有土地	仓储	68,640.00	3,164.79	成本法	0.045	否	是
3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70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盘新村	国有土地	仓储	24,422.00	1,111.27	成本法	0.045	否	是

4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 开发区不动产权 第0000279号	义龙新区万吨 镇盘新村	国有 土地	仓储	64,713.00	2,946.50	成本法	0.045	否	是
5	出让取得	黔（2018）顶效 开发区不动产权 第0000280号	义龙新区万吨 镇盘新村	国有 土地	仓储	64,438.00	3,084.30	成本法	0.045	否	是
	合计					242,375.00	12,444.09				

发行人截至2019年末无形资产采矿权权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取得方式	矿业权	位置	土地性质	土地面积 (m ²)	账面价值 (万元)	入账方式	单价(万 元/m ²)
1	挂牌竞得	顶效镇羊头山14 组砂石矿	义龙新区顶效镇羊头 山十四组	采矿权	5,100.00	62.18	成本法	0.018
2	挂牌竞得	鲁屯大地头砂石矿	义龙新区鲁屯大地头	采矿权	97,000.00	130.52	成本法	0.002
3	挂牌竞得	新桥巧烂砂石矿	义龙新区新桥镇巧烂 村	国有	107,700.00	148.87	成本法	0.007
	合计					341.57		

发行人无形资产中的土地使用权，均取得了土地使用权属证明且均为非公益性资产。截至2019年末，无形资产无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近三年，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20,630.00万元、36,849.61万元和30,176.81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59%、0.98%和0.86%。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对外的借款。

截至2018年末，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为36,849.61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16,219.61万元，增幅为78.62%，主要原因系增加了对外借款。

截至2019年末，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为30,176.81万元，较2018年末减少6,672.80万元，降幅为-18.11%，主要原因系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借款偿还所致。

发行人近三年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及内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贵州乔纳斯啤酒有限公司	425.00	1,425.00	1,425.00
贵州义龙新区农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贵州义龙新区旅游文化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971.81	971.81	1,000.00
贵州万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贵州义龙天元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贵州财丰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黔西南州义峰城市发展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贵州玄武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425.00	1,425.00
贵州贵和堂药业有限公司	1,460.00	1,460.00	1,460.00
州佳鑫肉联公司	2,320.00	2,320.00	2,320.00
贵州义龙国泰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14,247.80	-
贵州振华义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	9,000.00	-
贵州瑞兴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	1,000.00
贵州博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	-	1,000.00
贵州中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1,000.00
贵州思博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	-	1,000.00
贵州宏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1,000.00
贵州盛世鑫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1,000.00
贵州义龙试验区新农城乡消费合作社	-	-	1,000.00
兴义市信恒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	-
合计	30,176.81	36,849.61	20,630.00

(二) 负债结构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负债结构

单位：万元

负 债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	0.02%	-	-	-	-
应付账款	65,532.94	2.77%	16,495.77	0.61%	9,592.31	0.36%
预收款项	3,212.75	0.14%	4,179.06	0.15%	95.06	0.00%
应付职工薪酬	49.42	0.00%	15.97	0.00%	6.94	0.00%

负 债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交税费	14,492.20	0.61%	24,758.24	0.91%	23,004.39	0.85%
应付利息	-	-	-	-	4,336.42	0.16%
其他应付款	458,275.77	19.38%	700,353.43	25.77%	446,294.00	16.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393.00	3.99%	108,769.00	4.00%	52,550.00	1.95%
流动负债合计	636,456.07	26.91%	854,571.47	31.45%	535,879.11	19.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66,125.33	40.85%	960,321.00	35.34%	1,068,090.00	39.63%
应付债券	110,774.18	4.68%	138,345.37	5.09%	138,099.45	5.12%
长期应付款	101,822.67	4.31%	115,397.39	4.25%	231,713.19	8.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9,740.87	23.25%	649,018.44	23.88%	721,631.52	26.7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8,463.05	73.09%	1,863,082.20	68.55%	2,159,534.16	80.12%
负债总计	2,364,919.12	100.00%	2,717,653.66	100.00%	2,695,413.28	100.00%

1、总体负债结构分析

从负债规模来看，近三年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2,695,413.28 万元、2,717,653.66 万元和 2,364,919.12 万元，发行人负债总量较大，主要是由于发行人业务量较多，融资规模较多所致。

从负债构成来看，近三年发行人总负债中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19.88%、31.45%和26.91%，非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80.12%、68.55%和73.09%，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占比较大，总体上，发行人报告期内负债结构较为合理。

2、负债科目分析

(1) 应付账款

近三年，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9,592.31万元、16,495.77万元和65,532.94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0.36%、0.61%和2.77%。发行人应付账款为应付项

目款。

截至2018年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为16,495.77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6,903.46万元，增幅为71.97%，主要原因系增加了应付项目款。

截至2019年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为65,532.94万元，较2018年末增加49,037.17万元，增幅为297.27%，主要原因系发行人2019年度工程项目增加较快，进而增加了较多的应付项目款。

发行人近三年公司应付账款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4,394.59	98.26%	6,990.39	42.38%	9,580.63	99.88%
1-2年（含2年）	1,138.35	1.74%	9,505.37	57.62%	-	-
2-3年（含3年）	-	-	-	-	11.67	0.12%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65,532.94	100.00%	16,495.77	100.00%	9,592.31	100.00%

(2) 预收账款

近三年，公司预收账款分别为95.06万元、4,179.06万和3,212.75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0.00%、0.15%和0.14%。发行人预收账款为预收项目款。

截至2018年末，公司的预收账款为4,179.06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4,084.00万元，主要原因系2018年增加了预收工程项目款。

截至2019年末，公司的预收账款为3,212.75万元，较2018年末减少966.31万元，降幅为23.12%，主要原因系2019年结算了部分预收工程项目款。

发行人近三年公司预收账款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13.89	72.02%	4,161.06	99.57%	95.06	100.00%
1-2年(含2年)	898.85	27.98%	18.00	0.43%	-	-
合计	3,212.74	100.00%	4,179.06	100.00%	95.06	100.00%

(3) 其他应付款

近三年，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446,294.00万元、700,353.43万元和458,275.77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16.56%、25.77%和19.38%。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对工程项目公司及国有企业的正常往来款。

截至2018年末，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为700,353.43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254,059.43万元，增幅为56.93%，主要原因系增加了贵州思博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代支付土地征拆投资款110,545.34万元，与贵州智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万屯分公司的往来款44,740.00万元，与贵州中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往来款44,437.26万元，与贵州宏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往来款84,985.00万元等。

截至2019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为458,275.77万元，较2018年末减少242,077.66万元，降幅为34.57%，主要原因系结算了较多的往来工程款和往来款。

发行人近三年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13,249.24	68.35%	476,056.54	67.97%	295,358.38	66.18%
1-2年(含2年)	68,555.11	14.96%	185,068.89	26.43%	97,817.45	21.92%
2-3年(含3年)	76,471.42	16.69%	39,228.00	5.60%	52,522.30	11.77%
3年以上	-	-	-	-	595.87	0.13%
合计	458,275.77	100.00%	700,353.43	100.00%	446,294.00	100.00%

发行人近三年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6,833.00	4,336.42	
往来款	265,323.81	358,954.99	201,639.52
非金融机构借款	123,565.36	178,329.27	118,912.91
工程款	56,793.44	140,542.77	125,400.04
代收代付款	182.47	10,786.53	105.88
押金及保证金	-	135.31	105.31
应付售后回购款	-	10.00	0.00
其他	479.87	7,258.14	130.35
合计	453,177.95	700,353.43	446,294.00

发行人截至2017年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账龄(年)	性质或内容
顶效后勤服务中心	78,715.57	17.64	1-3年	往来款
贵州义龙天泽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11.20	1年以内	往来款
贵州宏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8,935.84	10.96	1年以内	往来款
义龙试验区农业水务和移民局(扶贫开发办公室)	44,198.00	9.90	1-2年	借款
贵州博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9,117.89	8.77	1年以内	工程款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账龄(年)	性质或内容
合计	260,967.30	58.47		
其他应付款总额	446,294.00	100.00		

发行人截至2018年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账龄(年)	性质或内容
贵州思博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10,545.34	15.78	1年以内	非金融机构借款
贵州宏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4,985.00	12.13	1年以内	非金融机构借款
贵州博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2,047.35	8.86	1年以内	非金融机构借款
贵州智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万吨分公司	44,740.00	6.39	1年以内	非金融机构借款
贵州中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4,437.26	6.34	1-2年	非金融机构借款
合计	346,754.95	49.51		
其他应付款总额	700,353.43	100.00		

发行人截至2019年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账龄(年)	性质或内容
贵州思博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95,349.41	21.04	0-2年	往来款
贵州宏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8,250.38	19.47	0-3年	往来款
贵州博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9,130.52	10.84	1年以内	往来款
黔西南州国土资源局	35,000.00	7.72	1年以内	非金融机构借款
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公司	34,990.00	7.72	1年以内	非金融机构借款
合计	375,630.63	82.89		
其他应付款总额	453,177.95	100.00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近三年，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52,550.00万元、108,769.00万元和94,393.00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1.95%、4.00%和3.99%。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截至2018年末，公司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108,769.00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56,219.00万元，增幅为106.98%，主要原因系2018年部分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截至2019年末，公司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94,393.00万元，较2018年末减少14,376.00万元，降幅为13.22%，主要原因系2019年偿还了部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5) 长期借款

近三年，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1,068,090.00万元、960,321.00万元和966,125.33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39.63%、35.35%和40.85%。发行人长期借款主要有银行贷款及信托贷款。

截至2018年末，公司长期借款为960,321.00万元，较2017年末减少107,769.00万元，降幅为10.09%，较为稳定。

截至2019年末，公司长期借款为966,125.33万元，较2018年末增加5,804.33万元，增幅为0.60%，较为稳定。

发行人近三年公司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01,930.00	197,290.00	107,160.00
信用借款	426,118.00	428,031.00	628,520.00
质押借款	438,077.33	-	49,960.00
保证借款	-	335,000.00	335,000.00
合计	966,125.33	960,321.00	1,068,090.00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发行人截至2019年末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贷款金融机构名称	借款开始日	借款终止日	贷款余额	年利率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2016/3/11	2021/3/10	21,000.00	7.50%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2016/3/11	2021/3/10	27,000.00	7.5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黔西南州分行营业部	2015/9/11	2023/9/8	6,002.00	5.9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黔西南州分行营业部	2015/9/30	2023/9/8	2,998.00	5.92%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6/7/14	2024/7/14	205,211.00	7.00%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7/5/5	2025/5/5	200,000.00	6.40%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7/2/23	2025/2/23	100,000.00	6.40%
贵阳银行中南支行	2016/8/26	2036/8/25	40,000.00	7.70%
贵阳银行中南支行	2016/8/26	2036/8/25	40,000.00	7.70%
贵阳银行中南支行	2016/8/26	2036/8/25	35,000.00	7.70%
贵阳银行中南支行	2016/8/26	2036/8/25	30,000.00	7.70%
贵阳银行中南支行	2016/8/26	2036/8/25	30,000.00	7.70%
贵阳银行中南支行	2016/8/12	2035/12/31	40,000.00	7.70%
贵阳银行中南支行	2016/8/12	2035/12/31	30,000.00	7.70%
贵阳银行中南支行	2016/8/12	2035/12/31	30,000.00	7.7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7-02-17	2020-02-17	750.00	9.32%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7-02-09	2020-02-09	4,920.00	9.32%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7-01-14	2020-01-14	6,310.00	9.32%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9/19	2021/9/19	3,00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9/19	2022/3/19	1,37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9/19	2022/9/19	1,00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9/30	2021/9/30	1,80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9/30	2022/3/30	1,65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9/30	2022/9/30	1,00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10/12	2021/10/12	20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10/12	2022/4/12	2,82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10/12	2022/10/12	1,82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10/17	2022/4/17	2,18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10/17	2022/10/17	1,18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8/22	2021/8/22	65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8/29	2021/8/29	2,88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8/29	2022/2/28	95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9/6	2021/9/6	1,40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9/6	2022/3/6	2,76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9/6	2022/9/6	3,70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9/11	2022/3/11	1,29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9/11	2022/9/11	1,030.00	14.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19/9/18	2022/9/18	270.00	14.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州分行	2019/7/26	2044/7/25	28,000.00	5.88%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2019/5/17	2026/5/16	9,891.00	7.60%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2019/7/26	2026/5/16	4,945.00	7.60%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2019/10/31	2026/5/16	4,000.00	7.60%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2019/11/28	2026/5/16	1,801.33	7.6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分行	2017/1/22	2036/9/18	47,300.00	4.9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分行	2017/2/28	2036/9/18	47,300.00	4.9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分行	2018/10/31	2036/9/18	6,330.00	4.5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分行	2018/12/25	2036/9/18	13,510.00	4.90%
合计			1,045,218.33	

注：以上长期借款明细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 应付债券

近三年，公司应付债券分别为138,099.45万元、138,345.37万元和110,774.18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5.12%、5.09%和4.68%。

截至2018年末，公司应付债券为138,345.37万元，较2017年增加245.92万元，增幅为0.18%，较为稳定。

截至2019年末，公司应付债券为110,774.18万元，较2018年减少27,571.19万元，降幅为19.93%，主要原因系偿还了“16兴安债”20%本金所致。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贵州省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6]108号）文件批准，本公司于2016年6月22日发行“2016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6兴安债”）13.9亿元，债券期限7年，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无担保债券，债券票面利率为5.90%。

（7）长期应付款

近三年，公司长期应付款分别为231,713.19万元、115,397.39万元和101,822.67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8.60%、4.25%和4.31%。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主要为农户投资款。

截至2018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为115,397.39万元，较2017年末减少116,315.80万元，降幅为50.20%，主要原因系农户投资款和障性住房专款的结算所致。

截至2019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为101,822.67万元，较2018年末减少13,574.72万元，降幅为11.76%，主要原因系。

发行人近三年公司长期应付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农户投资款	72,702.20	71,035.14	167,074.44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长期非金融机构借款	1,289.64	33,012.00	64,583.75
应付融资租赁款	9,895.84	11,295.25	
购车款	55.00	55.00	55.00
专项应付款	17,880.00		
合计	101,822.67	115,397.39	231,713.19

(8) 其他非流动负债

近三年，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分别为721,631.52万元、649,018.44万元和549,740.87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26.77%、23.89%和23.25%。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主要为对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及工程公司的欠款。

截至2018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为649,018.44万元，较2017年末减少72,613.08万元，降幅为10.06%，较为稳定。

截至2019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为549,740.87万元，较2018年末减少99,277.57万元，降幅为15.30%，主要原因系结算了部分对外欠款。

2017-2019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发行人截至2017-2019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兴义市乡镇建筑公司	4,472.51	4,472.51	4,472.51
贵州兴峰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5,000.00
黔西南州人民医院	1,421.72	5,007.19	5,694.08
义龙新区交通运输局	9,500.00	9,500.00	9,500.00
贵州宏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723.00	9,634.50	9,723.00
贵州方程建筑总公司义龙分公司	1,000.00	30,387.10	30,987.10
江苏大汉建设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857.54	35,857.54	35,857.54
贵州辰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8,771.00	38,771.00	38,771.00
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公司	58,266.00	61,366.00	61,150.00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州土储中心	78,725.00	111,125.00	131,375.00
贵州省贵民投资有限公司	239,975.00	258,735.00	271,769.50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20,562.00	24,137.00	24,741.00
贵州博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580.00	39,025.59	39,025.59
贵州瑞兴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16,000.00	17,000.00
贵州万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	-	17,000.00
州城投公司	-	-	19,565.20
黔西南州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	19,565.20
贵州方程建筑总公司	30,387.10	-	-
黔西南州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	-	-
合计	549,740.87	649,018.44	721,631.52

（二）营运能力分析

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2	1.11	2.96
存货周转率	0.01	0.01	0.04
总资产周转率	0.01	0.01	0.03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96、1.11和1.62，呈波动下降趋势，但相比较于同行业水平，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较高，资金使用效率较高，流动资产变现能力较强。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0.04、0.01和0.01，发行人存货周转率不高主要是土地使用权规模较大，同时项目建设量较大导致存货较多所致，但随着未来公司存货规模的逐步稳定和公司营业收入不断增加，公司存货周转率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03、0.01和0.01，导致发行人总资

产周转率较低的原因是由于发行人近年来承担了大量的基础设施建设任务，由于项目投资量大，回收期长，公司资产周转速度相对较慢。

综合来看，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各项营运能力指标保持在较合理的水平，符合发行人的业务特点。随着发行人未来业务的持续增长，各项营运能力指标仍具有成长空间。

（三）盈利能力分析

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49,763.93	47,911.36	100,657.57
营业成本	20,970.88	16,908.36	57,789.21
营业利润	11,409.40	23,631.28	34,576.08
利润总额	11,207.29	20,653.79	16,605.87
净利润	8,222.44	17,005.58	11,432.59
净资产收益率	0.73%	1.07%	1.43%
总资产收益率	0.24%	0.27%	0.33%

随着发行人项目投资效益的逐渐体现，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分别实现100,657.57万元、47,911.36万元和49,763.93万元，发行人2018年度营业收入较2017年度减少了52,746.21万元，降幅为52.40%，主要原因系2018年度发行人考虑到义龙新区内未来的升值潜力，未产生土地整治及转让业务收入，但2018年度发行人增加主营业务类型，包括云数据服务业务及百货销售业务等其他业务，发行人业务结构未来将持续多样化，保证经营业绩的稳步发展。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土地转让业务和项目代建业务，公司在建代建项目较多，未来代建收入较有保障，随着工程项目

的陆续完工，主营业务收入也会持续增长。

利润方面，报告期内发行人分别实现净利润11,432.59万元、17,005.58万元和8,222.44万元，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43%、1.07%和0.73%，发行人盈利能力受宏观经济环境等影响有所下降。未来随着城市开发进程的快速推进，公司的业务收入将呈快速增长的态势，盈利能力也将得到进一步加强。

综合看来，公司核心的基础设施代建业务和土地开发业务受市场环境影响较大，收入规模及盈利存在一定波动。

（四）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截至报告期内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2019年 平均值
流动比率（次）	5.27	4.24	6.45	5.32
速动比率（次）	1.14	1.47	3.25	1.95
资产负债率（%）	67.67	72.60	77.09	72.45
EBITDA（万元）	12,312.26	16,249.87	17,424.04	15,328.7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倍）	0.10	0.15	0.16	0.14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公司报告期内的流动比率分别为6.45、4.24和5.27，速动比率分别为3.25、1.47和1.14，均呈下降趋势，但由于仍处于行业较高水平，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从长期偿债能力看，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7.09%、72.60%和67.67%，2017-2019年平均值为72.45%。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持续下降，资产负债结构逐步得到优化。2017-2019年发行人EBITDA分别为17,424.04万元、16,249.87万元和12,312.26万元，利润水平较高。随着发行人业务的进一

步拓展，发行人对债务的保障能力将稳步提升。

总体来说，公司目前债务结构较为稳定，整体负债水平合理，财务结构稳健，债务偿付能力较强。

（五）现金流量分析

发行人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现金流入	574,982.61	673,340.67	171,965.28
	现金流出	508,063.99	649,742.21	92,730.84
	净额	66,918.63	23,598.47	79,234.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现金流入	1,036.62	69.84	60.00
	现金流出	8,720.60	74,906.64	15,772.18
	净额	-7,683.98	-74,836.81	-15,712.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现金流入	133,782.73	228,007.60	501,545.39
	现金流出	314,430.44	370,989.89	608,076.97
	净额	-180,647.72	-142,982.30	-106,531.58

在经营活动方面，发行人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9,839.44万元、23,598.47万元和66,918.63万元。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主要系收到的土地整治收入及代建收入。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财政补贴、政府给予的项目资金及往来款。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主要为土地整治费用及公司垫付代建项目资金支出，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公司通过其他公司垫付的项目代建款。随着项目代建款的逐步收回，2017年公司业务回款较好，但代建支出及往来款规模明显缩小，2017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表现良好，净流入79,234.44万元。2018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23,598.47万元，较2017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的增加。2019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66,918.63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充裕。

在投资活动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712.18万元、-74,836.81万元和-7,683.98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波动减少，主要是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投资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和装修义龙新区咖啡厅等在建工程以及贵州义龙试验区新农城乡消费合作社等公司股权所致。

在筹资活动方面，发行人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6,531.58万元、-142,982.30万元和-180,647.72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银行借款、发行债券资金、拆迁户集资借款、保障性住房专款及公司通过其他公司借入的项目资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债务还本付息支付的现金；随着公司融资规模的加大，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也逐渐增多，但随着为了公司融资模式的多样化，发行人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有所增加。

三、有息负债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有息债务情况如下：

发行人报告期内有息债务情况

单位：万元

期限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500.0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393.00	108,769.00	52,550.00
长期借款	966,125.33	960,321.00	1,068,090.00
应付债券	110,774.18	138,345.37	138,099.45
其他应付款	55,000.00	-	-

期限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500.00	-	-
长期应付款	101,822.67	115,397.39	231,713.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9,740.87	649,018.44	721,631.52
合计	1,878,356.05	1,971,851.20	2,212,084.16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有息负债总计1,878,356.05万元，报告期末，发行人前十大有息债务明细如下：

发行人截至2019年末前十大有息债务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债权人	债务类型	债务规模	年利率	借款开始日	借款终止日	抵质押情况
1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贷款	205,211.00	7.00%	2016/7/14	2024/7/14	信用
2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贷款	200,000.00	6.40%	2017/5/5	2025/5/5	信用
3	贵州省贵民投资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144,500.00	4.75%	2015/10/1	2030/10/1	信用
4	贵州省贵民投资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136,600.00	4.75%	2014/10/1	2029/10/1	信用
5	16兴安债	企业债券	111,200.00	5.90%	2016/6/22	2023/6/22	信用
6	州土储中心	委托贷款	109,275.00	9.50%	2014/12/24	2019/12/23	抵押
7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贷款	100,000.00	6.40%	2017/2/23	2025/2/23	信用
8	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公司	委托贷款	58,177.50	9.50%	2014/12/11	2019/12/10	抵押
9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黔西南州分行营业部	银行贷款	50,000.00	4.15%	2017/2/28	2036/9/18	抵押、保证、质押
1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黔西南州分行营业部	银行贷款	46,720.00	4.15%	2017/1/22	2036/9/18	抵押、保证、质押
合计							

四、债务偿还压力测试分析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债务偿还压力测算如下：

债券存续期有息负债偿债压力测试

单位：万元

年份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有息债务偿还规模	223,645.31	281,228.48	281,315.70	252,485.54	155,843.00	109,800.00	63,080.00
其中：银行借款偿还规模	16,180.00	65,130.00	16,380.00	18,100.00	22,560.00	22,560.00	20,060.00
信托计划偿还规模	65,534.00	91,648.00	139,473.00	109,003.00	94,263.00	50,220.00	0.00
融资租赁偿还规模	17,419.31	3,232.98	4,202.70	1,987.54	-	-	-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其他有息借款偿还规模	96,712.00	93,417.50	93,460.00	95,595.00	39,020.00	37,020.00	43,020.00
存续期债券偿还规模	27,800.00	27,800.00	27,800.00	27,800.00	-	-	-
本次债券偿还规模	-	-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合计	223,645.31	281,228.48	299,315.70	270,485.54	173,843.00	127,800.00	81,080.00

五、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对外担保额实际发生额共计327,526.82万元，占当期净资产比重为28.98%，情况如下：

发行人截至2019年末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类型	担保方式	担保到期日	反担保措施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1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贵州宏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6,458.00	贷款	单人担保	2036-9-27	否	否
2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贵州万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51,000.00	贷款	保证	2020-9-21	否	否
3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西南州土地储备中心	50,000.00	贷款	抵押物担保	2021-2-4	否	否
4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贵州万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35,000.00	贷款	单人担保	2028-2-22	否	否
5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贵州万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24,699.77	贷款	单人担保	2022-7-30	否	否
6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贵州泽丰农业扶贫开发有限公司	7,280.00	贷款	单人担保	2027-9-14	否	否
7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贵州脑滋源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	贷款	抵押物担保	2022-2-3	否	否
8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贵州泽丰农业扶贫开发有限公司	1,456.00	贷款	单人担保	2021-8-15	否	否
9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贵州泽丰农业扶贫开发有限公司	720.00	贷款	单人担保	2027-9-14	否	否
10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鸿利肉类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313.05	贷款	单人担保	2020-8-10	否	否
11	贵州盛世鑫源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贵州博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	贷款	单人担保	2029-3-21	否	否
	合计		327,526.82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对外担保笔数共计11笔，被担保客户主要为政府

事业单位及其他当地国有企业，发行人对外担保的对象中，贵州宏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同一股东（黔西南州国资委）控制下的关联方，其余对象均为非关联方，且担保对象较为分散，对外担保涉及的民营企业为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鸿利肉类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和贵州脑滋源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对民营企业担保金额合计为 1,913.05 万元，占净资产比例较小。被担保方具体情况如下：

1、贵州宏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贵州宏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22 日，法定代表人为纪鹏，注册资本为 15,000.00 万元人民币，控股股东为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黔西南州国资委，目前贵州宏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2、贵州万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贵州万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7 月 1 日，法定代表人为周国龙，注册资本为 300,720.00 万元人民币，控股股东为黔西南州义峰城市发展开发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义龙新区财政局，目前贵州万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3、贵州泽丰农业扶贫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泽丰农业扶贫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3 月 1 日，法定代表人为张和宇，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控股股东为贵州义龙新区农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义龙新区财政局，目前贵州泽丰农业扶贫开发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4、黔西南州土地储备中心

黔西南州土地储备中心系当地土地管理事业单位，职能为：依法通过收回、

收购、置换和征收等方式进行土地储备；建立土地储备库；组织实施和管理土地一级开发；受政府和其他单位的委托，组织实施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的招标、拍卖和挂牌交易；管理土地交易市场，为政府主管部门对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提供交易场所。

5、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鸿利肉类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鸿利肉类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2年5月8日，法定代表人为刘毅，注册资本为500万元人民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刘毅，系当地实力雄厚的食品销售加工民营企业。目前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鸿利肉类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6、贵州脑滋源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脑滋源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4年3月20日，法定代表人为杨权，注册资本为9,998.00万元人民币，控股股东为贵州黔农御品实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权，系当地实力雄厚的民营企业，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及销售核桃油，核桃胶囊，核桃乳，干果核桃，核桃粉，核桃休闲食品及核桃精华提取，核桃系列产品研发，打造核桃交易平台。目前贵州脑滋源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六、资产抵质押情况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使用权受限资产合计681,494.97万元，占当期发行人净资产的比例为60.31%。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截至2019年末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项目	金额
存货中的土地使用权	676,289.17
无形资产中的土地使用权	5,205.80
合计	681,494.97

发行人截至2019年末存货和无形资产中土地使用权受限情况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坐落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平方米)	账面价值(万元)
1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08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商住	出让	35,000.00	5,467.00
2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09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商住	出让	35,000.00	5,467.00
3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10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商住	出让	58,277.00	9,102.87
4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11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商住	出让	80,000.00	12,496.00
5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33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商住	出让	222,783.00	34,798.70
6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34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商住	出让	119,201.00	18,917.20
7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35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商住	出让	84,607.00	13,427.13
8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36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商住	出让	62,495.00	9,917.96
9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37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商住	出让	127,680.00	20,262.82
10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29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商住	出让	240,688.00	37,595.47
11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30号	义龙新区顶效木陇社区	商住	出让	60,555.00	9,761.47
12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42号	义龙新区顶效社区	商住	出让	10,926.00	1,814.81
13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43号	义龙新区顶效社区	商住	出让	54,897.00	9,250.14
14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44号	义龙新区顶效木陇社区	商住	出让	22,450.00	3,675.07
15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59号	义龙新区顶效合心社区	商住	出让	6,398.00	1,031.36
16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62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商住	出让	54,772.00	8,829.25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坐落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账面价值 (万元)
17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63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商住	出让	142,627.00	24,032.65
18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64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商住	出让	246,170.00	40,298.03
19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65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商住	出让	221,391.00	35,688.23
20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53号	义龙新区义龙大道旁	商住	出让	173,520.00	29,637.22
21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66号	义龙新区顶效合心社区	商住	出让	8,926.00	1,461.19
22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48号	义龙新区顶效马别社区	商住	出让	69,238.00	11,666.60
23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49号	义龙新区义龙大道旁	商住	出让	12,245.00	2,033.89
24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50号	义龙新区义龙大道旁	商住	出让	34,101.00	5,582.33
25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51号	义龙新区义龙大道旁	商住	出让	97,035.00	16,864.68
26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52号	义龙新区东峰林大道旁	商住	出让	137,053.00	23,408.65
27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54号	义龙新区东峰林大道旁	商住	出让	179,131.00	30,183.57
28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55号	义龙新区义龙大道旁	商住	出让	202,797.00	35,246.12
29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58号	义龙新区义龙大道旁	商住	出让	23,868.00	3,849.91
30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14号	义龙新区郑屯镇	商住	出让	162,130.00	1,964.64
31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30号	义龙新区郑屯镇	商住	出让	333,373.50	4,847.65
32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23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其它商服用地	出让	65,075.50	7,820.30
33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22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其它商服用地	出让	28,027.00	3,399.83
34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55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住宅用地	出让	37,456.00	2,489.33
35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14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贡新村	商服用地	出让	50,187.00	6,333.60
36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13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盘新村	商服用地	出让	25,665.00	2,841.08
37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18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盘新村	商服用地	出让	54,342.00	6,001.71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坐落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账面价值 (万元)
38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17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盘新村及鲁屯镇合营村	商服用地	出让	58,626.00	6,401.51
39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22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章磨村	商服用地	出让	66,147.00	6,336.22
40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2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合营村	商服	出让	40,921.00	4,287.69
41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4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合营村	商服	出让	38,836.00	4,056.70
42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885号	义龙新区顶效镇团结村	商服	出让	65,479.00	7,673.49
43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884号	义龙新区顶效镇团结村	商服	出让	68,680.00	8,049.89
44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888号	义龙新区顶效镇团结村	商服	出让	69,075.00	7,933.95
45	贵州义龙云大数据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黔(2017)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061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盘新村	仓储	出让	11,560.60	1,148.03
46	贵州义龙云大数据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70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盘新村	仓储	出让	24,422.00	1,111.27
47	贵州义龙云大数据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79号	义龙新区万屯镇盘新村	仓储	出让	64,713.00	2,946.51
48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56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其它商服用地	出让	5,179.00	554.37
49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57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其它商服用地	出让	4,359.00	482.76
50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58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其它商服用地	出让	5,008.00	554.64
51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514号	义龙新区鲁屯镇七一村和合营村	商服	出让	53,009.00	956.98
52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黔(2019)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886号	义龙新区顶效镇团结村	商服	出让	61,253.00	7,178.31
53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4)第138号	义龙新区关兴公路旁	商住	出让	133,847.00	21,241.52
54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75号	义龙试验区新桥镇	商住	出让	39,240.00	5,634.41
55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77号	义龙试验区新桥镇	商住	出让	59,689.00	8,478.49
56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81号	义龙试验区新桥镇	商住	出让	62,381.00	9,298.10
57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82号	义龙试验区新桥镇	商住	出让	51,740.00	7,712.03
58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86号	义龙试验区新桥镇	商住	出让	69,445.00	10,234.33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坐落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账面价值 (万元)
59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87号	义龙试验区新桥镇	商住	出让	64,875.00	9,663.91
60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89号	义龙试验区新桥镇	商住	出让	69,909.00	9,930.19
61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90号	义龙试验区新桥镇	商住	出让	68,495.00	9,835.09
62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91号	义龙试验区新桥镇	商住	出让	18,921.00	2,788.45
63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92号	义龙试验区新桥镇	商住	出让	66,609.00	9,564.28
64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96号	义龙试验区新桥镇	商住	出让	67,441.00	10,046.15
65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义龙国用(2015)第97号	义龙试验区新桥镇	商住	出让	69,158.00	9,930.29
合计						5,059,104.60	681,494.97

七、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

1、关联方确认标准

- (1) 公司控制、共同控制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单位。
- (2) 能够对公司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单位或个人。
- (3) 与公司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单位。

2、发行人的母公司情况

发行人的股东是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且由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最终控制。

发行人 2019 年末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性质	关联方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	关联方对发行人的表决权比例
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国有资产经营、资产管理等	国有	100.00%	100.00%

3、发行人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八条“五、发行人与子公司的投资关系之（一）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4、发行人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参股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八条“五、发行人与子公司的投资关系之（二）发行人联营和合营公司情况”。

（二）关联交易

关联方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2017/2/17	2022/10/17	否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2019/8/22	2022/3/11	否
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2019/8/23	2022/9/12	否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9年	2018年
拆入：		
贵州瑞兴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16,000.00
贵州博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8,710.52	101,072.92
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932.20	30,876.00
拆出：		
贵州瑞兴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	21,870.22
贵州博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	5,232.00
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14,247.80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9年	2018年
预付账款	贵州博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	5,232.00
其他应收款	贵州瑞兴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1,870.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贵州瑞兴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14,247.80

(2) 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9年	2018年
其他应付款	贵州博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9,130.52	62,047.33
其他应付款	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932.20	30,876.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贵州博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580.00	39,025.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贵州瑞兴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16,000.00

第十一条 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

一、企业债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已公开发行的尚未到期的企业债券规模为13.90亿元，有关情况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已公开发行企业债券情况

序号	发行人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亿元)	债券余额 (亿元)	利率 (%)	期限 (年)	发行首日
1	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6兴安债	13.90	11.12	5.90	7	2016/6/22
合计			13.90	11.12			

发行人于2016年6月22日发行“2016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13.90亿元，发行人已于2019年6月22日偿还“16兴安债”本金的20%，截至2019年12月31日，“16兴安债”债券余额为11.12亿元。发行人本次拟申请发行企业债券额度为人民币9.00亿元，如本次发行成功，则发行人全部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为人民币20.12亿元，占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净资产（无公益性资产）的比例为17.80%，累计债券余额未超过发行人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的40%。

二、信托计划

2016年5月，发行人子公司义龙集团与万向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万向信托-基建184号信托贷款合同》，根据双方约定，该信托贷款资金为3亿元，年利率为9.32%，信托期限为60个月。

2016年7月，发行人子公司义龙集团与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黔西南州扶贫基金组合贷款单一资金信托（第1期）贷款合同》，根据双方约定，该信托贷款资金为22.852亿元，年利率为7.00%，信托期限为96个月。

2017年2月，发行人子公司义龙集团与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黔西南州扶贫基金组合贷款单一资金信托（第9期）贷款合同》，根据双方约定，该信托贷款资金为10亿元，年利率为6.40%，信托期限为96个月。

2017年5月，发行人子公司义龙集团与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黔西南州扶贫基金组合贷款单一资金信托（第23期）贷款合同》，根据双方约定，该信托贷款资金为20亿元，年利率为6.40%，信托期限为96个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信托融资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总规模（万元）	剩余规模（万元）	利率（%）	期限
1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60,000.00	44,930.00	9.32	2016年5月24日-2021年5月24日
2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28,520.00	205,211.00	7.00	2016年7月14日-2024年7月13日
3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6.40	2017年2月23日-2025年2月23日
4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6.40	2018年5月5日-2025年5月5日
合计		558,520.00	550,141.00		

三、融资租赁

2017年10月，发行人子公司义龙集团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根据双方约定，此次融资租赁物为贵州省黔西南州义龙大道雨污排水管道，租赁物总价款1亿元，年租息率为6.00%，租赁期限36个月。

2018年2月5日，发行人子公司贵州义龙云大数据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与贵阳贵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根据双方约定，此次融资租赁物为义龙大数据中心相关固定资产，租赁物总价款1.20亿元，年租息率为7.70%，租赁期限60个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融资租赁情况

机构名称	总规模（万元）	剩余规模（万元）	利率（%）	期限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35,000.00	15,300.00	6.00	2017年10月18日-2020年10月18日
贵阳贵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1,994.95	9,895.84	7.70	2018年5月12日-2023年3月8日

合计	46,994.95	25,195.84		
----	-----------	-----------	--	--

除以上产品，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无其他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中票、短融、资产证券化产品、信托计划、保险债权计划、理财产品、代建回购、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及其他各类私募债权品种。

第十二条 募集资金用途

一、募集资金总量及投向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00 亿元，全部募集资金拟用于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建设投资。具体投向如表所示：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投向一览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项目总投资	拟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占投资总额比例
1	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	18.77	9.00	47.95%
	合计		9.00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一) 项目建设背景和意义

贵州，简称“黔”或“贵”，地处西南腹地，与重庆、四川、云南、广西接壤，是西南交通枢纽。辖贵阳市、遵义市、六盘水市、安顺市、铜仁市、毕节市 6 个地级市和，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3 个民族自治州，1 个国家级新区贵安新区，共 88 个县（市、区、特区），截至 2017 年底，贵州省常住人口 3580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占 46.02%，是一个历史悠久、自然环境独特、气候宜人、多民族聚居的内陆山区省份。

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位于滇黔桂三省(区)结合部，贵州省西南隅、云贵高原东南端。东与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罗甸县接壤，南与广西隆林、田林、乐业 3 个县隔江相望，西与云南省富源、罗平县和六盘水市的盘县特区毗邻。

义龙新区是州委、州政府坚决贯彻落实国发〔2012〕2 号文件“支持黔西南州建设滇黔桂三省结合部商贸物流中心和西江上游经济区的能源化工、原材料

加工基地”和贵州省委、省政府“工业强省”、“城镇化带动”主战略的重大举措，按省委、省政府关于“每个市（州）要直管1至2个开发区”的要求，于2013年6月2日正式成立。

义龙新区地处全州8县（市）的中心区，辖顶效经济开发区、安龙经济开发区两个省级经济开发区和顶效、郑屯、鲁屯、万屯、新桥、德卧、龙广、木咱、雨樟9个镇，共33.0693万人（2016年底），国土面积1302平方公里，与黔西南州兴义市市区一河之隔。义龙新区规划控制区约总面积1302平方公里，规划建设用地面积约133平方公里。南昆铁路、汕昆高速、惠兴高速、晴兴高速等路网穿境而过，风景优美、植被保存完好，人文景观和自然景观众多，是贵州龙的故乡。

义龙新区在省委、省政府大力支持和州委、州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目前强势崛起国际化生态智慧城市的架势已经拉开，全区干部群众干事创业的劲头十足，新区各类生产要素活力竞相迸发的势头十分强劲，广大干部群众满怀打造千亿产值的国家级新区和贵州西南地区新的经济增长极，建设“生态智慧城市”的决心和信心。

近年来，贵州省日益重视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先后出台《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若干意见》、《关于加快信息产业跨越发展的意见》、《“宽带贵州”行动计划》、《贵州省促进信息消费实施方案》、《贵州省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专项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14-2017)》等文件，与大数据关系密切的软件、集成电路、物联网、下一代互联网、云计算等均列为发展重点。

联网应用高速发展的同时，互联网数据中心领域的竞争更加激烈，数据中

心运营成本也在逐年增加。大型互联网数据中心建设开始考虑土地、人力、水电及当地政策环境等因素，以降低数据中心建设和运营成本。充分建设地的天然的气候条件、能源禀赋及土地、水电、税收等优惠政策，可大幅降低数据中心投资和运营成本。

“十三五”是黔西南州脱贫攻坚、同步小康的决战决胜期。全球范围内大数据产业快速发展、国家及省市政策利好为黔西南州大数据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义龙新区作为省州两级党委和政府全力支持开发建设的新区，发展大数据产业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

（二）项目建设内容

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区位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万屯镇盘兴村仙人坡，地处贵州省黔西南州义龙新区核心区西部，西侧近晴兴高速，南侧近汕昆高速，北侧毗邻义龙大道，交通方便，区位优势。

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项目主要包括数据中心、动力中心、孵化基地、研发基地、人才中心及相应配套设施。项目总建设规模约为688,000平方米，地块总用地面积874,004平方米；其中一期二期工程已立项建设，一期已建设2幢数据中心、1幢动力中心、1幢数据监控配套中心以及室外配套附属设施；二期工程在建，建设内容包括研发中心1栋、指挥中心1栋、接待中心1栋，展示会议中心1栋、动力中心1栋、机房2栋，以及室外配套附属设施。

本项目为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项目三期工程，拟建于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区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北侧及中部。本期工程用地面积77,920平方米（约116.88亩），建设规模约93,140.51平方米，建设内容包

括动力中心2栋（为保证本期数据中心的完整生产能力的发挥，需新设配套动力中心。动力中心机楼功能定位是为数据中心机楼提供应急电源，动力机房为与数据中心分离的独立建筑，根据机房规划的功耗，每栋动力中心需装备28台2000kW的柴油发电机组为数据中心供电，本期工程共需新建2栋动力中心，每栋动力中心为2栋数据中心供电）、数据中心机房楼4栋（主要职能包括数据的存储与管理、数据分析与可视化及信息的共享与分发，预计提供9万-19.8万台服务器的装机容量，预计可安装9,912个机架，以满足目前意向客户的机房租用需求），以及周边室外配套附属设施，计划于2019年12月完成验收后投产。

（三）项目审批情况

本次债券募投项目相关审批文件如下表：

序号	出具单位	文件名称	出具日期	文号
1	黔西南州义龙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备案证明	2018年8月16日	备案制
2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	2018年11月29日	黔发改环资[2018]1459号
3	黔西南州环境保护局义龙新区分局	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18年8月21日	备案制
4	黔西南州国土资源局义龙新区分局	关于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2018年9月29日	义龙国土函[2018]114号
5	黔西南州城乡规划局义龙新区分局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2018年8月22日	-
6	义龙新区决策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的备案意见	2018年11月16日	区决策稳评办【2018】78号

（四）项目资金使用

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建设项目总投资

18.77 亿元，由贵州义龙云大数据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作为主体实施。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00 亿元，全部募集资金拟用于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建设投资。

（五）项目的必要性及社会效益分析

1、满足以大数据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的的需求

政府治理成功转型以及党建模式创新必须依靠大数据，依靠大数据分析技术。可通过大数据分析构建智慧党建平台；国有资产综合监管平台；经济运行决策支持、风险预警和执行监督大数据应用体系；多部门网上项目并联审批平台；社会征信体系等。利用大数据提升政府治理能力，促进“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管理、用数据创新”管理机制的建立，推动政府治理精准化、政府服务便捷化。通过大数据产业的发展推动政府数据开放共享，促进社会事业数据融合和资源整合，提升政府决策和风险防范水平，提高社会治理的精准性和有效性，推动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

智慧党建服务框架的基础是大数据分析，通过智慧党建大数据平台的建设推动形成利用大数据规范、约束、提醒党员行为和自流程化管理基层组织模式。利用大数据分析重点探索数据采集、数据挖掘与分析，为决策提供支持；推进与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的融合，把握新理念与新方法，激发党员发挥先锋作用，创先争优，真正体现以人为本；推进与提升人才工作的融合，运用互联网技术拓宽招才用才的渠道，考察识别干部，用大数据评估人才工作绩效；推进与规范内部运行的融合，进一步优化内部运行、设置、流程再造、实现“纸质文本”数据化；运用大数据、C2C（个人与个人之间的电子商务）、用户管理等“互联网思维”发展党员，为改进提升传统组织工作提供了全新视角。另外，大数据

分析不仅在于互联网用户数据和政府业务数据容量之大、类型之多，更为重要的意义在于分析这些数据可以创造出更大的公共价值，通过对海量数据的深度挖掘与多维剖析，可以比较准确地掌握政府服务和管理的变化动态，发现公众新需求，使政府治理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结合黔西南州的实际，脱贫攻坚是现阶段的主要任务，黔西南州在脱贫攻坚中推行共商共识共建共享共担的“五共”工作流程法，就是要尊重群众意愿，体现群众的主体地位，通过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的高度结合，通过党内监督、民生监督、数据监督、社会监督，实现乡村发展倍增，让老百姓过上幸福美好的小康生活。以大数据为支撑的党建扶贫云平台将成智慧党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精准扶贫的一个有力抓手。党建扶贫云平台的基本理念就是通过信息化、动态化、合理化、数据化把人管住，通过管人实现管事，真正体现精准考核干部、精准激励干部，让干部在脱贫攻坚这场硬仗中认真履行主体责任，踏踏实实为老百姓干事。同时，也让自己的价值和才能得到真正的体现。黔西南州在实施“四位一体”干部管理激励机制的基础上，建立党建扶贫云平台，要通过大数据实施信息化管理，打通相关部门数据，实现对党建工作、扶贫工作的信息化、常态化管理，力求精准管理，实现精准脱贫，有效推动精准扶贫的开展；建立“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管理、用数据创新”的管理机制，实现基于数据的科学决策，推动政府治理精准化、政府服务便捷化。

本次债券募投项目的建设通过为智慧党建及其他政务平台的建设提供基础设施，加速智慧党建特别是党建扶贫云平台的构建，通过抓党建使黔西南脱贫攻坚、同步小康的步伐更迅速、更有劲、更有力；通过促进社会事业数据融合和资源整合，提升政府大数据分析能力，为有效处理复杂社会问题提供新的

手段。

2、充分发挥义龙新区发展大数据产业优势的需要

结合工业和信息化部正在开展的“宽带中国”、“建设互联网强国”等战略，需落实《关于数据中心建设布局的指导意见》，指导数据中心科学布局，加快推动宽带普及提速，提升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市场管理水平。

《关于数据中心建设布局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通〔2013〕13号）建议大型数据中心，重点考虑气候环境、能源供给等要素。义龙新区在电力保障、区位地理、交通、自然资源、发展环境等方面具有突出优势，同时义龙新区可在产业准入、财税支持、土地供给、资源保障、环境容量及接入系统等方面，积极为项目建设创造有利条件。在数据中心建设中，义龙新区建设高科技、低成本、绿色节能的数据中心区位优势显著。

3、助推经济发展换挡升级的需要

以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产业极大地推动了信息产业的兴起与发展，并为传统产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与产业的融合发展将深刻影响全球下一轮产业格局，必须抓住这一历史机遇。在当前的大数据时代，数据中心园区已成为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必不可少的一环，重庆两江新区、陕西西咸新区、四川天府新区、甘肃兰州新区、贵州贵安新区等都将数据中心园区建设作为必备组成，义龙新区的发展也必然离不开大数据的支撑，大数据产业的基础设施建设势在必行。

本次债券募投项目的建设正是顺应大数据产业发展的历史机遇，通过大数据云基地的建设来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为大力发展大数据核心业态提供助力，重点培育发展数据存储、云计算、数据加工与分析、数据流通和交易、大数据

安全等业态，满足大数据采集、整合、分析和需求，成为国家重要数据内容聚集地；同时为加快发展大数据关联业态及大数据衍生业态提供助力，发挥自身在产业链中的作用，将数据资源转化为经济发展动力，带动传统产业与互联网的深度融合，为区域经济社会加速发展、加快转型、推动跨越提供有力支撑，带动消费，促进就业，助力脱贫攻坚，进而促进当地经济社会的进一步发展，更好地服务国家战略发展。

4、服务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需要

虽然通信业能源消耗总量占全国能源消耗总量的比例不足千分之一，但随着我国信息化建设的加速推进以及互联网、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新技术新业务的蓬勃发展，通信网络规模快速扩张，通信业能源消耗呈现快速增长态势，其能源消耗占全国能源消耗的比重和对全社会的影响逐年增加。目前由于数据中心和远程通信网络的快速增长，使得用电量激增，从而对气候变暖产生极大的负面影响，预计到2020年数据中心将消耗的电力资源比法国、德国、加拿大和巴西目前消耗的电力总量还要多。

党的十八大提出“建设下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发展现代信息技术产业体系，推进信息网络技术广泛应用，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2016年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十三五”时期要推动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加快改善生态环境。这对通信业的绿色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所以在数据中心的建设中也应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工作，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做出积极贡献。黔西南州首府兴义市是全国首批新能源示范城市之一，义龙新区与兴义市市区一河之隔，电力资源丰富、自然环境优良，可利用当地新能源发展优势提高新能源占比，构建绿色通信网络。数据中心的高用电需求可显著提升义龙新区电力消纳水平，

在满足自身发展需求的同时支持了新能源产业的发展，达到了双赢，顺应数据中心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要求。

（六）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1、项目收益来源

本次债券募投项目收益来源于数据中心建成后机架出租产生的租金，根据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数据中心完工后可建成共计9,912个机架，租金为4,680元/机架/月。

2、项目收益测算

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2020-2026年），募投项目产生的收益将优先用于偿付本次债券的本金及利息。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收益来源为数据中心建成后机架出租产生的租金。

募投项目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收益测算

单位：万元

项目收益	建设期		生产期							合计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年份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带机电机架出租收入	-	-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367,604.30
营业成本	-	-	42,788.31	41,229.26	39,670.26	38,111.26	36,552.31	34,492.20	34,493.35	267,336.95
折旧	-	-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62,660.22
摊销			501.22	501.22	501.22	501.22	501.22	-	-	2,506.10
营业成本（不含折旧及摊销）	-	-	33,335.63	31,776.58	30,217.58	28,658.58	27,099.63	25,540.74	25,541.89	202,170.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1,519.89	1,753.75	1,987.60	2,221.45	2,455.29	2,764.31	2,764.14	15,466.43
项目净利润	-	-	8,206.69	9,531.89	10,857.04	12,182.19	13,507.29	15,258.39	15,257.41	84,800.90
项目净收益	-	-	17,659.38	18,984.57	20,309.72	21,634.87	22,959.98	24,209.85	24,208.88	149,967.25

注：项目净利润=营业总收入-营业总成本-增值税附加-所得税

项目净收益=营业总收入-营业总成本（不含折旧及摊销）-增值税附加-所得税

带机电机架出租收入不含销项税额

募投项目运营期收益测算

单位：万元

项目收益	建设期		生产期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带机电机架出租收入	-	-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营业成本	-	-	42,788.31	41,229.26	39,670.26	38,111.26	36,552.31	34,492.20
折旧	-	-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摊销			501.22	501.22	501.22	501.22	501.22	-
营业成本（不含折旧及摊销）	-	-	33,335.63	31,776.58	30,217.58	28,658.58	27,099.63	25,540.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1,519.89	1,753.75	1,987.60	2,221.45	2,455.29	2,764.31
项目净利润	-	-	8,206.69	9,531.89	10,857.04	12,182.19	13,507.29	15,258.39
项目净收益	-	-	17,659.38	18,984.57	20,309.72	21,634.87	22,959.98	24,209.85

(续上表)

项目收益	生产期							合计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带机电机架出租收入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682,693.70
营业成本	34,493.35	34,494.56	34,495.88	34,497.25	34,498.67	34,500.14	34,501.72	474,325.17
折旧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116,368.98
摊销	-	-	-	-	-	-	-	2,506.10
营业成本（不含折旧及摊销）	25,541.89	25,543.10	25,544.42	25,545.79	25,547.21	25,548.68	25,550.26	355,450.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64.14	2,763.95	2,763.76	2,763.55	2,763.34	2,763.12	2,762.88	32,047.03
项目净利润	15,257.41	15,256.38	15,255.26	15,254.10	15,252.89	15,251.64	15,250.30	176,321.47
项目净收益	24,208.88	24,207.85	24,206.72	24,205.56	24,204.35	24,203.10	24,200.33	295,195.16

注：项目净利润=营业总收入-营业总成本-增值税附加-所得税

项目净收益=营业总收入-营业总成本（不含折旧及摊销）-增值税附加-所得税

带机电机架出租收入不含销项税额

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建设项目于2018年开工，建设期为2年（2018年-2019年），运营期为13年（2020-2032年），根据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本次债券募投项目运营期合计营业收入为682,693.70万元，年平均营业收入可实现52,514.90万元，可实现项目净收益295,195.16万元，足以覆盖项目的总投资。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募投项目可实现营业收入为367,604.30万元，项目净收益149,967.25万元，假设本次债券发行时的票面利率为7%，则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需付利息共计31,500.00万元，

本息共计 121,500 万元，因此，本次债券募投项目的项目净收益足以覆盖本次债券的利息，亦可覆盖本次债券用于项目建设部分的本息，本次债券募投项目投资回收期 10.53 年，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8.80%。综上所述，本次债券募投项目收益可观，效益良好，未来募投项目稳定的现金流将为本次债券的偿付提供有力的保障。

本次债券募投项目涉及两宗工业仓储用地，贵州义龙云大数据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缴纳了两宗工业仓储用地的土地出让金，共计 39,960,900.00 元，若纳入本次债券募投项目的总投资，则本次债券募投项目的总投资合计为 1,916,960,900.00 元（19.17 亿元），本次债券募投项目运营期合计营业收入为 682,693.70 万元，年平均营业收入可实现 52,514.90 万元，可实现项目净收益 295,195.16 万元，本次债券募投项目运营期的项目净收益亦足以覆盖项目用地出让金纳入项目总投资后的投资金额。

（七）项目进展情况

本次债券募投项目计划工程进度如下表：

工作阶段	历经时间	备注
前期申报立项等	2018 年 1 月-2018 年 7 月	含可研编制等工作，同步落实相关手续
设计招标	2018 年 8 月	同步落实相关手续
设计阶段	2018 年 9 月-2018 年 11 月	同步落实相关手续
图纸审查与清单编制、施工招标、施工报建等	2018 年 11 月-2019 年 1 月	同步落实相关手续
土建施工	2019 年 2 月-2019 年 11 月	
机电施工	2019 年 6 月-2019 年 11 月	
竣工验收	2019 年 12 月	
交付使用	2019 年 12 月	土建工程交付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由于债券资金还未取得，募投项目尚处在土建施工阶段，较原计划有所推迟。

（八）项目资本金情况

本次债券募投项目资本金为总投资的20%，资本金规模为3.754亿元，目前募投项目尚处于初步土建施工阶段，项目资本金尚未到位。

（九）项目法人单位

本次债券募投项目法人单位及建设单位为贵州义龙云大数据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三级全资子公司。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管理制度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国家发改委批准的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对资金进行支配，将根据项目进度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并保证发债所筹资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不超过主管部门规定的比例。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和公司有关的管理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公司内建立了规范、高效、有序的财务管理体系，制定并完善了一系列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组织规范。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国家发改委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内部资金管理制度进行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由公司资金管理部负责专项管理，根据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项目和进度使用发债资金，保证专款专用。同时，加强风险控制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良好收益，为债券还本付息提供充足的资金保证。

发行人在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使用监管账户，届时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将及时跟踪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度，及时提供相关金融服务，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监管义务。

发行人将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以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第一，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资金安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发行人制定了相关资金管理办法。

第二，保持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发行人将加强对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公司日常经营的监控，确保公司的财务流动性，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现金流对偿付本次债券的支持，为本次债券投资者按期获得偿付资金创造良好的条件。

第三，加强现金流流动性管理。发行人将在充分分析未来资金流动状况的基础上设定其他筹资金额和期限，以达到在金额和期限上的匹配，控制本次债券的偿付风险。

第四，严格控制成本，降本增效。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改善资产质量，优化负债结构，特别是保证流动资产的及时变现能力。

四、募集资金用途说明

发行人承诺，发行人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本次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合法合规。

第十三条 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为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创造基础条件，同时采取具体有效的措施来保障债券投资者到期兑付本息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业务的现金流以及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收益。

一、本次债券的偿债计划

（一）本次债券偿债计划概况

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为人民币 9.00 亿元。同时，本次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内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本次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和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第 3 年至第 7 年每年应付利息随当年偿还债券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年度偿还债券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以形成确保债券本息偿付安全的内部机制。

发行人在充分分析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次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公司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偿债专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二）设立偿债专户

发行人在监管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开设唯一的偿债专户，偿债专户内的资金专项用于本次债券的本金兑付和支付债券利息。

（三）本次债券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自成立起到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二、发行人自身偿付能力

发行人受黔西南州国资委委托，作为黔西南州义龙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最重要的投资运营主体，在义龙新区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具有重要的优势地位。近年来，发行人的经营规模和实力不断壮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竞争力已经逐步形成，在区域内具有行业垄断性，市场相对稳定、持续盈利能力较强。义龙新区近年来经济较快发展、财政实力不断增强，为发行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经营环境。随着义龙新区交通建设的快速发展以及城市化进程的稳步推进，发行人将在此背景下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入和土地整治出让收入。2017-2019年，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00,657.57万元、47,911.36万元和49,763.93万元，实现净利润11,432.59万元、17,005.58万元和8,222.44万元。

发行人报告期内部分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次）	5.27	4.24	6.45
速动比率（次）	1.14	1.47	3.25
资产负债率（%）	67.67	72.6	77.09
财务指标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62	1.11	2.96

存货周转率（次）	0.01	0.01	0.04
固定资产周转率（次）	29.21	44.32	176.1
总资产周转率（次）	0.01	0.01	0.029
EBITDA（万元）	12,312.26	16,249.87	17,424.0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0.10	0.15	0.16

从短期偿债指标看，发行人报告期内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6.45、4.24 和 5.27，速动比率分别为 3.25、1.47 和 1.14，处于行业较高水平，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从长期偿债指标看，2017-2019 年，发行人 EBITDA 分别为 17,020.53 万元、17,424.04 万元和 12,312.26 万元，EBITDA 金额较大。随着发行人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发行人对债务的保障能力将稳步提升。

综合来看，发行人经营实力较强、利润水平良好，能够保障债券本息的按时偿付。发行人整体负债水平合理，财务结构稳健，债务偿付能力较强，能够支撑各项债务的按时偿还，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三、项目收益测算

1、项目收益来源

本次债券募投项目来源于数据中心建成后机架出租产生的租金，根据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数据中心完工后可建成共计 9,912 个机架，租金为 4,680 元/机架/月。

2、项目建设内容

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项目主要包括数据中心、动力中心、孵化基地、研发基地、人才中心及相应配套设施。项目总建设规模约为 688,000.00 平方米，地块总用地面积 874,004.00 平方米；其中一期二期工程已

立项建设，一期已建设 2 幢数据中心、1 幢动力中心、1 幢数据监控配套中心以及室外配套附属设施；二期工程在建，建设内容包括研发中心 1 栋、指挥中心 1 栋、接待中心 1 栋，展示会议中心 1 栋、动力中心 1 栋、机房 2 栋，以及室外配套附属设施。本次债券募投项目为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项目三期工程，本期工程用地面积 77,920.00 平方米（约 116.88 亩），建设规模约 93,140.51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动力中心 2 栋、数据中心机房楼 4 栋，以及周边室外配套附属设施，计划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验收后投产。

3、项目收益分析

该项目在建设期和经营期的净现金流量为数据中心机架租金收入。经测算，项目运营期内，数据中心机架租金收入年平均收入为 52,514.90 万元；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数据中心机架租金总收入为 367,604.30 万元。

本项目成本费用主要是数据产业中心建设过程中产生的相关成本及费用，主要包括耗电成本、用水成本、直接工资及福利费和其他费用。经测算，项目运营期内，本项目产生的相关税费平均每年 2,465.16 万元，产生的成本费用（不含折旧和摊销）平均每年为 27,342.31 万元；本次债券存续期内，项目营业成本（不含折旧和摊销）及相关税费合计为 176,628.74 万元。

在本次债券 7 年的存续期内，该项目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合计为 367,604.30 万元，扣除项目营业成本及相关税费合计 217,637.05 万元后，该项目收益合计约为 149,967.25 万元。

4、本次债券预计还款计划

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 90,000.00 万元（存续期后 5 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和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年利率预计按 7%计取。建设

期利息计入总投资，经营期利息计入财务费用，本金按等额方式由各年度未分配利润及折旧、摊销等其他资金偿还。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募投项目。项目融资及各年度偿还计划详见下表。

本次债券各年度偿还计划

单位：万元

年份 项目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合计
年末本金余额	90,000.00	90,000.00	72,000.00	54,000.00	36,000.00	18,000.00	0.00	
应付利息	6,300.00	6,300.00	6,300.00	5,040.00	3,780.00	2,520.00	1,260.00	31,500.00
应还本金	0	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90,000.00
还本付息	6,300.00	6,300.00	24,300.00	23,040.00	21,780.00	20,520.00	19,260.00	121,500.00

5、对比结论

综上，在本次债券7年的存续期内，该项目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合计为367,604.30万元，项目营业成本(不含折旧和摊销)及相关税费合计为217,637.05万元，该项目收益约为149,967.25万元。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90,000.00万元，本次债券存续期间的项目营业收益是本次债券利息的4.76倍，是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本次债券本息的1.23倍（假设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为7%），综合效益可观。

募投项目投入运营后，债券存续期内营业收入测算情况如下：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募投项目收益情况

单位：万元

年份 项目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							合计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1.营业收入	52,514.90	367,604.30						
1.1 带机电机架出租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367,604.30
1.2 单机架(元/机架/月)租金	4,680.00	4,680.00	4,680.00	4,680.00	4,680.00	4,680.00	4,680.00	32,760.00
1.3 机架数量	9,912.00	9,912.00	9,912.00	9,912.00	9,912.00	9,912.00	9,912.00	69,384.00
2.税金及附加	1,519.89	1,753.75	1,987.6	2,221.45	2,455.29	2,764.31	2,764.13	15,466.42
2.1 增值税附加	71.65	71.65	71.65	71.65	71.65	71.65	71.65	501.55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2 所得税	1,448.24	1,682.10	1,915.95	2,149.80	2,383.64	2,692.66	2,692.48	14,964.87
3.营业成本及费用	42,788.31	41,229.26	39,670.26	38,111.26	36,552.31	34,492.20	34,493.35	267,336.95
3.1 业务成本（包含折旧）	30,209.30	30,210.24	30,211.24	30,212.23	30,213.28	30,214.38	30,215.54	211,486.21
3.2 管理费用（包含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摊销费）	4,702.40	4,702.40	4,702.40	4,702.40	4,702.40	4,201.2	4,201.19	31,914.39
3.3 财务费用	7,876.61	6,316.61	4,756.61	3,196.62	1,636.62	76.62	76.63	23,936.32
3.4 营业费用	-	-	-	-	-	-	-	0.00
4.折旧及摊销	9,452.68	9,452.68	9,452.68	9,452.68	9,452.68	8,951.46	8,951.46	65,166.32
4.1 折旧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62,660.22
4.2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摊销费	501.22	501.22	501.22	501.22	501.22	-	-	2,506.10
5、营业成本及费用（不含折旧及摊销）（=3-4）	33,335.63	31,776.58	30,217.58	28,658.58	27,099.63	25,540.74	25,541.89	202,170.63
项目收益合计（1-2-4）	17,659.38	18,984.57	20,309.72	21,634.87	22,959.98	24,209.85	24,208.88	149,967.25

注：项目净利润=营业总收入-营业总成本-增值税附加-所得税

项目净收益=营业总收入-营业总成本（不含折旧及摊销）-增值税附加-所得税

带机电机架出租收入不含销项税额

本次债券运营期募投项目项目收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份		建设期		生产期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1.营业收入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1.1 带机电机架出租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1.2 单机架（元/机架/月）租金			4,680.00	4,680.00	4,680.00	4,680.00	4,680.00	
1.3 机架数量			9,912.00	9,912.00	9,912.00	9,912.00	9,912.00	
2.税金及附加			1,519.89	1,753.75	1,987.6	2,221.45	2,455.29	
2.1 增值税附加			71.65	71.65	71.65	71.65	71.65	
2.2 所得税			1,448.24	1,682.10	1,915.95	2,149.80	2,383.64	
3.营业成本及费用			42,788.31	41,229.26	39,670.26	38,111.26	36,552.31	
3.1 业务成本（包含折旧）			30,209.30	30,210.24	30,211.24	30,212.23	30,213.28	
3.2 管理费用（包含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摊销费）			4,702.40	4,702.40	4,702.40	4,702.40	4,702.40	
3.3 财务费用			7,876.61	6,316.61	4,756.61	3,196.62	1,636.62	
3.4 营业费用			-	-	-	-	-	
4.折旧及摊销			9,452.68	9,452.68	9,452.68	9,452.68	9,452.68	
4.1 折旧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4.2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摊销费			501.22	501.22	501.22	501.22	501.22	
5.营业成本及费用（不含折旧及摊销）（=3-4）			33,335.63	31,776.58	30,217.58	28,658.58	27,099.63	
项目收益合计（1-2-4）			17,659.38	18,984.57	20,309.72	21,634.87	22,959.98	

(续上表)

项目	生产期								合计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1.营业收入	52,514.90	682,693.70							
1.1 带机电机架出租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52,514.90	682,693.70
1.2 单机架(元/机架/月)租金	4,680.00	4,680.00	4,680.00	4,680.00	4,680.00	4,680.00	4,680.00	4,680.00	60,840.00
1.3 机架数量	9,912.00	9,912.00	9,912.00	9,912.00	9,912.00	9,912.00	9,912.00	9,912.00	128,856.00
2.税金及附加	2,764.31	2,764.13	2,763.95	2,763.76	2,763.55	2,763.34	2,763.12	2,764.31	32,048.45
2.1 增值税附加	71.65	71.65	71.65	71.65	71.65	71.65	71.65	71.65	931.45
2.2 所得税	2,692.66	2,692.48	2,692.30	2,692.11	2,691.90	2,691.69	2,691.47	2,692.66	31,117.00
3.营业成本及费用	34,492.20	34,493.35	34,494.56	34,495.88	34,497.25	34,498.67	34,500.14	34,501.72	474,325.17
3.1 业务成本(包含折旧)	30,214.38	30,215.54	30,216.74	30,218.05	30,219.42	30,220.83	30,222.30	30,223.88	392,807.43
3.2 管理费用(包含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摊销费)	4,201.19	4,201.19	4,201.19	4,201.19	4,201.19	4,201.19	4,201.19	4,201.19	57,121.52
3.3 财务费用	76.62	76.63	76.63	76.63	76.64	76.64	76.65	76.65	24,396.16
3.4 营业费用									0.00
4.折旧及摊销	8,951.46	118,875.08							
4.1 折旧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8,951.46	116,368.98
4.2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摊销费	-	-	-	-	-	-	-	-	2,506.10
5.营业成本及费用(不含折旧及摊销)(=3-4)	25,540.74	25,541.89	25,543.10	25,544.42	25,545.79	25,547.21	25,548.68	25,550.26	355,450.09
项目收益合计(1-2-4)	24,209.85	24,208.88	24,207.85	24,206.72	24,205.56	24,204.35	24,203.10	24,200.33	295,195.16

注：项目净利润=营业总收入-营业总成本-增值税附加-所得税

项目净收益=营业总收入-营业总成本(不含折旧及摊销)-增值税附加-所得税

带机电机架出租收入不含销项税额

四、增信措施

本次债券采用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抵押担保的主债权为因持有发行人公开发行的本次债券而享有的债权，包括债券本金、利息。发行人以其控股子公司义龙集团拥有的评估价值为 207,369.85 万元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次债券设立抵押担保。上述抵押资产价值可以充分覆盖本次债券的本息，能够有力地保障本次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一）抵押资产概况及相关法律手续

1、抵押资产概况

发行人以其控股子公司义龙集团拥有的 30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次债券提供抵押担保。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锋评报字（2018）第 194 号评估报告，以 2018 年 9 月 28 日为估价基准日，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评估总值为人民币 207,369.85 万元，抵押资产价值是本次债券本息（假设票面利率为 7.00%）的 1.71 倍，抵押比率为 2.15 倍（假设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7.00%）。土地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位置	宗地编号	证载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土地终止年期	单价（元/平方米）	面积（平方米）	评估价值（元）
1	义龙国用（2014）第 140 号	顶效合心社区	2014-G3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4 年 10 月 26 日	1,699.00	8,694.00	14,771,106.00
2	义龙国用（2014）第 132 号	顶效合心社区	2014-G4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4 年 10 月 27 日	1,699.00	16,597.00	28,198,303.00
3	义龙国用（2014）第 145 号	顶效合心社区	2014-G17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4 年 10 月 28 日	1,500.00	16,734.00	25,101,000.00
4	义龙国用（2014）第 160 号	顶效合心社区	2014-G21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4 年 10 月 29 日	1,699.00	2,981.00	5,064,719.00
5	义龙国用（2014）第 161 号	顶效顶效社区	2014-G22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4 年 10 月 30 日	1,699.00	1,052.00	1,787,348.00
6	义龙国用（2014）第 147 号	义龙大道旁	2014-G20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4 年 10 月 31 日	1,500.00	81,877.00	122,815,500.00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位置	宗地编号	证载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土地终止年期	单价 (元/平方米)	面积 (平方米)	评估价值 (元)
7	义龙国用(2014)第156号	义龙大道旁	2014-G36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4年11月1日	1,500.00	2,193.00	3,289,500.00
8	义龙国用(2014)第157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2014-G37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4年11月2日	1,600.00	1,540.00	2,464,000.00
9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5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YL-2016-07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700.00	60,152.20	102,257,890.00
10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6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YL-2016-08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800.00	67,476.40	121,457,520.00
11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7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YL-2016-09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800.00	34,627.40	62,329,320.00
12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2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YL-2016-10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800.00	62,739.20	112,930,560.00
13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8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YL-2016-17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690.13	58,461.60	98,807,800.00
14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199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YL-2016-18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800.00	28,015.50	50,427,900.00
15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0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YL-2016-30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800.00	22,122.10	39,819,780.00
16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1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YL-2016-33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780.00	37,703.40	67,112,052.00

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位置	宗地编号	证载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土地终止年期	单价 (元/平方米)	面积 (平方米)	评估价值 (元)
17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3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YL-2016-34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680.00	15,787.00	26,522,160.00
18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4号	义龙试验区鲁屯镇	YL-2016-38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766.07	57,502.60	101,553,628.00
19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6号	义龙试验区顶效镇	YL-2016-44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800.00	53,992.00	97,185,600.00
20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7号	义龙试验区顶效镇	YL-2016-45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800.00	45,970.90	82,747,620.00
21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13号	义龙试验区顶效镇	YL-2016-46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950.00	64,608.30	125,986,185.00
22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10号	义龙试验区顶效镇	YL-2016-47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950.00	34,983.70	68,218,215.00
23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8号	义龙试验区顶效镇	YL-2016-48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950.00	47,898.90	93,402,855.00
24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09号	义龙试验区顶效镇	YL-2016-49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900.00	52,018.30	98,834,770.00
25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12号	义龙试验区顶效镇	YL-2016-50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900.00	50,591.10	96,123,090.00
26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15号	义龙试验区顶效镇	YL-2016-51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900.00	35,055.30	66,605,070.00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位置	宗地编号	证载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土地终止年期	单价 (元/平方米)	面积 (平方米)	评估价值 (元)
27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11号	义龙试验区顶效镇	YL-2016-54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750.00	43,132.50	75,481,875.00
28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14号	义龙试验区顶效镇	YL-2016-55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住用地	2088年1月28日	1,850.00	63,073.40	116,685,790.00
29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31号	义龙新区鲁屯(酒店)	YL-2018-42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服用地	2058年10月15日	2,300.00	25,322.00	58,240,600.00
30	黔(2018)顶效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232号		YL-2018-43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商服用地	2058年10月15日	2,300.00	46,729.00	107,476,700.00
合计										2,073,698,456.00

2、抵押资产有关的法律手续

根据本次债券发行审核的要求，本次债券的土地使用权人已出具相关董事会决议，发行人作为本次债券土地使用权人的股东出具了相关股东批复，同意以义龙集团名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发行人发行本次债券提供抵押担保，上述事项发行人亦召开了董事会并出具了相关董事会决议。同时，发行人已出具《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承诺函》，承诺合法、完整、有效地拥有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未设置任何形式的抵押、担保，也不存在司法冻结和其他任何第三方权利。

黔西南州国土资源局义龙新区分局已出具《关于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相关事宜的声明》，证明发行人合法拥有其拟抵押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且均未设定抵押登记或者其他权利负担，未曾办理他项权证，具备办理抵押登记的条件，同意发行人以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为发行人发

行本次债券提供抵押担保。

发行人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抵押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锋评报字（2018）第194号评估报告。发行人律师在《法律意见书》中出具了对抵押资产合法性的法律意见，明确以上抵押资产为发行人合法拥有，可为全体公司债券的持有人设定抵押登记。

（二）抵押担保操作方案

1、聘请债权代理人/抵押权代理人

为维护全体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保障抵押资产的安全，同时由于债券持有人的不确定性，发行人特为债券持有人聘请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担任本次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抵押权代理人，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依照《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代行债券持有人的权利，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2、投资者凡认购、受让或以其他方式持有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均视作同意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作为本次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抵押权代理人，且视作同意、接受《债权代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按照该协议，债权代理人承担的主要义务如下：

（1）债权代理人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协议的约定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和有效管理的义务。

（2）债权代理人应当根据《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托管协议》、《抵押资产监管协议》、《资产抵押协议》以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监督专项账户以及抵押资产情况。

（3）债权代理人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

人之间的谈判及诉讼事务。

(4) 债权代理人对与本次债券有关的事务享有知情权，但应对在履行义务中获知的发行人的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遵守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

(5) 债权代理人应当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

(6) 债权代理人应指派称职的专业人员完成各项代理业务。

(7) 债权代理人应指定专人负责与发行人指定的债券事务代表进行定期联络。

(8) 债权代理人应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专项偿债资金账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抵押资产情况等持续跟踪和分析。

(9) 债权代理人可以自主或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委托，就《债权代理协议》项下的有关债券事务进行必要调查，了解有关情况，查阅有关资料 and 文件，发行人应给予配合。

(10) 如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处置抵押资产的触发条件时，债权代理人应及时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有关事项进行讨论，并可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委托，处置抵押资产，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及诉讼事务。

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为保护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债权代理人与发行人共同签署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包括：

(1) 就发行人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做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

得做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债券利率；

(2) 在发行人不能偿还本次债券本息时，决定债权代理人通过诉讼程序强制发行人偿还债券本息，决定委托债权代理人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3) 决定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时债券持有人依据相关规定享有的权利行使；

(4) 应发行人提议或发生抵押资产价值降低的情况下，决定追加、释放抵押资产或者变更担保方式；

(5) 决定变更债权代理人；

(6) 决定是否同意发行人与债权代理人修改《2018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或达成相关补充协议；

(7) 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修改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8) 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9)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内，发生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②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债券的本息；

③拟变更、解聘债权代理人；

④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资产重组、债务重组或者申请破产；

⑤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再抵押、质押；

⑥发行人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

⑦抵押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的；

⑧抵押资产发生全部毁损、灭失的，或发生部分毁损、灭失足以对抵押资产估值或价值产生重大影响的；

⑨对抵押资产估值或价值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⑩抵押资产发生重大变化，如追加、释放等情形；

⑪本次债券被暂停或终止上市交易；

⑫发行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⑬单独或合并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⑭债权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⑮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债权人应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债权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单独或合并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发行人向债权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债权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4、抵押资产的监管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义龙集团已与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签署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协议》。依据协议约定，发行人同意以其合法拥有的 30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次债券提供抵押担保，并在本次债券发行完毕后十

个工作日内，向登记部门办理完成该协议项下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抵押登记手续。

同时，发行人已与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签署了《抵押资产监管协议》，委托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作为本次债券抵押资产监管人，对抵押资产进行监管。《抵押资产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为：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应聘请经抵押资产监管人认可的具备相应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对抵押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对抵押资产价值的初次评估应当在本次债券发行日之三十个工作日之前完成。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聘请并经抵押资产监管人认可的资产评估机构应按年对抵押资产的价值进行跟踪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年度评估报告的基准日期应为本次债券当年的付息首日。年度评估报告的出具时间应不迟于本次债券当年付息首日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抵押资产监管人有合理的理由认为需要对抵押资产的价值进行重新评估的，发行人应当聘请经抵押资产监管人认可的具备相应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对抵押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下列情形可以构成合理的理由：1) 抵押资产已经发生重大损毁；2) 抵押资产市场行情发生显著贬值；3) 其他可能导致抵押资产价值发生显著贬值的情形。

5、抵押资产的追加、释放及置换

(1) 抵押资产的追加

抵押资产监管人判断抵押比率低于【150】%时，应在三个工作日内制作《追加抵押资产通知书》，加盖公章后送达发行人。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追加抵押资产后，发行人应在五个工作日内，制作《追加抵押资产清单》，加盖公章后以专人送达的形式通知抵押资产监管人。追加的抵押资产应按照《抵押资产监管协议》的规定进行价值评估、抵押登记。抵押资产监管人为追加的抵押资

产办理抵押登记，发行人应当授权经办人员参加。

（2）抵押资产的释放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在抵押比率不低于【150%】的前提下，发行人可以向抵押资产监管人申请对超过【180%】部分的抵押资产解除抵押。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解除部分抵押资产抵押后，发行人应在两个工作日内制作《释放抵押资产清单》，加盖公章后以专人送达的形式通知抵押资产监管人。

（3）抵押资产的置换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可根据需要向抵押资产监管人申请置换抵押资产。发行人必须保证拟用于置换的资产为抵押人合法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并保证在置换后抵押比率不低于【150%】。拟用于置换的资产应经具备相应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经抵押资产监管人同意置换抵押资产后，发行人和抵押资产监管人应制作《置换抵押资产清单》，双方加盖公章确认，并在确认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应的抵押解除和登记手续。

五、 本次债券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资产规模大，现金流充足，主营业务竞争力突出，盈利能力较强，且公司信誉度高，受到地方政府的有力支持，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通过以下偿债保障措施确保本次债券本息的按时、足额偿付：

（一）发行人较强的经营能力与良好的利润水平是债券本息按时偿还的坚实基础

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并且经过持续投入及开拓经营，目前已进入了高速发展期，近几年营业收入增长较快，2017-2019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实现

100,657.57 万元、47,911.36 万元和 49,763.93 万元，发行人分别实现净利润 11,432.59 万元、17,005.58 万元和 8,222.44 万元，呈平稳的态势。考虑到公司业务发展状况良好，预计未来几年公司的净利润也会维持稳定增长的态势，将对有息债务的偿还起到有力的保障作用。

(二) 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预期稳定的现金流入为债券偿付提供直接保障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00 亿元，全部募集资金拟用于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建设投资。项目建成后将以大数据机架出租收取租金的方式获得稳定的投资收益。根据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义龙新区大数据产业园绿色大数据南方基地三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在本次债券 7 年的存续期内，该项目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合计为 367,604.30 万元，项目营业成本(不含折旧和摊销)及相关税费合计为 217,637.05 万元，该项目收益约为 149,967.25 万元。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 90,000.00 万元，本次债券存续期间的项目营业收入是本次债券利息的 4.76 倍，是本次债券本息的 1.23 倍（假设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7%），综合效益可观。

(三) 强大的政府支持保障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

自发行人成立以来，地方政府多次向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注入土地等资产，并委托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承建大规模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为其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空间。随着黔西南州国民经济的发展，地方政府必将加大对公司的支持力度，公司资产实力也会不断得到增强，相关业务优势将会更加明显。同时，发行人通过对区域内确定的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城市建设的政策性投资项目和符合政策导向并具有良好经济效益和发展前景的其他相关项目进行开

发、投资和管理，近年来营运能力和盈利能力不断提升。未来随着黔西南州建设的高速发展，以及贵州省委省政府对义龙新区发展的高度重视，发行人在主营业务、资产注入、优质项目获取等多方面将继续受到政府的大力支持，从而对债务的偿付形成保障。

（四）聘请债权代理人并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为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与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签订了《2019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委托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担任本次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并为本次债券制定了《2019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该规则约定了本次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五）设立资金监管账户和偿债资金专户

为保证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确保到期按时足额还本付息，公司将在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开立资金监管账户，用于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并委托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对资金监管账户进行监管和专户管理，提前准备债券利息和本金。在债券偿付日前10个工作日，发行人将债券利息和本金存放于偿债资金专户。偿债资金一旦划入偿债资金专户，仅可用于支付本次债券的利息、本金，以保证本次债券存续期间的还本付息。

第十四条 投资者保护条款

为保证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发改委有关规定，发行人聘请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为本次债券债权代理人，并签订了《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凡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条款和条件，并由债权代理人按《债权代理协议》的规定履行其职责。同时，为保障本次债券的按时兑付兑息，发行人聘请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为本次债券偿债资金监管银行，并与该行签订了本次债券《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开立了偿债资金专项账户。

本节仅列示了本次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权代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全文。

一、债权代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为保护债券投资者权利，发行人聘请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为本次债券债权代理人，并与其签订了《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一）债权代理人：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住所：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瑞金大道澳城小区 1-2 楼

负责人：周龙

联系人：杨菊祥

联系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瑞金大道澳城小区 1-2 楼

联系电话：15885956080

传真：0859-3333047

邮政编码：562400

（二）《债权代理协议》主要事项

1、发行人权利和义务

（1）发行人发行债券募集资金应当有确定的用途和相应的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规定，不得用于禁止性的业务和行为。

（2）发行人享有自主经营管理权，不受债券持有人的干预。

（3）发行人必须为支付债券的本金和利息设立专项偿债资金账户，明确账户资金的来源、提取方式及对账户的监督管理等有关事宜。

（4）发行人应对债权人履行本协议项下的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如发生可能导致本次债券抵押资产减值、灭失或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应在知悉或者应当知悉该事项发生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债权人代理人以书面方式、向债券持有人以书面或其他有效方式告知影响其资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件，详细说明事件的情形及拟采取的建议措施：

- ①预计到期难以偿付利息或本金；
- ②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遭受超过净资产 10%以上的重大损失；
- ③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
- ④拟进行重大债务重组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 ⑤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中有关本次债券还本付息的约定；

⑥债券被暂停转让交易；

⑦债权人认为其他应当告知的相关事宜。

(5) 发行人应在合理时间内为债权人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提供方便和必要的信息、资料和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债券持有人登记名单、发行人自持债券说明等信息、资料和数据，但不含债权人依据其职责可自行调阅的信息、资料和数据。

(6) 发行人应当接受债券持有人及债权人对有关债券事务的合法监督。

(7) 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不得单方面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因特殊情况需要变更的，应当及时通知债权人并取得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同意。

(8) 如追加、释放抵押资产，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后，方可追加、释放抵押资产。

2、违约责任

(1) 发行人与债权人承诺严格遵守《债权代理协议》之约定。违约方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违约行为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发行人与债权人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2) 发行人到期未能偿还本息的，债券持有人可自行或者通过债权人依法提起诉讼。

(3) 债权人超越代理权限的代理行为无效，其责任由代理人承担。但代理人超越代理权限的代理行为，在事后得到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同意的除外。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主要内容

1、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

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法律、法规之规定及本次债券发行文件的约定，可就与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有重大关系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并形成决议。

2、须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事项

当有下列事项发生时，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就相关问题作出决议：

- ①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②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债券的本息；
- ③拟变更、解聘债权代理人；
- ④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资产重组、债务重组或者申请破产；
- ⑤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再抵押、质押；
- ⑥发行人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
- ⑦抵押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的；
- ⑧抵押资产发生全部毁损、灭失的，或发生部分毁损、灭失足以对抵押资产估值或价值产生重大影响的；
- ⑨对抵押资产估值或价值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 ⑩抵押资产发生重大变化，如追加、释放等情形；
- ⑪本次债券被暂停或终止上市交易；
- ⑫发行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⑬单独或合并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⑭ 债权代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⑮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在上述须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事项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债权代理人应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债权代理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单独或合并代表1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发行人向债权代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债权代理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4、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决议及生效

1) 债权代理人委派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授权代表担任会议主持人。如果上述主持人未能主持会议，则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推举一名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担任该次会议的主持人。

2) 每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为两人，负责该次会议之计票、监票。会议主持人应主持推举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监票人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担任。

与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与发行人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拟审议事项进行表决时，应由监票人负责计票、监票，律师负责见证表决过程。

3) 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会议中止

或不能做出决议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4) 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5) 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以记名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债券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债券持有人会议可通过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决定以后召开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6) 下述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次债券数不计入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数：

- ①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权的发行人股东；
- ②上述发行人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

7)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须经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2/3通过。

8) 依照有关法律、《募集说明书》和本规则的规定而做出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本次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确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的债券持有人)都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与本次债券有关的决议如果导致变更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的，除法律、法规及《募集

说明书》明确规定债券持有人做出的决议对发行人有约束力外：

①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债券持有人、债权代理人的提议做出的，该决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由发行人书面同意后，对发行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②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发行人的提议做出的，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后，对发行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9) 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及时公告，公告中应列明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次债券数及占本次债券总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拟审议事项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详细内容。

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负责上述公告事宜。

10) 会议主持人应指定专人负责制作债券持有人会议之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包括以下内容：

①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②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人员姓名；

③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和监票人的姓名；

④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次债券数及占本次债券总数的比例；

⑤对每一拟审议事项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⑥债券持有人的询问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⑦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应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11) 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记录、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债权代

理人保管，保管期限自本次债券期限截止之日起至五年期限届满之日结束。

12) 召集人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进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做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直接终止本次会议，并及时公告。同时，召集人应向发行人所在地国家发改委派出机构及本次债券交易的场所报告。

二、设置偿债资金专项账户

发行人聘请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为本次债券偿债资金监管银行，并与该行签订了本次债券《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开立了偿债资金专项账户。偿债资金专项账户专项用于偿付本次债券本息，该账户资金来源为发行人募投项目收入和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等。

发行人应按《募集说明书》和《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的约定按时足额将偿债资金存入专户。

发行人应以自己的名义于国家发改委下发本次债券发行核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在监管银行指定的营业机构开立偿债专户。

发行人应按照本次债券的《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最迟于兑付日和/或付息日前10个工作日将债券本金和/或利息存入在监管银行开立的偿债专项账户。

债权代理人应于兑付日和/或付息日前10日，书面通知发行人如期支付应偿还的本金和/或利息金额。监管银行应核对发行人是否按时将应偿还的本息金额划拨至本协议约定的偿债资金专项账户中。如监管银行发现发行人在本协议约定的本金和/或利息存入日期的前5个工作日仍未划拨至各自的偿债专户，监管银行应通知债权代理人，债权代理人应书面通知发行人，进行追缴。发行人的偿付资金全部到达偿债专户后，监管银行应根据预留印鉴进行资金划转。

采用柜台划款方式的，发行人应在划款日前三个工作日向监管银行申领柜台转账凭证，监管银行予以协助配合。发行人发送划款指令时，需同时提交银行柜台转账凭证原件，并加盖由发行人保管的预留印鉴章，监管银行审核确认后加盖由监管银行负责保管的托管账户监管印章，通过开户机构柜面办理划款。监管银行在履行资金划拨结算工作后2个工作日内，应将有关结算凭证复印件传真至债权代理人或为债权代理人开通偿债专项账户网银查询权限。

三、设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发行人应以自己的名义于国家发改委下发本次债券发行核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在监管银行指定的营业机构开立募集专户。发行人应将本次募集资金集中存于本次债券账户，账户仅限于发行人为本次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不得作其他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和使用，限于满足本次债券的特定需要。

第十五条 风险揭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次债券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及发行人在本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其他相关信息：

一、与本次债券相关的风险与对策

（一）利率风险与对策

风险：受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具有一定波动性。由于本次债券采用固定利率且期限较长，在本次债券期限内，不排除市场利率有上升的可能，进而影响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的收益水平。

对策：本次债券的发行方案设计已充分考虑了债券存续期内可能存在的利率风险，通过合理确定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能够保证投资人获得长期合理的投资收益。同时，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次债券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交易流通，以提高本次债券的流动性，为投资者提供规避利率风险的便利。

（二）兑付风险与对策

风险：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周期和投资回收期较长，如果受到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影响本次债券本息的按期足额偿付。

对策：发行人将加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确保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正常运作，进一步提高管理和运营效率，严格控制成本支出，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良好的收益为本次债券按时足额偿付提供了坚实的基础；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为发行人提供的流动性支持也将进一步降低本次债券的兑付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计划在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1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但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次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相关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交易，亦无法保证本次债券将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

对策：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推进本次债券的交易流通申请工作，主承销商和其他承销团成员也将促进本次债券交易的进行。另外，随着债券市场的发展，债券交易的活跃程度也将增强，未来的流动性风险将会有所降低。

（四）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与对策

风险：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发行人的主体信用和本次债券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发行人目前的资信状况优良，偿债能力较强，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内，若出现任何影响发行人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评级机构调低发行人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都将会对投资者利益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对策：发行人将密切关注企业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针对可能影响信用等级重大事件和影响公司运营的重大事项积极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发行人将严格按照本募集说明书及相关协议的约定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确保企业有一个良好的资信评级水平。

（五）募投项目投资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虽然对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进行了严格的可行性论证，从而保障了项目能够保质、保量、按时交付使用。但由于项目的投资规模

较大，建设周期长，因此，在建设过程中，也将面临许多不确定性因素，资金到位情况、项目建设中的监理过程以及不可抗力等因素都可能影响到项目的建设及日后正常运营。

对策：发行人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科学评估和论证，充分考虑了可能影响预期收益的因素。项目实施过程中，发行人将加强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监理，实行建设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采取切实措施控制资金支付，避免施工过程中的费用超支、工程延期、施工缺陷等风险，确保项目建设实际投资控制在预算内。发行人将不断提高自身盈利能力，同时争取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保证项目建设资金足额到位。

（六）违规使用债券资金的相关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承担的建设任务较重，核心业务涵盖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管理，是黔西南州人民政府重点培育的大型国有企业。在相应的城市建设中，如遇到关系百姓民生的紧急建设任务，在债券资金使用上，可能存在临时性与募集说明书资金用途不一致的风险。

对策：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要求，根据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资项目安排使用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安排专户管理、专款专用。发行人将在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开立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由监管银行对债券资金使用进行外部监督。

（七）抵押资产相关的风险与对策

风险：本次债券抵押担保的土地资产规模较大，能否集中变现及变现金额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另外，如果抵押资产存在价值不足、权属不清等问题或

抵押手续不合规，可能会影响本次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对策：

第一、本次债券设计提前偿还条款，即自债券发行后第3年起，逐年分别偿还债券本金金额的20%。因此，不存在一次性到期还本及土地资产集中变现的问题。

第二、发行人为本次债券提供抵押担保的30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类型均为出让，用途均为商业用地，土地权属清晰。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锋评报字（2018）第194号评估报告，以2018年9月28日为估价基准日，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评估总值为人民币207,369.85万元，抵押资产价值是本次债券本息（假设票面利率为7.00%）的1.71倍，抵押比率为2.15倍，能够有力地保障本次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第三、根据本次债券发行审核的要求，发行人已出具董事会决议，同意以其名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发行本次债券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发行人已出具《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承诺函》，承诺合法、完整、有效地拥有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未设置任何形式的抵押、担保，也不存在司法冻结和其他任何第三方权利。黔西南州国土资源局义龙新区分局已出具《关于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相关事宜的声明》，证明发行人合法拥有其拟抵押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且均未设定抵押登记或者其他权利负担，未曾办理他项权证，具备办理抵押登记的条件，同意发行人以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为发行本次债券提供抵押担保。因此，本次债券的有关抵押手续均合法合规。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与对策

（一）经营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作为国有企业，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承担着部分社会职能，经营业绩受政府支持力度影响较大。政府对发行人的治理结构、战略规划、经营决策等方面存在干预的可能性，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可能影响到发行人自身的经营状况和业务拓展。发行人与当地政府部门及其他关联方存在资金往来，资金周转和信用状况受影响程度较大。随着发行人项目建设力度的加大，资金需求量将大幅增加，投融资压力将明显上升。

对策：发行人将进一步加强与政府的沟通、协商，争取获得持续稳定的政府支持，并在当地政府部门的大力扶持和政策支持下，不断加强管理、提高公司整体运营实力；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加快公司的市场化改制改革，提高运营效率；拓展公司业务，实现多元化发展，丰富公司收入结构，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针对目前的负债情况以及未来的资金缺口，发行人将进一步密切与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的业务联系，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筹集资金，有效降低融资成本。

（二）有息债务余额较大、集中到期的风险与对策

风险：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为1,878,356.05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53.74%。发行人存在有息债务余额较大、集中到期的风险。

对策：发行人将与合作银行保持密切沟通，保证授信额度充足；此外，发行人计划发行本次债券，未来将不断提高直接融资比例，持续优化债务结构，降低对传统间接融资的依赖程度，提高抗击资金风险的能力。

（三）其他应收款占用资金规模较大的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规模较大，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为517,065.70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14.79%。发行人存在其他应收款

规模较大的风险。

对策：自2014年9月《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文件下发后，黔西南州政府与发行人已分别明确政府和企业的责任，黔西南州政府债务不得通过发行人举借政府债务，黔西南州政府不向发行人下发资金拆借的行政指令，原已发生的非经营性应收款项加大清欠回收工作力度，确保做好发行人资金风险防控。发行人将积极和其他应收款对手方积极沟通，确保其他应收款可以尽早收回。

（四）受限资产金额较大风险与对策

风险：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金额为681,494.97万元，全部为发行人的受限土地使用权，占当期发行人净资产的比例为60.31%，本次债券以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发行后，发行人受限资产金额将达到888,864.82万元，占报告期末净资产的78.66%，较大规模的受限资产使公司在后续融资以及资产的正常使用方面存在一定的风险。

对策：发行人受限资产主要为银行贷款进行的土地使用权抵押，随着未来发行人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的稳步提升，融资方式及融资结构将逐渐得到改善，发行人的受限土地使用权将逐步解押，保证未来发行人资产的流动性。

（五）对外担保额较大风险与对策

风险：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合计327,526.82万元，占发行人总资产的比重为9.37%。发行人提供对外担保数额较大，占总资产比重较高，尽管发行人对外担保对象主要为其他市属国有企业，且目前被担保人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活动正常，但若被担保人出现经营困难导致无力偿付到期债务的情况，发行人将面临一定的代偿风险。

对策：发行人组织结构合理，经营管理规范，从事的土地开发管理业务、基础设施建设等业务发展势头良好，盈利水平稳步提升。发行人将进一步完善对外担保和借款机制，建立健全发行人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提高运营效率。

（六）其他非流动资产回收的风险与对策

风险：2017-2019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20,630.00万元、36,849.61万元和30,176.81万元，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均为黔西南州内优质企业向发行人的借款，企业之间的借款存在一定的偿付风险。

对策：2017-2019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59%、0.98%和0.86%，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小，该部分对外借款金额较小，对发行人整体经营情况、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影响较小，发行人将进一步健全发行人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严格控制与其他企业之间的资金借款。

（七）近三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风险：2017-2019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6,531.58万元、-142,982.30万元和-180,647.72万元，呈净流出状态，近年来发行人融资活动有所减缓，若未来发行人筹资能力持续减弱将对发行人的整体经营和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发行人近三年融资活动有所减缓主要为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有所增加，盈利能力及经营状况的提升暂时降低了发行人近三年的融资需求，目前发行人积极扩展融资模式，已形成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融资租赁等多样化的融资债务结构，未来发行人将持续扩展融资模式的多样化，改善目前融资

能力较弱的局面，提升发行人整体的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

三、政策风险与对策

（一）产业政策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受黔西南州国资委委托，作为义龙新区基础设施的重要主体，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物价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发行人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对策：针对未来政策变动风险，发行人将与主管部门保持密切的联系，加强政策信息的收集与研究，及时了解和判断政策的变化，以积极的态度适应新的环境。同时根据国家政策变化制定应对策略，对可能产生的政策风险予以充分考虑，并在现有政策条件下加强综合经营管理能力，加快企业的市场化进程，提高企业整体运营效率，增加自身的积累，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尽量降低政策变动风险对公司经营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

（二）经济周期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受黔西南州国资委委托，负责义龙新区基础设施建设工作的，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作的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可能跨越多个经济周期。如果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经济增长速度放缓、停滞或衰退，政府对城市工程建设、土地整理和开发投资力度下降，所造成的行业系统性风险将导致发行人业务规模萎缩，经营效益下降，现金流减少，从而影响本次债券的兑付。

对策：近年来，我国经济的迅速增长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带来了重大机遇。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快速发展，在一定程度上

上抵消了经济周期的影响。同时，发行人将充分利用区位优势，提高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采取积极有效的经营策略，尽量抵御外部环境的变化，降低经济周期波动对发行人盈利能力造成的不利影响。

第十六条 信用评级

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一、评级报告内容概要

（一）基本观点：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安投资”或“公司”）本次拟发行总额 9 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评级结果为 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安全性很高，违约风险很低。该等级的评定是考虑到外部环境较好，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基础，公司未来收入较有保障，获得较大力度的外部支持，且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提升了本期债券安全性。但同时中证鹏元关注到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弱，面临的资金压力及偿债压力大，且存在较大的代偿风险等风险因素。

（二）优势：

1、外部环境较好，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基础。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以下简称“黔西南州”）水电资源丰富，形成了以能源、化工、冶金、建材等传统工业为支撑，以特色产业（农特产品、中药及酿酒）为助力，大力推进旅游业及新兴产业发展的产业布局。2017-2019 年，黔西南州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 1,067.60 亿元、1,163.77 亿元和 1,272.80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2.5%、12.0% 和 9.8%；同期义龙新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28.40 亿元、145.09 亿元和 160.40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3.7%、13.0%和 10.2%。地区经济保持快速增长，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基础。

2、公司未来收入较有保障。公司作为黔西南州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融资主

体，承担了义龙新区大量的基础设施及保障房项目的建设；截至2019年末，已签订代建协议的主要在建项目公司实际已投资145.66亿元，公司未来收入较有保障。

3、近年公司获得较大力度的外部支持。2012年以来，公司获得土地注入、股权划转、注资等形式的外部支持，均计入资本公积，2019年末公司资本公积达99.79亿元。

4、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有效提升了本期债券安全性。公司以评估价值20.74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期债券提供抵押担保，为本期债券发行规模及一年利息（利率假设为7%）的2.15倍，有效提升了本期债券的安全性。

（三）关注：

1、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弱。截至2019年末，公司存货和其他应收款合计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90.09%，其中其他应收款占比较大，存货以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项目为主，且存货中账面价值64.53亿元的土地已用于抵押、3.10亿元土地被查封，无形资产中账面价值0.52亿元资产抵押，若本期债券成功发行，公司受限土地将达88.89亿元，占公司总资产的25.43%，整体流动性较弱。

2、公司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截至2019年末，公司主要在建项目计划总投资298.65亿元，尚需投资153.79亿元，未来存在较大的资金压力。

3、公司面临很大的偿债压力。截至2019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7.67%，处于较高水平，同时有息债务达187.84亿元，占负债总额的79.43%，EBITDA利息保障倍数较低，且近三年公司每年需偿还的有息债务额均较高，公司偿债压力很大。

4、公司存在较大的代偿风险。截至2019年末，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32.75

亿元，占同期末净资产的比重为 28.98%，其中不良类担保 0.16 亿元。考虑到公司对外担保金额较大，且均无反担保措施，存在较大的代偿风险。

二、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中证鹏元有关业务规范，中证鹏元将在本期债项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发行人应按中证鹏元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中证鹏元将在本期债项评级有效期内每年至少完成一次跟踪评级，在企业年报披露后 3 个月内发布跟踪评级报告。

发行人或本期债项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发行人或本期债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行人应及时通知中证鹏元并提供有关资料。

中证鹏元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的经营管理状况、外部经营环境及本期债项相关信息，如发现发行人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存在或出现可能对发行人或本期债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时，中证鹏元将就该项进行必要调查，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导致中证鹏元无法对发行人或本期债项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做出判断，中证鹏元可以终止评级。

中证鹏元将指派专人及时与发行人联系，并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中证鹏元将按相关规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

三、发行人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发行人成立以来已在境内发行其他

债券进行资信评级时主体信用评级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日期	发行时主体信用评级	最新跟踪主体评级	评级机构名称
16 兴安债	13.90	2016/6/22	AA	AA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四、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银行授信额度总额为 1,082,02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1,039,821.00 万元，剩余授信额度为 42,199.00 万元。

五、发行人信用记录

发行人具有良好的信用水平，与贵州银行、贵阳银行、建设银行等多家商业银行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自成立以来，发行人历年的到期贷款偿付率和到期利息偿付率均为 100%，无任何逾期贷款，无任何违约记录。发行人良好的信用水平，为公司拓宽融资渠道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第十七条 法律意见

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发行而聘请的北京市首善律师事务所已出具法律意见书，北京市首善律师事务所认为：

一、发行人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发行本次债券的主体资格。

二、发行人已经取得合法有效内部的批准和授权，还需要向国家发改委申请办理本次债券发行的审核批准手续。

三、发行人申请发行本次债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债券条例》、《管理工作通知》、《简化程序通知》、《风险管理通知》、《关于养老产业专项债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有关企业债券发行的各项实质条件。

四、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方向，所需相关手续齐全，且不违反国家关于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规定。

五、发行人不存在对本次债券的发行构成实质性影响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六、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引用的本法律意见书内容适当，不存在因引用本法律意见书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七、发行人以其自身拥有的 30 宗土地使用权为本次债券提供担保的偿债保障措施符合《担保法》、《物权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所涉及的相关协议合法有效。

八、本次债券发行涉及的中介机构均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具备从事企业债券发行相关业务的主体资格。

九、本次债券的《承销协议》、《承销团协议》、《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账户监管及合作协议》、《抵押资产监管协议》、《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协议》等法律文件内容合法有效，协议约定的权利义务清晰明确，协议相关各方均已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责任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十、发行人本次债券具体发行方案尚待有关主管部门的核准。

综上所述，发行人申请发行本次债券已经具备《证券法》、《公司法》、《债券条例》、《管理工作通知》、《简化程序通知》、《风险管理通知》和《关于养老产业专项债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企业债券发行的主体资格和实质条件；且已获得必要的内部批准和授权，不存在影响发行人本次债券发行的重大法律障碍和重大法律风险；《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内容适当；本次债券发行尚需取得国家发改委的审批。

第十八条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一、上市或交易流通安排

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1个月内，发行人将尽快就本次债券向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提出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的申请。

二、税务说明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第十九条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在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的同时可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文件，具体包括：

- （一）国家有关部门对本次债券公开发行的批文；
- （二）《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 （三）发行人2017年审计报告、2018年审计报告和2019年审计报告；
- （四）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 （五）北京市首善律师事务所为本次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六）《2019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资产抵押协议》
- （七）《2019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抵押资产监管协议》
- （八）《2019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书》；
- （九）《2019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十）《2019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二、查询地址

投资者可以在本次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或互联网网址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 （一）发行人：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黔西南州义龙新区顶效镇开发东路 38 号

法定代表人：邓辉

联系人：纪鹏

联系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州义龙新区顶效镇开发东路 38 号

联系电话：0859-2219198

传真：0859-2219198

邮政编码：085910

（二）主承销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 47 层 01 单元

法定代表人：黄海洲

联系人：陈亮、叶芳青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 47 层 01 单

元

联系电话：0755-82545517

传真：0755-82545500

邮政编码：518033

此外，投资者可以在本次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http://www.sdpc.gov.cn>

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

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

以上互联网网址所登载的其他内容并不作为《2020 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

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一部分。

如对本次发行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主承销商。

附表一：2020年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网点表

省份	序号	公司名称	发行网点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深圳市	1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债权融资部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48层	叶芳青	0755-82537754
北京市	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行委资本市场部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5层	王铭锋	18610810293
上海市	3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投资银行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29楼	王鹏	021-60963938

附表二：发行人2017-2019年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682.38	171,095.45	416,166.09
应收账款	30,676.34	43,407.00	42,811.37
预付款项	123,887.06	107,585.65	295,371.48
其他应收款	517,065.70	918,015.17	972,726.58
存货	2,631,656.36	2,370,365.88	1,713,332.39
其他流动资产	4,315.10	15,011.51	14,667.46
流动资产合计	3,357,282.94	3,625,480.66	3,455,075.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9,433.40	28,430.26	7,425.84
固定资产	1,703.56	1,662.79	498.83
在建工程	60,172.94	35,380.58	10,180.62
无形资产	13,026.56	13,252.45	986.78
长期待摊费用	730.23	82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6.50	1,278.02	1,460.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176.81	36,849.61	20,63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689.99	117,680.63	41,182.62
资产总计	3,494,972.93	3,743,161.28	3,496,257.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	-	-
应付账款	65,532.94	16,495.77	9,592.31
预收款项	3,212.75	4,179.06	95.06
应付职工薪酬	49.42	15.97	6.94
应交税费	14,492.20	24,758.24	23,004.39
应付利息	-	-	4,336.42
其他应付款	458,275.77	700,353.43	446,294.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393.00	108,769.00	52,550.00
流动负债合计	636,456.07	854,571.47	535,879.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66,125.33	960,321.00	1,068,090.00
应付债券	110,774.18	138,345.37	138,099.45
长期应付款	101,822.67	115,397.39	231,713.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9,740.87	649,018.44	721,631.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8,463.05	1,863,082.20	2,159,534.16

项 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负债合计	2,364,919.12	2,717,653.66	2,695,413.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	3,000.00	3,000.00
资本公积金	997,868.05	901,544.30	709,980.10
盈余公积	729.75	729.75	6,393.26
未分配利润	112,296.88	104,033.43	80,714.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3,894.67	1,009,307.47	800,087.97
少数股东权益	16,159.14	16,200.15	756.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0,053.81	1,025,507.62	800,844.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94,972.93	3,743,161.28	3,496,257.99

附表三：发行人2017-2019年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总收入	49,763.93	47,911.36	100,657.57
营业收入	49,763.93	47,911.36	100,657.57
营业总成本	23,283.80	27,546.65	67,738.14
营业成本	20,970.88	16,908.36	57,789.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45.38	4,054.85	372.63
销售费用	417.36	24.98	0.68
管理费用	5,542.52	3,524.60	2,266.45
财务费用	2,627.64	2,017.44	1,242.03
其他收益	-	108.00	
资产减值损失	-8,019.98	1,016.41	6,067.13
投资净收益	969.24	1,125.76	1,656.64
营业利润	11,409.40	23,631.28	34,576.08
加：营业外收入	150.88	68.94	0.08
减：营业外支出	352.99	3,046.43	17,970.28
利润总额	11,207.29	20,653.79	16,605.87
减：所得税	2,984.85	3,648.21	5,173.28
净利润	8,222.44	17,005.58	11,432.59
减：少数股东损益	-41.01	-649.73	736.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63.45	17,655.31	10,695.94
综合收益总额	8,222.44	17,005.58	11,432.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01	-649.73	736.6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8,263.45	17,655.31	10,695.94

附表四：发行人2017-2019年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788.94	54,295.11	105,674.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193.67	619,045.56	66,290.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4,982.61	673,340.67	171,965.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011.95	370,756.05	51,675.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6.33	1,277.88	614.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12.82	3,232.84	14,567.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682.88	274,475.43	25,873.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063.99	649,742.21	92,73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18.63	23,598.47	79,234.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7.80	69.84	6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8.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6.62	69.84	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27.66	38,812.53	11,272.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1.7	19,874.50	4,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2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19.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20.60	74,906.64	15,772.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3.98	-74,836.81	-15,712.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951.33	21,000.00	478,841.1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31.40	207,007.60	22,704.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782.73	228,007.60	501,545.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3,792.50	244,259.28	456,611.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641.75	109,511.01	110,817.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96.19	17,219.61	40,647.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430.44	370,989.89	608,076.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647.72	-142,982.30	-106,531.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413.07	-194,220.64	-43,009.31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095.45	365,316.09	408,325.4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682.38	171,095.45	365,316.09